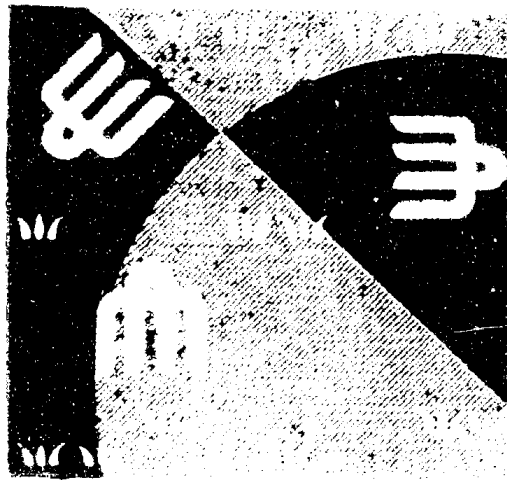


本教師鄉易簡範師易簡
論概育教

編宗明黃



行印局書明黎海上

本教師鄉易簡範師易簡

論 概 育 教

編 宗 明 黃

行 發 局 書 明 黎 海 上

25/9, 2000.

編輯大意

一、本書遵照部頒簡易師範學校與簡易鄉村師範學校課程標準編輯，可供以上兩種學校教育概論一學程教學之用。

二、本書共分十章，前三章討論教育的本質；第四、五兩章討論教育機關與學制；第六章討論教育行政；第七、八、九三章討論課程及教學；最後一章討論教師本身的問題。如果爲使初學者容易了解起見，將開首三章移至最後去教，亦無不可。

三、本書於每章之末均附有註釋、問題和參攷書目。教師除指導學生略讀所列參攷書外，有時且須增加補充材料，庶對每個問題可有較明確的觀念。

四、本書的編成，全仗孟憲承、羅廷光、倪文宙、陳子明、孫本文、夏承楓、張楷……諸先生的

著作，供我參攷。對於他們，作者表示充分的謝意。

五、本書編成後，經老友浦漪人兄校閱一過，給作者以不少有價值的修正。又，本書初稿的抄錄，大部由內人金文觀女士担任。對於他們作者也十分感激。

$$\begin{array}{r} 520 \\ 167 \\ \hline 2 \end{array}$$

目次

第一章	個人的發展	一
第一節	發展	一
第二節	生長的順序	三
第三節	學習的過程	六
第四節	行為的變化	一〇
第五節	個性的異差	一六
第二章	社會的適應	二五

目次

第一節	發展及適應	二五
第二節	社會的組織及活動	二九
第三節	社會的演進	三〇
第二章	教育的意義及價值	三九
第一節	教育的職能	三九
第二節	教育的必要	四一
第三節	教育的根本意義及總目的	四四
第四節	教育的目標	五〇
第五節	國家教育宗旨	五四
第四章	教育機關	六三
第一節	家庭與教育	六三

節二節	學校與教育	六九
第三節	職業組織與教育	七三
第四節	政治組織與教育	七五
第五節	文化組織與教育	七八
第六節	社會與教育	八一
第五章	學校系統	八七
第一節	學制的構成及其演進	八七
第二節	各國學制舉例	九三
第三節	我國的學制	一〇四
第四節	各級學校	一一四
第六章	教育行政	一二七

第一節	教育行政系統的構成	一二七
第二節	各國教育行政系統舉例	一三二
第三節	我國教育行政系統	一三八
第四節	教育行政事項	一四三
第五節	教育經費	一四八
第七章	課程	一五七
第一節	課程的意義	一五七
第二節	課程的編制與修訂	一六〇
第三節	教材的選擇	一六八
第四節	教材的組織	一七二
第五節	課程的標準	一七五

第八章 教學(上)	一八五
第一節 什麼是教學	一八五
第二節 教學的原則	一八九
第三節 教學的分類	一九四
第四節 教學的方法	一九八
第九章 教學(下)	二一三
第一節 兒童的訓導	二一三
第二節 學級的編制	二二〇
第三節 成績的考查	二二七
第十章 教師	二三七
第一節 教師的責任	二三七

第二節	專業的準備	二四〇
第三節	教師的進修	二四六
第四節	教育的研究	二四九
附錄	中英名辭對照表	二五五

第一章 個人的發展

第一節 發展

父母生殖細胞的結合，是人類個體生命的開始，在母親的子宮裏，經過了二百八十日左右的孕育，就和世界見面。他的身體的構造和機能慢慢的成熟，他的行為漸漸的增效率。過了幾年，就由天真活潑的兒童，變為勇往邁進的青年了。這樣由細胞長大為成人，是一個很緩的過程。這個過程，我們稱為發展。



人類與其他動物相比較，發展的可能性最大，這是因為人類的幼稚期最長。幼稚期最大的意義，在於牠包含着發展的可能性，愈高等的動物，幼稚期愈長，發展的可能也愈大。

【遺傳和環境】 遺傳和環境是發展的兩個因子。人之所以長成人，狗之所以長成狗，我們除了說是遺傳之外，差不多沒有旁的解釋，這就是遺傳決定了發展。生在中國的人說中國話，生在英國的人說英國話，這並不是某些人生來就祇能說某種話，而是從小耳濡目染的結果，所以說發展受環境的影響很大。所謂『居移氣；養移體，』是說明環境的勢力的。沒有適合的環境，任何生物的發展，都會被阻礙或遭着傷害。

【生長與學習】 生長與學習是發展的兩個方式，大概的說，生長的發展是

靠着營養的，學習的發展是靠着練習的。譬如我們能打球是學習的發展，而初生嬰孩就會哭，這就是生長的發展了。不過生長與學習之間，並無絕然的鴻溝，生長的發展，往往受學習的影響；學習的發展，必須有生長的基础。哭是生長的結果，但胎兒時期已有某種練習也說不定；打球是練習的結果，但手和眼的生長沒有成熟以前，你將如何練習呢？所以生長與學習的歷程，實際不能分離，我們為研究便利起見，分別討論於下。

第二節 生長的順序

個人的生長，原是一個繼續不斷的歷程，我們把牠勉強分期，完全是為研究便利起見。好在兒童並不是縮小的成人，生長自有一定的順序，我們可把生長歷

程的某階段內所發現的特徵以及由這些特徵所引起的活動，作為分期的根據。分期既是一種簡便的說法，那就有見仁見智的現象。一般學者對於這生長的分期，不盡相同，我們參酌各家的意見，並參照學校教育的階段，把生長歷程分為五個時期來研究：

【胎兒期】本期自受精以至墮地。胎兒的研究，歷史很短，因為研究不易進行，所以材料很少。明廓斯基（註一）曾經研究過二十幾個流產的胎兒。他發現他們的自發活動，極為凌亂。他們也能由外界的刺激引起反射的動作；不過這種動作很不固定，而且往往因局部而牽動全身。

【嬰兒期】本期自初生至三歲。從初生至一歲，身體的生長最速，身長增加二倍有餘，四肢及全身漸能移動，行為亦漸有意義。從一歲至三歲，模仿的行為發

達，開始學他人的言語和動作，漸知自身與他人及他物的關係。

【幼兒期】 本期自三歲至六歲。這時期的特徵，就體質言，凡較大的肌肉運動，已能自由操縱。就精神言，漸有『我』的觀念。想像極豐富，常於遊戲中表現之，不過實際上想像與實在還不能分別。記憶力逐漸發達。推論與概念亦漸進步。

【童年期】 本期自六歲至十二歲。在這期中，兒童的乳齒脫落，永久齒發生。各器官及肌肉漸臻完備，細微的肌肉動作漸能控制。生活漸漸社會化，喜結小團體以營共同的生活。推理力強，概念漸多，漸能運用抽象的思考。

【青年期】 本期自十二歲至十八歲或二十歲。這時期的特徵為青年現象的湧現與發達。女童的發育多先於男童。心房，肺量，骨骼均大增加。性慾業已發動，對異性的態度，不知不覺的為有意識的改變。因所處環境更加複雜，故棄去許多

舊習慣，建設許多新習慣。所以這期有「人生再造期」之稱。此外推理及意志發達，道德心顯著，個性堅強，理想豐富，都為本期的特點。至二十歲以後，身體發育漸告停止，抽象的理想亦臻於較完善的地位。高深的學問從此奠基，人格亦由此確立了。

第三節 學習的過程

生長的順序既已明瞭，我們當再進而討論發展的另一方式——學習。對於學習過程的解釋，在近二三十年來已有很大的變遷。桑代克（註二）的嘗試錯誤原則，在教育心理上被尊為無上的權威，幾乎有三十年的歷史。後來行為主義者，覺得把學習當作嘗試錯誤的過程，未免不客觀，於是創立交替反應的原則，竭力

反對桑代克的說素，可是交替反應的原則，依然不爲完形主義的心理學者所滿足。他們認爲學習不是嘗試錯誤，也不是交替反應，而是一種豁然貫通的領悟。所以現在所謂學習的過程，正進行着三角式的辯論呢。讓我們把這幾方面的說素，約略的加以敘述。

【桑代克的嘗試錯誤原則】 桑代克把一只飢餓的貓，關在籠子裏，使牠可以看見籠外的食物，但是攫取不到，牠起初在籠裏亂撞亂撞，用爪抓，用嘴咬，偶然帶動了門門，籠門開了，得到了食物。這樣試驗了幾次，這貓亂撞亂撞的情形，逐漸減少，最後甚至一入籠中，便很省力的把門門開了。桑代克又把一隻鼠放入謎籠，謎籠的中央擺着食物，鼠要想吃到食物，起初是不辨路徑，常常跑入絕路，後來練習的次數多了，跑入絕路的次數就減少了，最後則一入謎籠，就跑上了正路，直

達食物的所在。桑代克以爲一切學習都是如此。牠包涵許多次的反應，其中有的是錯誤的，有的是成功的；反覆嘗試的結果，淘汰錯誤的反應而選擇成功的反應。任何學習的基本現象，不過是在此種嘗試錯誤的進程中，完成有效的反應而已。

【華真的交替反應的原則】 交替反應的原則，爲行爲主義者華真（註三）所創言。但是巴洛夫（註四）的實驗實開其先河。巴氏用狗作爲實驗的材料。大家知道狗看見食物是會流口涎的，聽見鈴聲不見得會流口涎。但是巴氏每次在餓狗之前，先作鈴聲，久而久之，這狗聽見鈴聲也會流口涎了。這種現象叫做交替反應。華真以爲一切學習，都脫不了這個原則。他根據了這個原則建立了『多因』和『近因』兩個學習定律。多因的意思是：圓滿的正確反應，係反應中成功次數最多的；近因的意思是：圓滿的正確反應，係反應中最後成功的。他以爲這二條定律，很

足以解釋學習的過程了。

【柯勒的領悟原則】完形派的心理學者柯勒（註五）曾用猩猩做一實驗，他把一串香蕉高高的掛着，使猩猩看得到而取不着，旁邊放着兩枝竹竿，這兩枝竹竿本來是一頭粗一頭細的，若把一竿的細的一頭，插入他竿粗的一頭，便成一長竿，足以擊落香蕉了。這猩猩既取不着香蕉，只好玩弄這兩根竹竿。在玩弄的時候，偶然想到這點，就接起兩竿來擊香蕉。柯勒又使第二個猩猩看着第一個猩猩做，然後把第一個猩猩移去，第二個猩猩就立刻接起兩竿來擊香蕉。柯勒根據這個實驗，以為一切學習的成功，同猩猩擊香蕉一樣，都是豁然領悟的結果。（註

六）

以上三種主張，究竟誰對誰錯，現在還沒有人能遽然肯定。不過我們看人類

學習的事實，有交替反應，有嘗試錯誤，也有領悟。所以我們或者可以說這三種主張都是對的，不過都是事實的一方面，茲再引吳偉士的話以資證明：（註七）

『關於學習過程，現在正進行着三角式的辯論，我們有各種的事實，也有不能解釋一切事實的各種理論；我們有嘗試錯誤的事實與效果的理論，我們也有領悟的事實與補足缺陷的理論；但沒有一個理論曾注意到事實的全體。』

第四節 行為的變化

『學習的真正的意義，是改變個人的行為。學習一項事物，便是獲得一種新的行為方法。』（註八）所以我們研究了學習的過程以後，就須進而研究行為的變化了。

【什麼是行為？】 行為的意義，在心理學上常解作『有機體與環境相互間所發生的順適作用。』（註九）大凡有機體與環境相接觸時，他一定要調度自己，使與環境相適，換句話說『行為是有機體的全體與環境互相間所發生的關係，是他對付環境，順應環境的活動。』（註十）在這裏，我們要發生一個疑問，就是普通所謂意識作用，如知覺、記憶、想像、感情、思想等是否稱爲行為？照現在客觀的心理學家的回答是肯定的。他們以爲行為有外表的與潛伏的之分。表現於身體外部的活動，謂之外表的行為；身體內部筋肉和腺的活動，謂之潛伏的行為。普通所謂意識作用，不過是有機體身體內部的筋肉和腺對於環境所發生的順適作用而已，所以是潛伏的行為。華真說：『無聲的語言是思想；有聲的思想是語言。』懂得這句話，外表行為與潛伏行為的意義當更可瞭然了。

【行為的要素】知道了行為的意義，我們當再來討論行為的構成。現在的心理學家都認為行為的構成由於有機體對於刺激所生的反應。所謂刺激，就是上述的環境；所謂反應，就是上述的活動。所以構成一個行為必須有刺激，有機體和反應三個要素。刺激普通分爲二大類，一類是內發的刺激，一類是外來的刺激。內發的刺激發生於有機體自己的身體的裏面。筋肉的運動及體內各種生理作用的活動皆能使有機體發生行為，都可叫做內發的刺激。例如狗因『飢餓』而去『覓食』，這飢餓就是『覓食』的行為的刺激。外來的刺激是發生於有機體外面的，普通有自然物的刺激和社會的刺激兩種。一切草木禽獸等自然現象若有使我們發生反應的能力，都可算是自然物的刺激。其他如道德、宗教、法律、文字等等，當牠們有引起行為的作用時，皆是社會的刺激。在這裏，我們要注意，刺激對於有

機體往往是衆多而複雜的。例如我們讀書時，書是我們主要的刺激，同時我們也有體內的變化，和外界聲音光線等的刺激。這種刺激的組合，稱爲情境或刺激型。

有機體居刺激和反應的中間。刺激是刺激有機體的，反應是有機體反應的，所以有機體的本身頗有研究的必要。有機體所以能夠發生反應，必須有二個條件：（1）成熟的生理的構造。狗不會飛，這是因爲狗沒有飛的生理構造。初生的鳥也不會飛，這是因爲初生的鳥的生理構造還沒有成熟。所以生理的構造可以決定反應的方式。人類的所以能作複雜的反應，因爲有複雜的生理構造。這種構造可分三部：（甲）收納器官，如視、聽、嗅、味、皮膚、平衡等感官，每一末梢神經受刺激，就會傳到中樞神經。（乙）聯絡器官，中樞神經受末梢神經傳來的刺激，送出於動作器官。（丙）動作器官，筋肉、腺和反應的神經，受了中樞神經傳來的刺激，而表現爲

反應的動作。(2)適宜的生理狀態。生理的狀態，也可以決定反應的方式。譬如吃飽了的人看見食物不會有求食的反應。穿暖了的人，看見衣服不會有求衣的反應。可是又飢又寒的人，看見了食物和衣服，就發生強烈的反應了。

反應是有機體感受刺激後所發生的筋肉的動作或腺的分泌，我們前面說過刺激之來是複雜的，那麼是不是每一個刺激都能引起反應呢？照心理學家的研究，同一刺激在某種動物能發生反應，在別種動物或許不能。同樣的刺激在某個人是適當的而能發生反應，在別個人或許不適當而不發生反應。同一種刺激達到某種強度的能發生反應，太强或太弱的往往不能發生反應。所以反應的發生與否？是要看有機體生理的狀態，已有的反應和準備的情形而定的。有機體的發生反應也和接受刺激的情形一樣，是很複雜的，牠把許多簡單的反應組合而

成調整的表現。譬如讀書的時候，有頭部和眼的動作，也有認識、思考、記憶等反應。這種反應的組合，我們稱爲反應型。

【行為的作用】 行爲雖是有機體對於環境的反應。可是有許多行爲，沒有順適環境的作用。這種行爲或者對有機體無益或者是有傷害的。所以就作用言，行爲可分爲有益的行爲，無益的行爲和有害的行爲三種。這三種行爲各有種種階級；他們的分別又是比較的。同一行爲在某時候某情境爲有益，在別的時候別種情境或許變爲無益甚至有害了。行爲之有利於有機體與否，視時勢和環境的情境而定。情境變更，行爲的作用的價值也往往因之更易。所以我們研究行爲，離不開社會的適應。

第五節 個性的差異

各人行爲的狀態，有一部分須視其天性差別的情形爲標準。譬如同是一種不龜手之藥，在一個愚笨人手裏，僅用以冬天洗衣服，到了一個聰明人手裏，就用作牠去打勝仗了；這不是行爲受天性差別的影響嗎？所以我們於研究行爲之後，不得不討論個性差異的問題，世界上的人類，除了偶然一二特例之外，決無兩人完全相同的。無論體力上，智力上，生長的程序上以及氣質或賦性上，都有很大的差別；這種差別，我們稱爲個性差異。

個性差異中最可以客觀測量的，莫過於體力和智力，我們就來討論這兩種差異罷。

【個性差異的例】有人調查過一一七一一個十六歲的女孩的體高，得到下面的結果：（註十二）

體高(吋Cm)	人數	百分比
136-139	2	0.2
140-143	12	1.0
144-147	54	4.6
148-151	159	13.6
152-155	280	23.9
156-159	310	26.5
160-163	218	18.6
164-167	102	8.7
168-171	31	2.6
172-175	2	0.2
176-179	1	0.1

以同年齡的女孩，其體高的相差，竟有如此之大！

推孟（註十二）用智力測驗測量了九〇五個兒童，他們的『智力商數』（註十

三的分配如下，可見智力和體高一樣，也有顯著的差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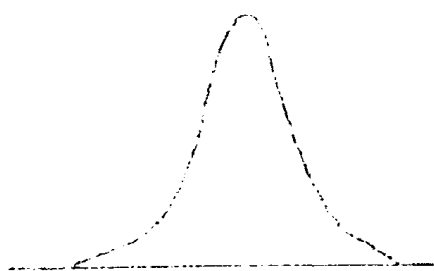
智力商數	兒童總數 佔的百分比
70以下	1%
70—79.9	5%
80—89.9	14%
90—99.9	30%
100—109.9	30%
110—119.9	14%
120—129.9	5%
130以上	1%

在這裏，我們有一點尙須帶說明。體高的可以測量，是人人知道的，智力是一種抽象的東西，怎麼可以測量呢？原來本世紀的開頭，法人皮奈（註十四）發明了一種測驗智力的方法，經過十幾年的研究，兩度的修改，造成一種智力測驗的

量表，這就是舉世聞名的皮奈西門智力測驗量表。從這量表上可以測量出智力年齡（註十五）。後來美國的推孟把皮奈西門的量表重加修訂，而且引進了「智力商數」。所謂智力商數，是實足年齡和智力年齡的比率。通常智力商數自九十至一〇九·九的，可稱爲中智，其上一一〇至一一九·九的爲智；一二〇至一三九·九爲上智，一四〇以上的則爲天才；其下八〇至八九·九的爲愚，七十至七九·九的爲下愚，七十以下爲低能。低能又可分爲三級，五十以上通稱低能，五十至二十五稱無能，二十五以下則爲白癡了。這些劃分很是牽強，並沒有客觀的標準，這是我們所應該知道的。

以上兩種體力和智力不同的情形，就是個性差異的實例。

【個性差異的分配】從上述兩種個性差異的現象中，我們可以看出一個



常態分配曲線

相同的趨勢；就是中間的百分比最高，愈趨兩端，百分比愈低；而且遞減的情形頗相似。如以圖來表示這種趨勢，就成爲上面的鐘形圖。

這個圖我們稱爲常態分配圖；可以說一切個性的差異差不多都是照這個圖分配的。

【註釋】

一、明可斯基 (M. Minkowski)

二、桑代克 (H. L. Thorndike 1878—) 美國心理學家。所著教育心理學三大卷，影響極大，陸志韋所譯教育心理學概論，就是牠的節本。

- 三、華真(J. B. Watson 1878—)美國行為派心理學者。
- 四、巴洛夫(I. P. Pavlov 1848—1936)俄國心理學者。
- 五、柯勒(W. Köhler 1887—)德國完形派心理學者。
- 六、桑代克巴洛夫和柯勒的實驗，都可參攷 Garrett: Great Experiments in Psychology.
- 七、吳偉士(R. S. Woodworth 1869—)美國心理學家。所引見氏著 *Consciousness in the Making* P. 123. 謝循初譯稱，現代心理學派別(中華)
- 八、趙廷爲著：小學教學法通論(商務)頁二。
- 九、郭仁遠著：人類的行爲(商務)頁一四九。
- 十、同註九。
- 十一、材料見莊澤宣：教育概論頁二五所引。

- 十二、推孟(L. M. Terman 1877—) 美國心理學家。
- 十三、智力商數(Intelligence quotient) 簡稱智商，簡書 I. Q. 為德國心理學者許端(W. Stern) 所始創。
- 十四、皮奈(Alfred Binet 1857—1911) 法國心理學者與西門(Simon) 同編第一個智慧量表。
- 十五、智力年齡(Mental Age) 簡稱智齡，簡書 M. A. 皮奈所創始。

【問題】

- 一、除本章所說的以外，在最近遺傳和環境問題的研究上，有什麼重要的發現？
- 二、試從日常生活中舉出幾個嘗試錯誤、領悟和交替反應的實例。
- 三、何以說意識作用是行為？

- 四、構成行為有那三個要素？
- 五、常態分配曲線，有何特點？

【閱讀】

- 一、孟憲承：教育概論（商務）第一章兒童的發展。
- 二、倪文宙陳子明：教育概論（中華）第一章個人之發展。
- 三、羅廷光：教育概論（世界）第三章學生與其需要。
- 四、郭任遠：行為學的基礎（商務）第四章行為和遺傳。
- 五、郭任遠：人類的行為（商務）第六章行為通論。
- 六、謝循初：學習與生長，見教育雜誌（商務）第二十五卷第二號。
- 七、艾偉：初級教育心理學（商務）第三章兒童智慧的發展。

教育概論

第二章 社會的適應

第一節 發展及適應

我們已經討論過了個人的發展，現在要討論社會的適應了，因為個人與社會是密切的聯係着，好像細胞與有機體一樣。事實上沒有脫離社會的個人，也沒有脫離個人的社會。所謂個人的發展，是在社會中進行的，一方面是發展，一方面就是對於社會的適應。現在讓我們來下一個大家公認的假設：『住在寒帶的愛

司基馬人的家庭中，同時產生三個嬰兒，在他們產生的第一日，就將其中一個送到中國，另一個送到美國，其餘一個就留在原來的家庭中，然後各給以該地所能供給的最好的教育，等到他們都成長時，我們有許多證據和理由，可以相信，那個長育在愛司基馬家庭的兒童，其思想習慣言語舉動，一定是個道地的愛司基馬人，在美國受教育的，其知識及道德習慣上，一切必定像美國人的樣子；養育在中國的，一切必像中國人。（註三）』從這個假設中，我們可以看出，這三個兒童從初生以至成長，同樣的經過發展的過程，可是因為他們所須適應的社會的不同，就長成爲三個不同的人。從這點，我們可以知道，個人時時刻刻在發展，也就是時時刻刻在適應其所處的社會，發展與適應不過是一個過程的兩方面。如果以植物來做例子，這個觀念更容易明瞭。「蓬生蔦間，不扶自直。」蓬原來是不直的，爲什

麼生在蕨叢間就直呢？這因爲蕨是直的，在直的蕨中間，不允許不直的蓬的存在。蓬在這一個直的環境之中，如果不直，就是不適應環境，也就不能生長。所以蓬爲得適宜的發展起見，就不得不向直的方向生長。這種情形，蓬不是一壁發展，一壁就是適應嗎？

大家還記着行爲的意義吧！『行爲是有機體與環境相互間所發生的順適作用。』這也表示發展與適應是一個過程之兩方面。不過這裏所謂環境，就我們人類講起來，便是社會環境。原有自然和社會之別。天、地、日、月、山、水、土、木，是自然的環境，家庭、學校、商店、國家，是社會的環境。不過人類的自然環境，因爲文化發達的結果，早就染着人工的色彩了。山的下面已經穿着洞，在開火車了，水的上面已經行駛着幾萬噸的軍艦了。至於社會的環境呢，天天在擴大，天天在複雜。所以到了

現在，人類的環境已經是以社會爲主而自然爲副的了。

對於適應二字，我們也須在這裏加以解釋。人類的適應，不祇是消極的意義。一般人常把他誤解爲『遷就』，這是一種錯誤。適應的意義，常指趨向於合理的發展；而遷就是指一種與不合理的環境的妥協。人是環境的產物，但是人常常在改造環境，桑代克說『吾人處世，當能改造我所處之境界。地形本凝靜也，而人能改變之。或鑿地以穴居，或移山以通海，而地形變矣。地球上之生物本天然而成者也，而吾人亦能改變之。祇須殺一鳥，造一樹林，或毀伐一樹林，而其中之生物狀態迥殊矣。至於吾人自身日相接觸之朋友親戚，亦能受吾自身情狀及行爲之影響而改變其品性及狀況。』這就是說明人類對於環境不祇是消極的妥協，而且是積極的改造。這才是適應的真義。

總結以上所說：發展與適應是一個過程的兩方面，人類所適應的環境以社會為主；人類的適應不祇是消極的妥協而是積極的改造。

第二節 社會的組織及活動

我們對於社會，既須求合理的適應，那末對於社會的本身，便非有確切的瞭解不可。要瞭解社會，我們當從縱橫兩方面來研究。縱的方面看牠的演進；橫的方面，看牠的組織及活動。現在我們先就橫的方面研究起。

【社會的組織】 嚴格的說，社會與社會組織的意義不同，社會是指表現社會行爲的一羣人而言；換言之，社會是具有一切共同的行爲規則或制度的一羣人。所以社會是指着人的本身而言。至於社會的組織，則爲社會上人與人間所發

生共同的行爲關係的全體。故社會組織所指的是人與人間的共同關係而非指人的本身。但這種區別，僅在概念上有之，實際上二者並不分離。有社會必有社會組織，二者不過是一物的兩面。（註三）

社會的組織既是指人與人間的共同關係而言，則恆河沙數的人類，其關係之錯綜，可想而知，因之社會組織的分類，也連帶地備極複雜，更因社會學家見地的紛歧，分類的方法，便格外繁複了，茲根據翟廷史的意見，分爲人類如次：

1. 同情的組織，他們的集合大概都是血統的關係，如家庭宗族是。
2. 意志相投的組織，他們大概是因爲思想上或信仰上的相同而集合，如英國清教徒的殖民團體是。

3. 經濟集合的組織，這種組織的分子極爲複雜，他們的集合完全爲了經

濟的機會，例如美國的採金團體是。

4. 專制的組織 他們的集合完全在強有力者的壓力和在下者的服從。例如農奴之於田主是。

5. 權威的組織 他們的結合，在於敬虔某一種權威，如天主教的組織是。

6. 叛亂的組織 他們是趁着社會不寧的時候，集合起來靠着陰謀的手腕，以攫取一個人或一羣人的地位，如各種反動團體是。

7. 契約的組織 他們集合的根據，全在契約，如國際聯合會是。

8. 理想的組織 他們的集合，在於彼此信任心與服務心，如國民拒毒會等是。(註四)

【社會活動】 照生物學的見地，人類活動的過程，不過是『食而產，產而死。』

人類活動的目的，無非是『求個體之生存，與種族之延續』。至於社會活動的分類，各社會學家的意見，也不一致，茲根據孫末楠（註五）的意見，分爲四類如下：

1. 生命的維持 如飲食、睡眠，以及各種生活資料的生產，交換與分配等活動是。

2. 種族的延續 如夫婦間與親子間的種種活動是。

3. 羣體的統制 如在民族、部落、國家等組織中，調整各分子的鬥爭、抵抗、屈服等矛盾行爲的活動是。

4. 趣味的滿足 如爲滿足好奇、求知、同情、遊戲等基本動機的宗教、藝術、哲學、科學等活動是。

第三節 社會的演進

社會演進，是從社會縱的方面說的。

【何謂社會演進】「社會是時時有變化的，人類所處的自然環境，如氣候、地理、動植物都是不斷的發生變化，人口有生有死，有增加，也是不斷的改變情形。人的行爲，因爲自然界的變化，時時爲適應而變化。人的接觸，因爲人口的改變，時時現出關係的改變，人類關係的變化原因錯綜，與自然、與地理、與人口、與社會制度都是相連的。宇宙間一切物象，莫不直接的或間接的影響人類的生活情形。反之人類生活情形的變化，也常直接的或間接的改變宇宙間的某種現象。（註六）」社會的現象因爲這樣互相感應的結果，形成永遠不斷的變化。換句話說，社會現象在不同的時間上，常常發生失其本相的變動。這種社會的變動，就大體言是向上的、進步的，所以又常稱爲社會的演進。

【社會演進的方式】社會的演進，有的是緩慢的，尋常的；有的是迅速的，劇烈的。凡是緩慢而尋常的演進，謂之尋常的社會演進。凡是迅速而劇烈的演進，謂之非常的社會演進。尋常的社會演進，又有有意與無意之別。有意的演進，由於人力計劃而產生的，所以必先瞭解社會的某種缺點，加以批評指摘，引起社會人士的注意；再草擬改革的計劃，供公衆的討論；然後造成輿論，以轉移社會的視聽；而後可以選定領袖，開始實行改革。無意的社會演進的發生，大概不外下列幾種原因：異種文化的接觸，新發明的產生，社會分子老幼的交替，人口的增加，人口組合的改變。至於非常的社會演進，通常叫做革命，大概社會制度不能適合時代的要求，而欲強迫維持，使民衆願望，無由發洩，結果必致發生革命。

【社會演進的原因】社會演進的惟一的原因，就是因爲人類繼續不斷的

發明無論物質的發明（如舟車橋梁機器等）非物質的發明（如語言制度方法等）都使社會向前演進。發明既是社會演進的鎖鑰，我們只要明瞭發明的如何產生，就知道社會演進的根源。發明究竟如何產生呢？大概有三種說素。有的人主張發明由於天才，有天才就有發明，無天才就無發明。有的主張發明由於社會需要，在相當的需要之下，才有相當的發明，所謂「需要是發明之母」就是這個意思。又有的人主張文化基礎是發明的原因，文化狀況達到相當時期，便有相當的發明產生。其實社會的演進是天才、社會需要、和文化狀況三種要素的合作。在某種文化的基礎上，有了某種社會的需要，便有應運而生的天才，出而發明，因此推動社會，向前演變。（註七）

【社會演進的歷程】 社會演進的歷程，可以有多方面的看法。從政治組織

方面看，由家庭而部落，而封建貴族國家，而君主專制家國，而立憲政治國家，而民主共和國家。從文化方面看，如藝術、道德、宗教、哲學及科學也各經過了許多不同的階段，方才達到了現在的情狀。從經濟方面看，則先由採取果類與小動物的採拾時期，進而為狩獵鳥獸與捕撈魚蝦的漁獵時期，再進而為畜養禽獸的畜牧時期，再進而為栽培植物的農業時期，進而為用靈活的雙手與簡單的工具來製造器具的手工時期，再進而為利用蒸汽力電力等轉動機器來製造器具的機器製造時期。無論從社會的那一方面去觀察，都可以看出其演進的歷程。

明瞭了個人的發展和社會的適應，我們便可進而談教育了。

【註釋】

- 一、常導直編譯：平民主義與教育第一章
- 二、陳兆衡譯：桑代克教育學（商務）第一章教育之意義及其價值。
- 三、參看孫本文：社會學原理（中大講義）第十一章社會組織。
- 四、參閱吳澤霖：社會學及社會問題（中華）頁七六——七八
- 五、孫末南（W. G. Sumner 1840—1910）：美國社會學者。
- 六、陶孟和：社會與教育（商務）頁二四三。
- 七、參看孫本文：社會學原理（中大講義）頁二七〇至二七八。

【問題】

- 一、試申說「發展與適應是一過程的兩面」的意義。
- 二、社會與社會組織的意義有何不同？

- 三、用「生活資料的獲得方法」做標準，社會演進可分成那幾個階段？現在的中國在那一階段？
- 四、社會演進的原因是什麼？
- 五、瞿廷史把社會組織分成八類，請於每類都想出一個書中未提到的實例。

【閱讀】

- 一、孟憲承：教育概論（商務）第二章社會的適應。
- 二、倪文宙陳子明：教育概論（中華）第二章社會之適應。
- 三、孫本文：社會學原理（大中講義）第十一章社會組織。
- 四、陶孟和：社會與教育（商務）第十五章社會的演化。
- 五、吳澤霖：社會學及社會問題（商務）第四章社會組織。

第三章 教育的意義及價值

第一節 教育的職能

個人繼續不斷的發展，也繼續不斷的適應，爲什麼要有教育呢？就使沒有教育，個人不是依然可以一壁發展，一壁適應嗎？這就是教育職能的問題了。教育的所以需要，因爲他有很重大的職能。教育的職能，一言以蔽之，就是調節個人與環境間的一般的相互作用，以促進個人的生長。實際上人類的教育是在生長和適

應的過程中進行着。『假設地球上的人類除新生的嬰兒外，都退隱到其他行星之上；又假設留存此地球上的嬰兒，他們十數年的生活，無論何種知識、技能、都保持從自然的內在的生長，缺乏其他成人教育活動的影響，那麼他們達到成年的時候，將與一羣動物無異。』（註一）『爲什麼與動物無異呢？因爲缺乏了教育的活動，個人與環境就沒有適當的調節，所以不能有完美的發展！分別言之，我們可從下列的三端來說明教育的職能：

【增進國家的福利】就是今日最文明的國家，國內，對於一班幹練而願意戮力公益的人，從未設法加以扶助；國外對於他國常發生武力的衝突，像劫持、縱火、謀殺等罪惡，如係國家所爲，還受着熱烈的擁護。這種種情形，自然不是應有的現象。恐怕只有藉教育的力量，來把他們徐圖消滅。

【增進個人的幸福】就是現在最文明的國家，其大多數的人民對於自身的幸福，毫無理性。他們不追求絕對的善，而從比較的情況上，斤斤較量所謂快樂與失意。他們所認為幸福的是衣服比人家美，住宅比人家高，奴隸比人家多。這樣的人，是很可憐的。單獨以這種物質的舒適，為不合理的計較，是人類共同幸福的最大阻害。補救之道，端在教育之改善。

【推進對於自然的控制】人類的所以為人類，因為他們一方面固然受社會的控制，一方面也能控制自然。要控制自然，不得不學習知識與技能，以為工具。教育的職能就在使我們獲得這種工具。

第二節 教育的必要

從教育職能的重大，就可以看出他的必要了。茲更就個人和社會兩方面來說明。

【個人方面】就個人言，教育是改進行爲的專門技術。人類若用一種從遺傳得來而未經學習的資質，來順應環境，則結果常不能圓滿。就是對最簡單的環境，以其原來的適應能力，也不完善，而感困難，何況現代世界，極爲複雜，我們要參與社會的活動，而獲得有效益的功用，勢不得不藉教育的力量來薰陶。這從遺傳得來的資質。有人以爲兒童本來具有一種自然的學習能力，任他自然而放任之，則他的天性容受環境的刺激，也能達到某程度的發展。不過自然的與不加指導的學習（示別於指導的教育）是遲緩的耗費的，且每有歧異的趨向。在社會未進化的時候，文化極其簡單，而知識技能的獲得，比較容易，兒童專藉自然的學習，或

者足以生活。但在現代繁複的世界中，『他們若不受教育，則對日常所見所聞的東西，如語言、打字機、報紙、電光、藥瓶，永久是神奇奧秘的。』（註二）

【社會方面】就社會言，教育是維持社會生命的唯一手段。現代教育界泰斗杜威把這個觀念發揮得很透澈。他以為教育之所以必要，就是因為社會有了生與死的現象。他說：『講到成人，是必定要死的。倘若沒有教育，那麼他生存時候所有的一切文明勞績，將要跟了他同歸於盡了。靠了教育的能力，把成人所有的經驗傳給兒童，兒童將來再傳給下代的兒童，這就是社會的遺傳，就是社會的生命，是綿延永續的。——教育是什麼？就是一種歷程，靠着這種歷程，社會的生命才可繼續。這種歷程，常在改造的當中，是日新不已的，創造的進化的，將既有經驗，傳之兒童，才能使他進步，使他改善。』（註三）』從杜威的說話中，我們知道教育是維持

社會生命所必需的；同時我們也可以推想到社會上文化逐漸增高，即文明勞績日見增多的時候，初生的幼小者的能力與成人的知識技能間的距離，相去愈遠，則社會生命的維持，自需有更多的教育，所以兒童受教時期的逐漸加長，那是意中的事了。

第三節 教育的根本意義及總目的

我們已經知道人生是繼續不斷的發展，也是繼續不斷的適應。所謂教育就是這個發展與適應的過程。牠的目的不外使個人於發展中得到對社會的適應。因為個人的發展，不能離開社會，所以個人每次更進的發展，就是對社會有更妥善的適應。自來的教育家，因為着眼點的不同，有的主張教育是內在的發展，有的

却以爲是向外的適應。到了現在，又有一種折衷的論調產生。讓我們來說個大概。

【教育是發展】 『教育是發展』的主張，由來甚久，我國二千多前的孟子（註四）便有這種見解，他以爲：『人性之善也，猶水之就下也，人無有不善，水無有不下。』無論何人，都有惻隱之心，羞惡之心，辭讓之心，以及是非之心，這四者就是仁義禮智的善端。教育的意義與目的就在發展這些內在的善端。所以他說：『凡有四端於我者，知皆擴而充之矣，若火之始然，泉之始達，苟能充之，足以保四海；苟不充之，不足以事父母。』

在西洋，近代教育理論的開山大祖，自然不得不推盧梭了。其他如裴斯泰洛齊、海爾巴脫、福祿培爾等大師。（註五）他們對於教育的見解，除海爾巴脫似稍偏適應外，都主張內在的發展。

盧梭說：『凡從自然中來的都是善的，一落人手，那就糟了。』又說『自然人類及事物合作以成教育，且應使後二者從前者，因為自然不能為我們所宰制，所以教育必合於自然。』

裴斯泰洛齊說：『教育是人類一切知能和才性的自然的、循序的、和諧的發展。』

海爾巴脫說：『教育不是單求知，也不是單求個人智力的發展，最重要的是人格和公德。』

福祿培爾說：『人啊，你翱翔在田園裏，你躑躅於原野間，怎麼不聽着自然所給你的靜默的教訓？就是花和草，也表現着各部構造和形態的和諧的發展。做父母的啊，你違背了兒童的自然性，強塑着你的定型，該讓他有美麗的和諧的發展。』

啊。』(譯文依孟憲承教育有論頁一九)

至於現代的教育家如美國的巴刻，(註六)也主張教育是內在的發展。他說：『使人的生長及發展的能力完全實現，即是教育。』

當代大教育家杜威的教育理論也是以發展一概念爲出發的。他主張『教育即生長。』他所謂生長就是發展，因爲在他的著述中生長與發展二字是互用的。他所下教育的定義是『教育是經驗繼續不斷的改造或改組，這改組使經驗的意義增加，也使控制後來經驗的能力增加。』

【教育是適應】教育是適應的主張，由來也很久了。我國二千多年前的荀子，(註七)其見解便是這樣。他以爲『人之性惡，其善者僞也。』教育的意義和目的，便在改變其天性，使之趨善。所以他說：『……故木受繩則直，金就礪則利，君子

博學而日參省乎己，則知明而行無過矣。』

西洋的教育家主張教育是適應的，有白特勒、盧的格、芬得雷等。（註八）

白特勒說：『教育是使一個人適應人類精神的遺傳，一方面使知一己的能力，一方面使幫助促進文化所包含的觀念、行爲及制度。』

盧的格說：『教育是使個人適應現代生活的環境，同時發展、組織和訓練他的能力，使他有效的正當的利用這環境。』

芬得雷說：『所謂教育，是養育，不是自育。牠的功用，在把歷史上的文化，傳給後代個人；所以應當教這些個人以科學與藝術，以期了解社會的俗尚，而減短復演的歷程。但生活是動的，不是靜的，故教育又常使受教者利用以往的經驗，以創造未來的文化。』

在這裏，我們要聯帶的講斯賓塞（註九）的生活準備說。斯氏以爲『教育之目的在準備吾人之完全生活』。所以他的見解很和主張適應說的相接近。在過去斯氏的主張，曾爲教育界的權威。到了現在大受杜威的攻擊。杜氏以爲把教育看作預備作用，便喪失了現有的動力；獎勵了游移寡斷，因循延宕；偏重成人所預期的，依沿習慣的平均標準，而忽略了個人的特別能力的標準；使人依賴外鑠的動機。所以他以爲『教育即生活，而不是生活的準備』。其實杜威和斯賓塞的主張，根本上並不衝突；不過着重點不同而已。所謂『教育即生活』，實際就是『由生活準備生活』，即所謂生活教育。斯氏僅指出教育的目的，而杜氏則更進一步，把達到目的的方法也指出了。

以上把『教育是發展』和『教育是適應』兩種主張約略的說過了。現在再

把幾家折衷的論調，帶便的說一說。

凱欣斯泰納（註十）說，『教育的目的，在把一定的文化價值（宗教、道德、知識、藝術、生產技能等），輸入兒童經驗中，使他能自由的發展他的能力，而謀社會的幸福。』

施勃郎格（註十一）說：『教育的目的，在將各種客觀的價值生理的、經濟的、審美的、理知的、宗教的，）輸入兒童經驗中，以完成他的整個的、有效能的自樂的人格。』

第四節 教育的目標

教育的根本意義與總目的，空泛而抽象，不能作我們實地教育的準繩。實施

教育時所須知道的，是教育應達到什麼技能、知識、和理想？這就非把教育的總目的細細分析爲具體的教育目標不可。關於教育目標的分析，導源於斯賓基氏，他以思辨的結果，把各種知識以價值高低的等差，分作五項如下：

1. 和自我生存直接相關的；
2. 和自我生存間接相關的；
3. 關於種族繁殖的；
4. 關於維持社會和政治關係的，
5. 關於利用休閒和滿足趣味的。

到了現在，科學的研究發達，美國課程專家查特斯·巴必脫（註十二）等以『活動分析法』決定生活需要，而編爲教育目標。茲舉巴必脫分析的結果於下：

1. 言語活動；
2. 健康活動；
3. 公民活動；
4. 社交活動；
5. 消遣活動；
6. 維持心理的健全；
7. 宗教活動；
8. 家庭活動；
9. 非專門的實用活動；
10. 職業的需求。

這種分類，雖然所用的方法不同，大體相差無幾。龐錫爾（註十三）以爲『人類行爲不外起源於以下之各種需要而求其滿足：

1. 健康——生命之保存與攝養之注意。

2. 實際的能力——能利用文明生活中之工具、符號、與其他慣例如所操業務上所需之特殊技能。

3. 公民資格——對於社會的制裁，各種調節的歷程，與公民的團體的事業，能實行合作。

4. 休養——利用閒暇使生活高尚而豐富。』

教育的具體目標也不外這四者。所以他主張『任何經驗，欲定其教育的價值，惟在按照下列數種標準度量之而已。此數種標準，即爲：

1. 能增進吾人健康否？
2. 能助吾人工作效能否？
3. 能助個人在團體中參與調節的、合作的與公民的團體事業，而顯其效益否？
4. 能助吾人對於閒暇作有益的利用否？

第五節 國家教育宗旨

實際的教育既須有具體的目標，以資遵循，則一國的教育，自然也須有國家的教育宗旨，來規定全國教育的動向了。英美二國雖然沒有法律規定的教育目的，可是英國教育部所發布的小學教師指示書內，也提到教育的目的，美國聯邦

政府教育局也曾刊行關於教育目標的小冊子，我國的教育宗旨，自從清光緒三十三年規定『忠君、尊孔、尚公、尚武、尚實』以來，屢有變更。至民國十八年中國國民黨開第三次全國代表大會，又議決改定教育宗旨及實施方針如下：

甲、教育宗旨

中華民國之教育，根據三民主義，以充實人民生活，扶植社會生存，發展國民生計，延續民族生命爲目的；務期民族獨立，民權普遍，民生發展，以促進世界大同。

乙、實施方針

前項教育宗旨之實施，應遵守下列之方針：

1. 各級學校之三民主義之教育，應與全體課程及課外作業相貫連。以史地教科，闡明民族主義之真諦，以集團生活，訓練民權主義之運用，以各種之生產勞

勤的實習，培養實行民生主義之基礎。務使知識道德，融會貫通於三民主義之下，以收篤信力行之效。

2. 普通教育，須根據總理遺教，以陶融兒童及青年『忠、孝、仁、愛、信、義、和平』之國民道德，並養成國民之生活技能，增進國民生產能力爲主要目的。

3. 社會教育，必須使人民認識國際情況，瞭解民族意義，并具備近代都市及農村生活之常識，家庭經濟改善之技能，公民自治必備之資格，保護公共事業及森林園地之習慣，養老、恤貧、防災、互助之美德。

4. 大學及專門教育，必須注重實用科學，充實學科內容，養成專門知識技能，並實地陶融爲國家社會服務之健全品格。

5. 師範教育，爲實現三民主義的國民教育之本源，必須以最適宜之科學教

育，及最嚴格之身心訓練，養成一般國民道德上，學術上最健全之師資爲主要之任務。於可能範圍內，使其獨立設置，並盡量發展鄉村師範教育。

6. 男女教育機會平等，女子教育，並須注重陶冶健全之德性，保持母性之特質，並建設良好之家庭生活及社會生活。

7. 各級學校及社會教育，應一體注重發展國民之體育。中等學校及大學專門，須受相當之軍事訓練。發展體育之目的，固在增進民族之體力，尤須以鍛鍊強健之精神，養成規律之習慣爲主要任務。

8. 農業推廣，須由農業教育機關積極設施，凡農業生產方法之改進，農民技能之增高，農村組織與農民生活之改善，農業科學知識之普及，以及農民生產消費合作之促進，須全力推行，並應與產業界取得切實聯絡，俾有實用。

【註釋】

- 一、熊子容譯：教育學原理（世界）頁八。
- 二、同註一頁一〇。
- 三、杜威（John Dewey 1859—）美國哲學與教育者。一八九四年任芝加哥大學哲學與教育學系主任，創立試驗學校，凡十年。一九〇四年後任哥倫比亞大學教授。一九一八年，曾來我國講學。著作的譯本，有思維術，兒童與教材，民本主義與教育，哲學之改造等。為現代一大權威。所引見金海觀等筆記：杜威教育哲學（商務）頁二至四。
- 四、孟子名軻戰國時人，為中國古代哲學家兼政治家，著有孟子七篇。
- 五、盧梭（J. J. Rousseau 1712—1778）瑞士人，為法蘭西革命思想的領導者，著

民約論、愛彌兒、懺悔錄等。裴斯泰洛齊 (J. H. Pestalozzi 1746—1827) 瑞士人，稱爲近世兒童之父，著父之日記、隱者夕話、雷那與葛爾特等書，最後者爲教育小說，由傅任敢君譯爲中文，在教育雜誌上陸續發表。海爾巴脫 (J. F. Herbart 1776—1841) 德國人，著教育學講義綱要等書，爲五段教學法的創始者。福祿培爾 (F. W. A. Froebel 1782—1852) 德國人，著有人的教育、幼稚園教學法等書，爲幼稚園的創始者。

六、巴刻 (S. C. Parker)

七、荀子名況，戰國時人，著有荀子，爲中國古代哲學家兼政治家。

八、白特勒 (Butler) 盧的格 (W. C. Ruereidiger) 芬得雷 (J. J. Findlay)

九、斯賓塞 (H. Spencer 1820—1903) 英國人著有 *On Education* 共四篇，任鴻雋譯作教育論 (商務)

- 十、凱欣斯泰納 (George Kerchensteiner 1855—1932) 德國教育學者，曾任 Munchen 大學教授，並在該市創勞動學校 (Arbeitsschule)
- 十一、施勃郎格 (Eduard Spranger) 德國教育哲學者，現任柏林大學教授。
- 十二、查斯特 (W. W. Charters 1875—) 現任芝加哥大學教授，著 *Curriculum Construction, The Teaching of Ideals* 等。巴必脫 (F. Bobbit 1901—) 亦為芝加哥大學教授，著 *Curriculum; How to Make Curriculum* 等。
- 十三、龐錫爾 (F. G. Bonser 1875—) 美國著名小學教育專家，所引見其所著 設計組織小學課程論 (鄭宗海等譯商務出版)

【問題】

- 一、初民社會的教育同現在的教育，有何不同？

- 二、初民時代的兒童和現代的兒童，誰需要更多的教育？何故？
- 三、試比較各家對於教育目標分析的結果，並指出其相同之點。
- 五、具體指出我國教育宗旨所包含的世界性。

【閱讀】

- 一、孟憲承：教育概論（商務）第一第二兩章中關於論教育意義與目的的一部分。
- 二、倪文宙陳子明：教育概論（中華）第三章教育之意義與價值。
- 三、羅廷光：教育概論（世界）第一章緒論第二章教育的目的。
- 四、任鴻雋譯：教育論（商務）篇一論何者為最有價值之智識。
- 五、王克仁譯：幼稚之意義（中華）。
- 六、熊子容譯：教育學原理（世界）第一章教育的領域。

第四章 教育機關

第一節 家庭與教育

教育既是發展或適應，所以對於發展或適應有影響的各種社會組織，都可說是教育機關。現在先從家庭說起。

【家庭在教育上的地位】家庭是個人第一個接觸的環境，牠對個人的影響極大。羅素說：『兒童品性在六歲入學以前，已大部分完成了。』（註一）此言若真，

則學齡以前的兒童差不多都受家庭的訓練，家庭教育的重要，可以想見了。所以說家庭是教育的始基。牠在教育上所以佔重要地位，一因人生在家之時間最長，所受之刺激最多，而感化力也最大；二因家庭各分子間，主觀的感情最濃厚，一方的刺激，必受他方的反應，所以易養成習慣及性格；三因家庭中有強制的反應作用，即父兄常用嚴格手段，矯正子弟之行爲，此爲他團體所不及之點。此外，凡各團體之活動，大多數可以在家庭表現，或藉家庭中討論而知其真相一二。吾人直可說家庭是全社會的縮圖。且家庭集男女老少於一堂，互相接觸，因此可知各人之年齡與性別之不同，故行爲與興趣亦互異。凡此諸點，實可養成社會生活之基本常識。』(註二)

【家庭之教育作用】 家庭之教育作用，範圍極廣，縷析述之，有下列諸點：1.

養成言語之運用及了解力，2. 養成社會現象觀察力，3. 養成自然現象觀察力，4. 養成基本道德習慣，5. 養成宗教的感情，6. 養成基本的職業興趣，7. 養成基本的經濟常識，8. 授予公民的基礎知識，9. 養成衛生觀念，10. 獲得身心的和諧的發展。綜括的講，家庭的教育作用，不外二方面：一是兒童行為發展的指導，一是健康的保持和增進。（註三）

【指導行為發展的原則】 兒童行為的發展，為父母的必須有適宜的指導。不然，盲人騎瞎馬一般的奔馳，不但無效，而且危險。關於指導的原則，陳鶴琴氏提出左列十一條：（註四）

1. 對於教育小孩子，做父母的最好用積極的暗示，不要用消極的命令。
2. 積極的鼓勵比消極刺激好得多。

3. 小孩子既好模仿，做父母的一方面要以身作則，一方面還要替他選擇環境，以支配他的模倣。

4. 做父母的不可常用命令式的語氣指揮他們的小孩子。

5. 做父母的不應當對小孩子多說『不！不！』如果已經說出，則不應當曲從小孩子的意思而再行更改。

5. 別人做好的事情或壞的事情的時候，做父母的應當以辭色來表贊許和不贊許的意思給小孩子聽，給小孩子看。

7. 我們應當按照小孩子的年齡和知識，予以適當的作事動機。

8. 待小孩子不要姑息，也不要嚴厲。

9. 不要驟然命令小孩子停止遊戲，或停止工作。

10 做父母的應當同小孩子做伴侶。

11 採用遊戲式的教學法。

【養護的要點】 要保持和增進兒童的健康，必須注意養護。所以做父母的對於兒童養護的理論和方法，也應有豐富的知識。關於這點，自然要看嬰兒衛生、保育法以及醫藥衛生等書了，這裏只能擇其最緊要的幾點，作簡單的敘述而已。

飲食 飲食是營養的基礎，所以爲兒童發展最重要的一個條件。對於兒童的飲食，第一要注意其分量是否適宜，太多與不足都是有害的；第二要注意其飲食的營養價值如何，兒童需要何種營養原素，爲父母的當設法充分供給，此外如飲食的清潔，時刻的規定，以及飲食習慣的養成（如充分咀嚼，食前洗手等）等，都是做父母的必須注意的。

衣服 衣服的主要功用在於保持體溫。所以太多和太少都是不適當的。此外，衣服的寬窄也須適體，太窄了妨礙身體的發育，爲害無窮；太寬了對於兒童的行動不便，也不妥當。至於衣服的清潔，那當然是常須留意的。

居住 對於兒童居住最重要的問題，自然是空氣和日光了。兒童住處的空氣要流通，日光要充足，此外，四週最好很安靜，不致引起兒童精神上的不安。

姿勢 姿勢對健康的關係很大，牠不但可以影響呼吸及血液的循環，就是腦髓和肌肉也可因姿勢不良而有不正當的發育，所以做父母的對於兒童姿勢須特別注意，在骨骼未堅的時候，不必叫他多學步，以免脛骨彎斜，抱的時候，不可專用一種方式；睡時最好和成人隔離，而且不可固定某個方向，此外如坐、行路、讀書、寫字等活動，都須注意正確的姿勢。

作業與休息 兒童的作業，包括工作和遊戲，這對兒童自然有極大的功用。做父母的所須注意的是作業不可過多，以免引起過度的疲勞。充分的休息，是兒童所必需的。睡眠是最重要的一種休息，嬰兒的睡眠，每日要超過十六小時；六歲至八歲的兒童每日也要十一小時的睡眠；十四五歲的兒童，至少也要有九小時。

第二節 學校與教育

在生活簡單文化不高的社會裏，一切生活的知識技能，都可在家庭中或某些集團中直接參與成人事業去學習。『但是因為文明逐漸向前進步，幼年人的能力與成人所期望的相差愈甚。除進步較緩的職業之外，要靠着直接參與成人事業去學習，也愈覺困難起來。成人所做的事，有很多在空間與意義方面都是很

隔遠的，兒童但恃遊戲式的模倣，愈弄愈不能表出他的精神來了。於是如要使得幼年人對成人生活能作有效的參與，全靠要有一種預先的訓練，專以養成有效的參與能力爲目的。我們乃籌設有意的機關——即學校，——與明晰的材料——即功課。教授某種事物的事業，也就委任某種專門人才去做了。（註五）所以學校的教育是一種正式的教育，牠的設立是救濟家庭及其他社會組織中所進行的非正式的教育之窮。『若是沒有這種正式的教育，複雜社會的富源與功業都不能夠遺傳下去。而且因爲在正式的教育裏面，學習的人對於書籍與知識的符號，都可學習透澈，這是爲幼年人開了一種特別經驗的門路，決非在尋常團體生活裏面拾取知識時候，所能得到的。』（註六）

【學校的特點】 學校既是實施正式教育的場所，行爲的變化，知識技能和

現想的獲得，在學校裏有計劃的進行着，所以牠是一個控制的環境。這個環境，杜威指出三個特點：『第一：複雜的文明過於複雜，我們不能把牠整個溶化吸收起來；好像必須把他破開來，分作幾部分，須漸漸的一步一步，把一小塊一小塊溶化起來。……我們稱爲「學校」的社會機關，他的第一職務，就是要供給一種弄成簡易的環境，選擇較屬基本的，且爲青年所能反應的種種特點：以此爲根據，建立一種進步的秩序，運用最先已知的要素，進而了解更爲複雜的事物。第二，學校環境的第二職務，還要極力排除社會環境裏面已有的沒有價值的事情，不准他們影響青年的知慧習慣。……每個社會裏面的事情，有的是無關緊要的，有的是已往留下的廢物，有的是邪惡的事，這種種事物都阻礙社會的進步。……一個社會愈進步的時候，他就覺得他的責任不是要把全部成績傳遞下去，不是要把他的全

部成績保存起來，是要把能夠促進一種更好的社會的一部分，傳遞保存，如要達到這個目的，學校就是主要的機關。第三，學校的第三職務，是要使得社會裏面種種要素，平衡一下，使得人人都有機會，逃出他所從生的狹隘的社會環境，不受這樣狹隘的環境所限制，而能接近一種更廣的環境。——把出於不同的民族，具有不同的宗教，習於不同的風俗的許多青年，混雜在一個學校裏面，能替大家創造一種新的更廣的環境；校內所用的公共教材，能使大家習於一種更遠大的統一觀，不是各羣分開的時候所見得到的。美國公共學校的溶化力，就可證明這種公共的平衡的教育的效果。』（註七）

【學校教育的缺點】 學校是一個特設的環境，而實施着正式的教育，前面已經說過了。自從正式的教育，範圍愈益發展後，便有一種危險，就是在社會裏所

得的經驗，與在學校裏所得的知識，彼此隔閡，不相聯貫。『參與實際的事業，無論是直接的，或是出於遊戲性質的，這種經驗最少也是自得的，有生氣的。雖可以參與的機會很是狹隘，但得益之大，可以稍爲補償。至於正式的教育，便容易變成不親切的、死板板的。——換言之，他們很容易變成抽象的、書本的。——一般學校裏面所特別注重的，多是尙未加入社會生活的東西，大部分仍是表現於符號的專門知識的材料。』(註八)所以到了現在，學校社會化的呼聲，已是高唱入雲了。

第三節 職業組織與教育

社會上除了幾多游民之外，大多數是有職業的，這種生產的組織，就是這大多數人教育的機關，他們從實際的勞動中獲得技能知識和理想。這正和『做學

「教合一」的主張相符合。

【徒弟制度】現在一般的木匠，並不是工業學校畢業生；一般的農夫，也並不是農業學校畢業生。其他像一般的磚匠、商人、漆匠等等，都不見得進過職業學校，他們都是徒弟出身。他們的知識技能，是從實際的勞動中獲得的。

徒弟制度的由來已久。『中古時代的商民，實在兼有商人和工人兩種的資格。所有商品由他們自己製造，亦就由他們自己發售。凡行業相同的人如麵包師，屠夫等，往往組織一種同業公所或同行公會來保護本行的利益。……所有同業公所的宗旨都是一樣，就是阻止非同業中人來從事本行的職業。一個青年要想學成一種行業需時很久。學習行業時，他必須住在業師的家中，做他的徒弟，沒有工資。出師之後，纔做工匠，領有工資，不過必須仍舊幫助業師工作。』（註九）這就是

我們中國人所謂『三年徒弟，四年半作。』這種制度自中古迄今，不曾消滅過。在生產落後的中國，到了現在，一般人還以為作工也要入學校是極可笑的呢！

【職業學校】 產業革命以後，工廠制度興起。工廠的工人很多，不能有師傅去個別指導。同時新的生產工具，突飛猛進，非有專門的學習，不能應用。於是職業學校就應運而生了。所以職業學校，一方面重系統的理論，一方面也重實地的見習。論理，應該比徒弟制度為優。可是我們中國一方面因為實際的生活還停滯在農業制度和手工業制度的階段，一方面因為職業學校的內容，還是在讀幾本關於職業的書籍，所以職業學校的畢業生，其出路還不及徒弟出身的工人。這一點，在現在竭力提倡生產教育的時候，是不可不予以注意的。

第四節 政治組織與教育

『政』是衆人的事，『治』是治理的治，治理衆人的事，謂之政治。治理衆人的事的組織，謂之政治組織。政治組織最下級的單位是地方自治組織，最高的是國家，牠們和教育都是密切的相關着。

【政治和教育的關係】 政治和教育的關係，可從二方面看：從某種意義說，政治乃是一種教育。廣義的教育不外以一種力量改造人民的行爲，從來的政治，也不外以一種強制的力量改造人民的行爲。現代的政治，雖然治理的是衆人的事，而不是衆人，可是政治的事情和政治的人物，都多少具有改造人民行爲的力量，使之提高程度，成爲良好公民。孫中山先生在國民革命的進程中，特定一個訓政時期，其理由或者在這裏吧！從另一種意義說來，教育也是一種政治。近代政治的範圍內，已包括了教育；而且把教育作爲政治的工具。教育常隨政治而轉移，特

政治爲他的重要背景。沒有一種政治的組織，不負教育設施的責任。

【地方自治與教育】地方自治是最基礎的政治組織，對於人民教育的影響最大。我國地方自治開始實行法中，規定先行試辦的六件事爲：清查戶口、立機關、定地價、修道路、墾荒地、設學校。我們姑不論這六件事是否都含有教育意味，其中設學校一項，不是明明白白的教育設施嗎？

【國家與教育】國家是最高權力的政治組織，有決定其他一切組織和活動的力量。舉凡教育宗旨、教育政策、學制、兒童就學的強迫、成人文盲的掃除等等，都由國家決定，尤其是中央集權的國家，對於教育的管理更爲完密。教育活動完全包含在政治活動之中，成功了政治的一部分。茲舉法國的教育宗旨沿變的概略，來說明國家對於教育管理的情形。法國在大革命以前，政治是君主專制，教育

的宗旨，自然不能違反君主制度的情形。一七八九年，大革命以後，政治由君主變為共和，於是憲法及法律上關於教育的規定充滿共和的精神，其最大改革處在宗旨上為養成共和國民；政策上，實行教育與宗教分離。拿破崙稱帝以後，又改變教育宗旨為（一）宣傳羅馬教義，（二）忠於為民衆謀利益之皇室及保障法國統一，就無民主共和的意味了。拿破崙三世失敗後，法國政治永為民主共和，教育宗旨也永無君主的意味了。從這裏不是可以看出教育完全受國家的管轄，而作為達到其政治理想的工具嗎？

第五節 文化組織與教育

有許多文化的組織，原是教育的結果，而轉為教育的利器，譬如圖書館罷！在

沒有正式教育以前，不見得有這種組織；有了這種組織以後，就用作推廣教育的工具。有的文化組織，其本身就進行着教育。例如『聖人以神道設教』，宗教的本身原是一種控制和改變行爲的東西呀！現在我們舉幾種文化組織於下，來說明牠們與教育的關係：

【宗教】 我們剛才說過宗教的本身就是教育，如果我們翻開西洋史來看，更會驚奇到正式的教育上宗教勢力的偉大！我們姑且不必說，原始的社會裏，祭師即爲最高的教師，就在中古的一千年中，教育權不是完全在基督教僧侶手裏嗎？到了現在，西洋教會辦的學校還是很多！我們中國人的宗教觀念，不像西洋人的那麼濃厚，可是魏晉以後的佛教，在教育上也有不少痕蹟。明代利瑪竇來中國以後，西洋文明，逐漸由宗教的介紹而東來。後來他們且設立正式的學校了。

【學術團體】文化的創造、保存和傳播，有賴於學術團體者很大。如果沒有波義耳於一六六二年在倫敦組織是皇家學會，科學之花，恐怕還沒有現在的燦爛罷！到了現在，科學和藝術等，已經在學校中正式教學了，可是科學家和藝術作家輩所組織的團體，依然是最高教育的源泉。我們中國的學術團體，如中華職業教育社，中華兒童教育社，也是與教育發生直接關係的。

【圖書館】圖書館大概是由私人的，教堂的，或皇室的藏書處沿變而來，到了現在，圖書館不但以公開為原則，而且想出種種方法來吸引民衆。給民衆以閱讀的便利。自義務教育起，以至於高深的學術研究為止，都與圖書館有很大的關係。我國地廣人多，實在需要大量的圖書館，可是照十九年度教育部的調查，祇有三千左右，設立的數目，未免太少了！

【博物館】 最初的博物館，無非是珍奇的寶庫，不過供私人的賞玩；十九世紀達爾文對生物研究有很大的貢獻後，人們纔把牠當作學術研究的場所；到了最近三十年來，則把牠當作民衆教育的工具了。博物館由私人的賞玩，進而至於民衆教育的工具，其教育的意義，逐漸增加了。

其他像戲劇、電影、音樂、無線電、新聞事業等等，都有影響人們行爲的作用，都可說是廣義的教育機關。

第六節 社會與教育

就廣義的教育言，社會就是一個大學校。在這個大學校中，學習的方法是直接參與和模仿。讓我們來回想愛司基馬人的假設罷，養在中國的愛司基馬人，我

們相信他雖然不進中國的學校，也一定能說中國的話，奉行中國的習慣。養在美國的愛司基馬人也是如此，雖然不進美國的學校，也一定能說美國話，奉行美國的習慣。這是什麼原因？不是社會這個大學校所給他們的教育嗎？

就狹義的教育言，社會決定教育的動向。翻開一部教育史，無論是中國的，或是西洋的，幾乎沒有一個時期，教育的制度、理想或設施不是反映出社會的背景。斯巴達的存在，完全建築在武功之上，所以開世界軍國民教育之首端。希臘前期生活簡單，所以教育內容注重行動的訓練，教科以樂歌、舞蹈、體育為主。及其後期生活日繁，個人活動的範圍推廣，於是注重心智的啓發。學校課程漸以文法、修身、邏輯爲中心。羅馬人擅長大規模的組織，在教育方面，亦能採取希臘遺型，從事於擴充完備的工作。其後羅馬帝國漸趨頹廢，就有基督教應運而生。教育內容就完

全以宗教爲依歸了。夠了，我們不必再往下說了，總之，教育離不了社會的背景！否則，就發生學校與社會隔離的現象。在這裏，教育是適應的意義，當更覺明瞭了。

現在教育社會學一門功課，已漸與教育心理學立於同等地位了，這就是表明人們除認識了教育的心理因素以外，更認識了社會因素。也表明教育除發展個性外，更應發展羣性。

【註釋】

一、羅素(Bertrand Russell)英國哲學家。所引見其所著 *Education and Good Life*。

二、雷通羣：教育社會學（商務）頁四二。

- 三、參閱雷通羣：教育社會學（商務）頁四三。
- 四、引陳鶴琴：家庭教育（商務）此書最好全讀。
- 五、鄒恩潤譯：民主主義與教育（商務）頁十三。
- 六、同註五。
- 七、右書頁三五至三七。
- 八、右書頁一四至一五。
- 九、何炳松：外國史上冊（商務）頁三六二至三六三。

【問題】

- 一、就日常觀察，舉出一件足以表明不良的家庭教育的事情。
- 二、試舉出社會教育與學校教育最大的區別。

- 三、徒弟制度有什麼優點？
- 四、要使文化組織充分的發出教育的力量，應有何種先決條件？
- 五、試舉出幾個實例，以說明社會與教育隔離的情形。

【閱讀】

- 一、孟憲承：教育概論（商務）第三章教育機關。
- 二、倪文宙、陳子明：教育概論（中華）第四章社會組織及教育社會組織。
- 三、雷通羣：教育社會學（商務）第五章第一期社會團體——家庭，第十二章第二期團體——國家。
- 四、陳鶴琴：家庭教育（商務）
- 五、陶孟和：社會與教育（商務）第十三章國家與教育。

第五章 學校系統

第一節 學制的構成及其演進

我們已經講過，教育有廣義狹義之分。所謂狹義的教育，就是指學校教育而言的。有時候，我們也稱牠爲有意的或正式的教育。以下我們要專講這種教育了，因爲一般所謂教育，就是指這種教育而言的。

【學制的意義】 學校教育，從縱的方面看，有初等學校中等學校，高等學校

等階段；從橫的方面看，有普通學校，職業學校，特種學校等種類。這種學校上下的相承，左右的聯絡，都有一定的系統，這系統就是『學制』，所以簡單的講起來，所謂學制是指學校的階級與合分之事而言的。

一般人當把學制與教育制度混爲一談。其實所謂教育制度，範圍很廣，包括教育宗旨，教育實施方針，教育法規，教育經費，學制等教育上的全部制度。學制不過是教育制度中的一端而已。二者關係雖很密切，却不是一件事。

【學制的構成】 學制除像俄國是頂近的發展而外，在多數的國家，都是積極的緩慢的長成，並不是出於一時一手的計劃的規定，而是以社會需要爲根據的。初民時代沒有學校，更無所謂學制。到後來生活日繁，文明程度日高，特設的教育機關——學校——應運而生，一般負責教導兒童的人，因着社會的需要，創造

出若干教育的方法，逐漸爲一般人所模仿，而成爲一種規律。這時候，國家爲謀全國人民的便利，斟酌社會上已通行而最有效的教育方式而加以法律的規定，使全國照行。所以社會需要變遷，學制也跟着修改。這是學制構成的一般情形。不過我國的情形，並不如此。清朝末年的學制，是先在紙上造成一種系統，而復照着去辦學校的。這種不以社會需要作根據而徒事抄襲的計劃，未免有難行之處。新教育的受人語病，恐怕這也是原因之一呢。

【學制的演進】 如果我們不觀察歷史的事實，一定會猜想近代歐洲學制的演進是先有幼稚園，而後有小學，而後有中學，最後才有大學。實際上『以史的順序言，大學和牠的預備學校最早，小學次之，但並沒有和前一系統銜接。幼稚園更後了！職業學校又是應另一需要而產生。中級學校（如德的Mittelschule）法的

L'ecole Primaire Supérieure, 英的 Central school 或 Higher elementary school) 又供給一個社會階層而添立。』(註一) 所以要想說明學制的演進, 也不是簡單的事。

歐洲的大學在中世紀已經有了規模。像意大利南部的薩勒諾大學, 創設於一〇六〇年, 正當我國宋仁宗的時候。北部的波羅尼大學創設於一一五八年, 正當我國宋高宗的時候。英國的牛津大學成立於一一四〇年, 也當我國宋高宗的時候; 劍橋大學成立於一二二〇年, 當我國宋寧宗的時候。這些大學, 在那時候幾乎爲貴族僧侶所獨佔。不過貴族僧侶並不是一開始就入大學的, 還有爲兒童和青年設立的學校, 牠們的作用, 無非在預備學生升入大學, 所以是大學的預備學校。(註二) 因爲牠們所注重的是拉丁與希臘等古代語文, 所以有些國家稱牠們

爲文法學校。我因譯爲中學，實在是很勉強的。牠們就學年齡的前期，與下面所說的小學是平行的。

小學的產生，一則由於宗教改革家路德的提倡，一則由於民族國家的勃興，一則由於工業的革命和民主政治的發達。路德認爲要改革宗教，須打倒教士們不合聖經的宣講；所以他一方面翻譯聖經，使變成爲當代的語言，一方面宣傳設立平民的學校。使平民有自讀聖經的能力。民族國家的興起，自然急需國民的訓練，平民教育因而繼續發展。至於工業的革命和民主政治的發達，那是小學產生的最根本的原因。生產的改良，使握有新興的生產機關者（平民）也握有政權，於是就急乎有受教育的需要了，平民的小學因而普及。

這種平民的小學和大學的預備學校，當初並不溝通。少數貴族的子弟，恥與

平民爲伍，都入大學的預備學校；大多數民衆的子弟，則入小學。前者大都是升入大學的，後者則極少受高等教育的機會。所謂雙軌的制度，就是這樣起源的。

這種不平等的情形，究竟是不對的，於是發生二種要求：一種是平民受了小學教育以後繼續教育的要求；一種是小學中優秀分子升入大學的要求。爲滿足第一種要求，有幾種不同的設施：（1）英國法國的高等小學，牠的學生的就學年齡與中學相當，不過課程是合乎平民所需要的，而不是古典文學。（2）各種職業學校。平民的多數是生產勞動者，徒弟制不行之後，自然有職業學校的需要。（3）各種補習學校。不能全部時間就學的青年，可入這種補習學校。現在各國有義務補習教育的法律的制定，大概以十八歲爲免除補習義務的年齡。爲滿足第二種要求，各國也有不同的設施；像美國把雙軌（小學和牠的繼續學校爲一軌，大學

和牠的預備學校又爲一軌，合成一軌，使預備學校的性質，不專在升學，而且有多方的職業訓練，以適應青年的個性差異。像法國，保持雙軌的形式，可是讓優秀的小學生也有入預備學校的機會。像德國把小學教育打通了，在小學的上面再設立各種中等學校以謀適應。像英國另外設立同預備學校相並行的中學。孟憲承先生認爲『假使法國的是雙軌制，美國的是單軌制，那麼，德國英國的，可稱爲多軌制了。』(註三)讓我們再來分別的說明罷！

第二節 各國學制舉例

在講述各國學制以前，對於現在各國教育情形，應先有幾個共同的認識：

1. 全體兒童無例外的都在小學裏受法律所規定的義務教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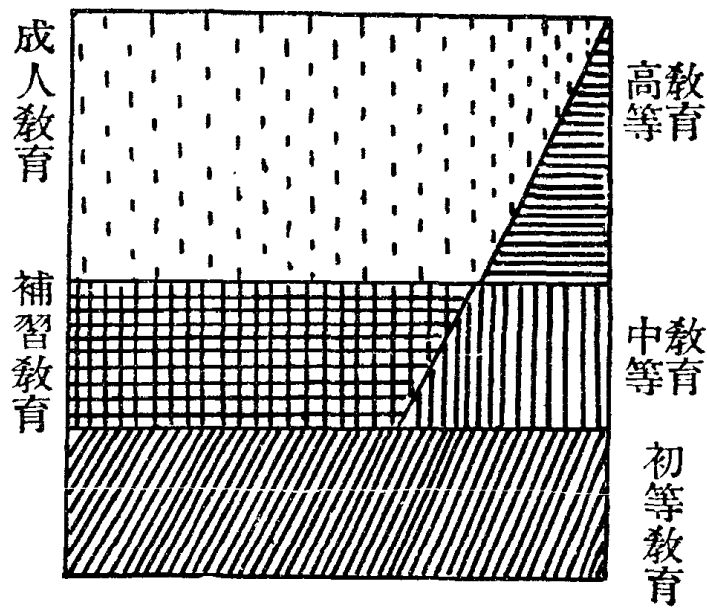
2. 受滿了義務教育之青年，大多數就從事生產勞動；可是同時至少受一部分時間的學校教育，其少數則進中等學校。中等學校的性質不同，有的爲普通性，有的爲職業性。

3. 進了中學的人，大部分繼續入二種性質的高等學校：(1) 爲職業性質的高等技術學校(2) 爲大學。

4. 脫離了學校生活的人們，必有進修的機會，可利用圖書館、博物館等文化機關以適合自己的研究。

所以學制的圖大概可繪成下列的樣式：

【英國的學制】英國對於教育的政策，向來尊尙個人自由，獎勵私人教育事業，國家不採取干涉的態度，以致所長成的學制，公私雜揉，組織紛歧，爲他國人



亦可於十一二歲間由私立或公立小學進入私立中學之稱爲「公學」的於八歲左右入預備學校，十三歲進「公學」。此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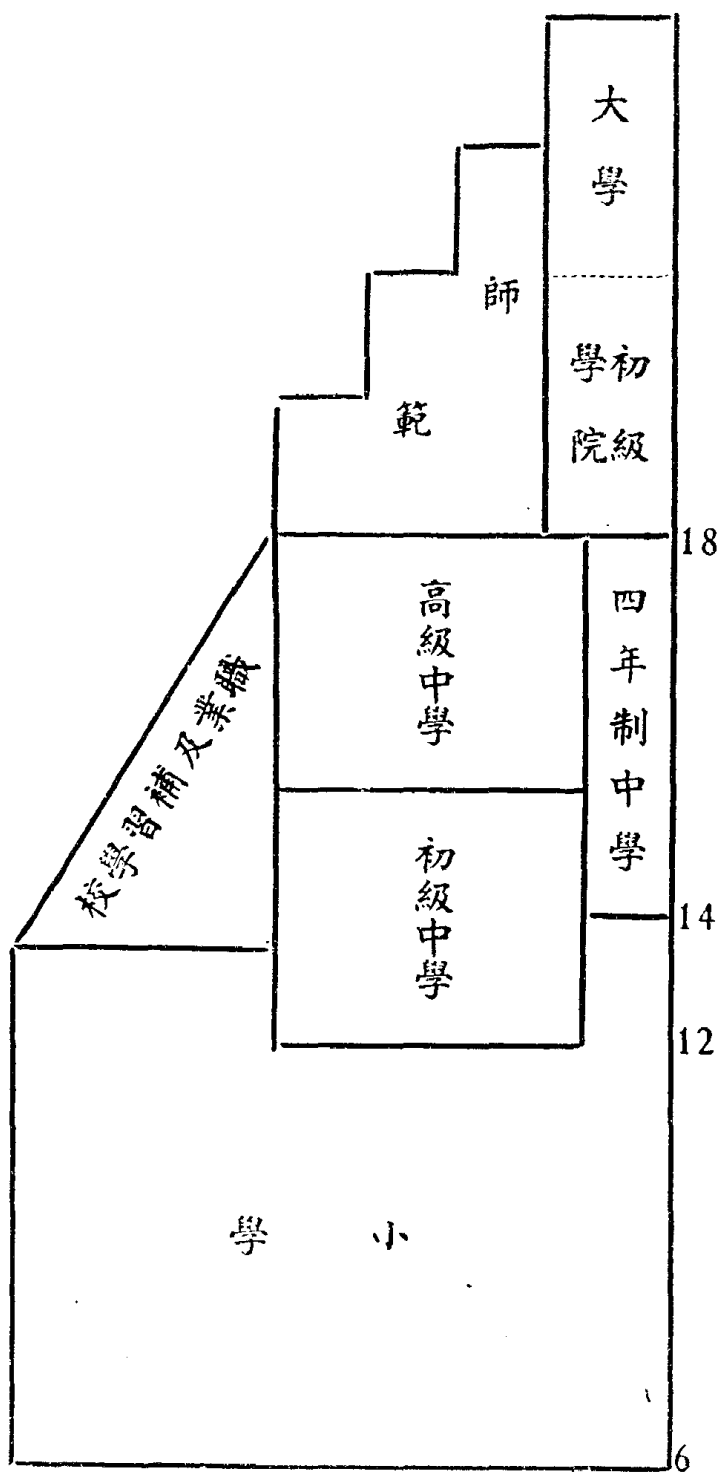
所驟難了解。不過自一九〇二年以後，漸漸把各部教育組成一些系統；（註四）可是只就大不列顛言，蘇格蘭、威爾斯、英格蘭的制度也不相同，不必講不列顛帝國了。現在祇舉英格蘭以爲例。

英格蘭的學制，脫不了雙軌的遺跡。社會上層的子，從小在家庭裏受父母、教師或保姆的教育，或者入私立的幼稚園或小學。要進

這種「公學」和「文法學校」都帶有貴族氣味，而尤以「公學」爲甚。「公學」爲英國紳士階級的養成所，學生多準備升入牛津或劍橋兩大學。「文法學校」是仿照公學辦理的，學生約十一二歲入學，到十六歲，受第一證書攷試及格者，離校的很多；其餘到十八歲受第二考試以升入大學。至於平民的子弟，七歲入公立小學。七歲至五歲的入幼兒學校。到十一二歲的時候，受一個升學攷試，通稱爲兒童學額考試。考試優良的，免費升入中央學校；更優秀的免費升入公立中學。甄別不合格的，或不受甄別的，留在小學至十四歲畢業。畢業後，願受全部時間的教育的可入各級職業學校，否則，在十八歲以前，仍須繼續受一部分時間的補習教育。中央學校修業四年或五年，終了後，入中學或專科學校。公立中學修業六年，修畢四年，受第一證書考試，及格的，給予證書，優良的留校進修兩年，再受第二證書考試，成

【美國的學制】美國的學制，建築於民主主義的原則之上，以機會平等與發展自由爲目標，所以沒有社會階級性的雙軌制。全國兒童六歲入小學。六歲以下的，多數入公立的幼稚園。小學修業年限，有的八年，有的七年，一九〇八年以後開始改爲六年。小學畢業後，一律無選擇的免費的升入中學。不願入中學的，也須受一部分時間的補習教育。補習教育強迫期限，有幾邦定爲十六歲，有幾邦定爲十七歲，有幾邦定爲十八歲。公立中學修業的年限，有四年六年的分別。四年的招收八年或七年制的小學畢業生。六年的中學又分爲高中初中二階段，每段三年。美國的中學既是任何人可以入學的，所以和歐洲爲大學預備的中學不同，牠得行使英國的中學，中央學校，職業學校的各種職能，因而大都採取各科綜合的編制。中學畢業後，得升入文理學院，專科學校，師範學校或師範學院。

美國學制簡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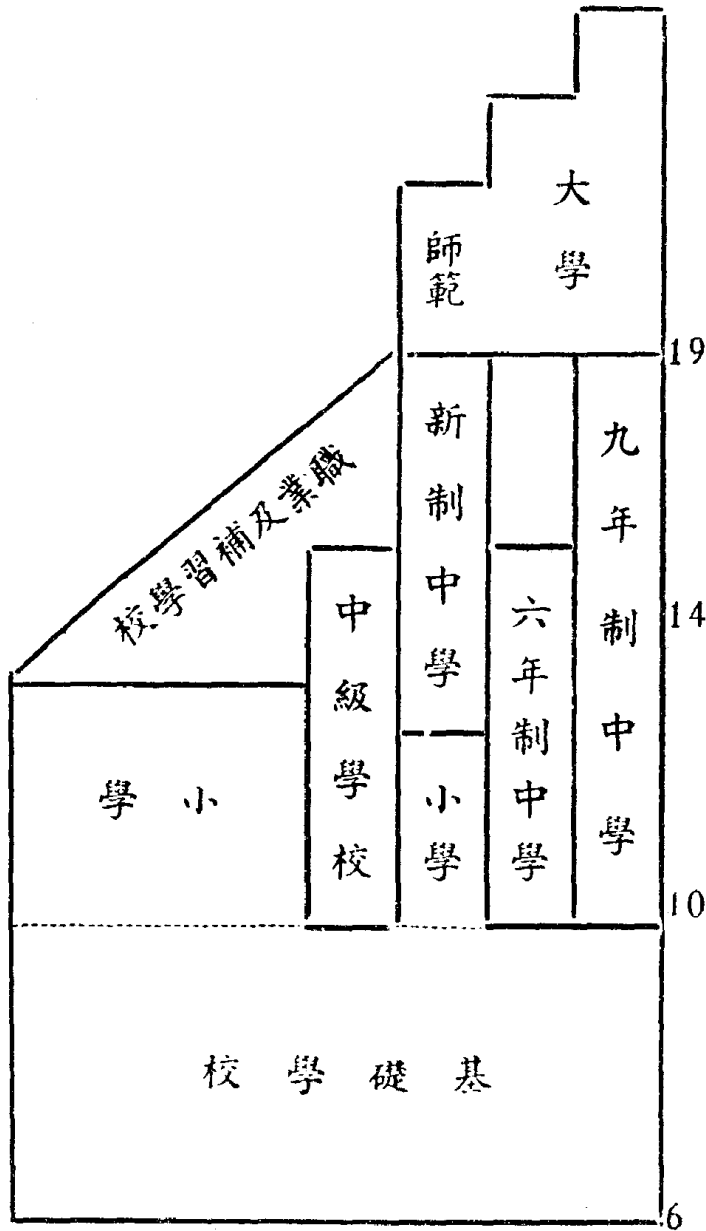
茲將美國的學制繪一簡圖如下(註六)

【德國的學制】

德國的學制，原來是雙軌的。公立小學與補習學校是一

軌，中學與大學又是一軌。歐戰中，發生單一學校的運動，主張把兒童六歲到十二歲的學校統一起來，其上設分化的中等學校。全國兒童六歲入基礎學校，到十歲修業終了，少數進入中學，大多數進入小學，還有一部分則進六年制的中級學校。小學畢業的學生大多數加入生產勞動，繼續受一部分時間的職業補習教育，直至十八年為止；也有少數可以轉入中學。中學的階段，因為要顧到個別發展的可能和必要，所以甚為分歧。九年制的中學，視課程的性質，可分為古典文科、文實科、實科、民族文科四種，畢業後得升入大學、專科學院、師範學院等。六年制的初級中學也有文科、實科及文實科三種，修了後，可轉入九年制中學，完成中學教育後，升入大學。新制中學的設立是為謀選拔小學裏優秀的青年，使有進中學和大學的機會，小學優秀學生修畢三年者入之，畢業後亦得升入大學。經濟能力不夠入中

德國學制簡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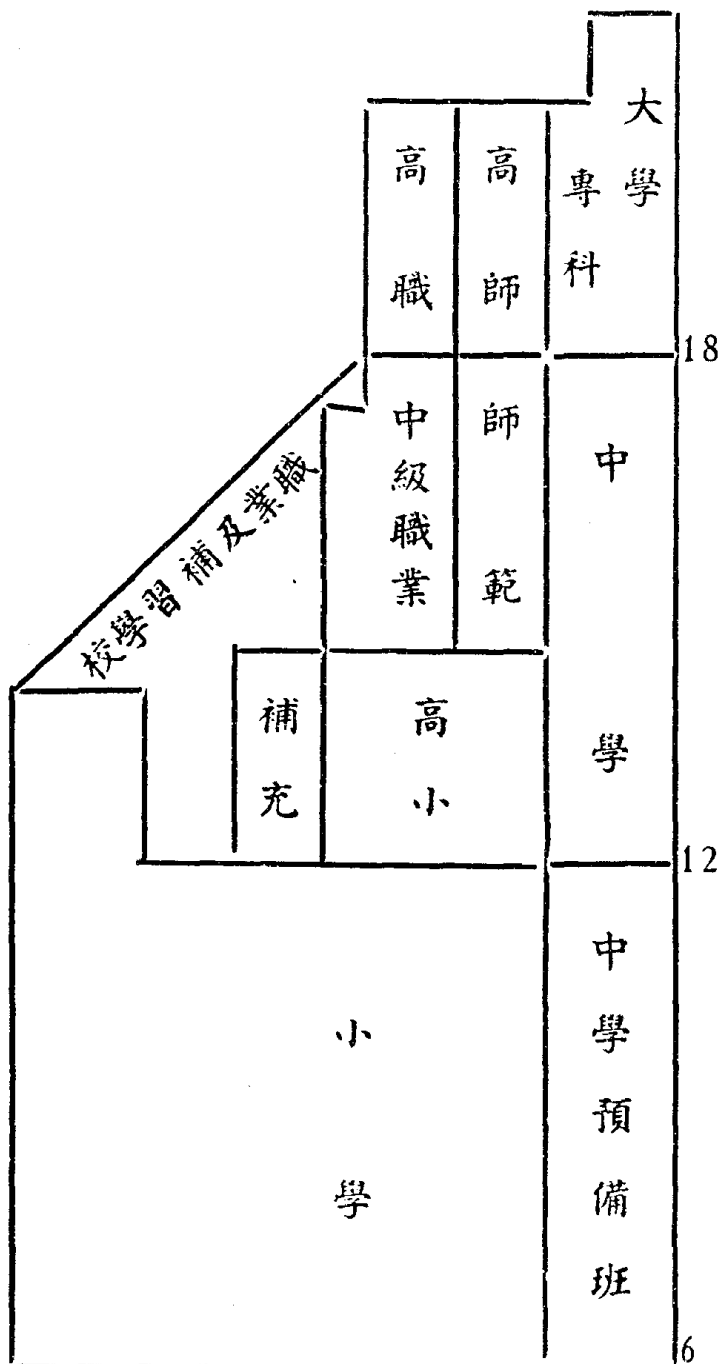
學，而又不願意繼續入民衆的小學的，可以入中級學校。
茲將德國的學制繪一簡圖於下（註七）

【法國的學制】法國的學制是最明顯的雙軌制。小學生雖有轉入中學的機會，但是限制極嚴。平民的子弟，六歲以下，可入幼兒學校，或附設於小學的幼兒班。六歲，則必須入小學，達十二歲時，即可受考試，而取得初等教育證書。這時候雖可轉入中學，但實際上大多數兒童都於此時離校，而只受一部分時間的補習教育，直至十八歲爲止。有少數的學生，能夠繼續全部時間教育的，或入高級小學與小學補充科，或入職業學校。高級小學修業三年或四年，終了後，受考試而取得高級初等教育證書者，得升師範學校、和中級職業學校；畢業後，學力優良的，還可升入高級師範學校和中央技術學校。職業學校則包括很多的實用工商業學校，工藝學校，和八所國立職業學校。至於上層社會的子弟，從小就進中學的預備班。到十一歲升入中學，中學畢業後，升入大學或專科學院。這裏所謂專科學院指道

路橋樑工程學校，礦學院等。

茲將法國現在的學制，圖示於下：（註八）

圖簡制學國法



各國學制的詳細研究，屬於「比較教育」的範圍，以上所述，不過略示梗概。幾個學制的簡圖，因為求明瞭起見，在強迫就學的年齡以下的幼稚教育機關，大學以上的研究所，以及許多職業教育機關，都沒有表明出來。

第三節 我國的學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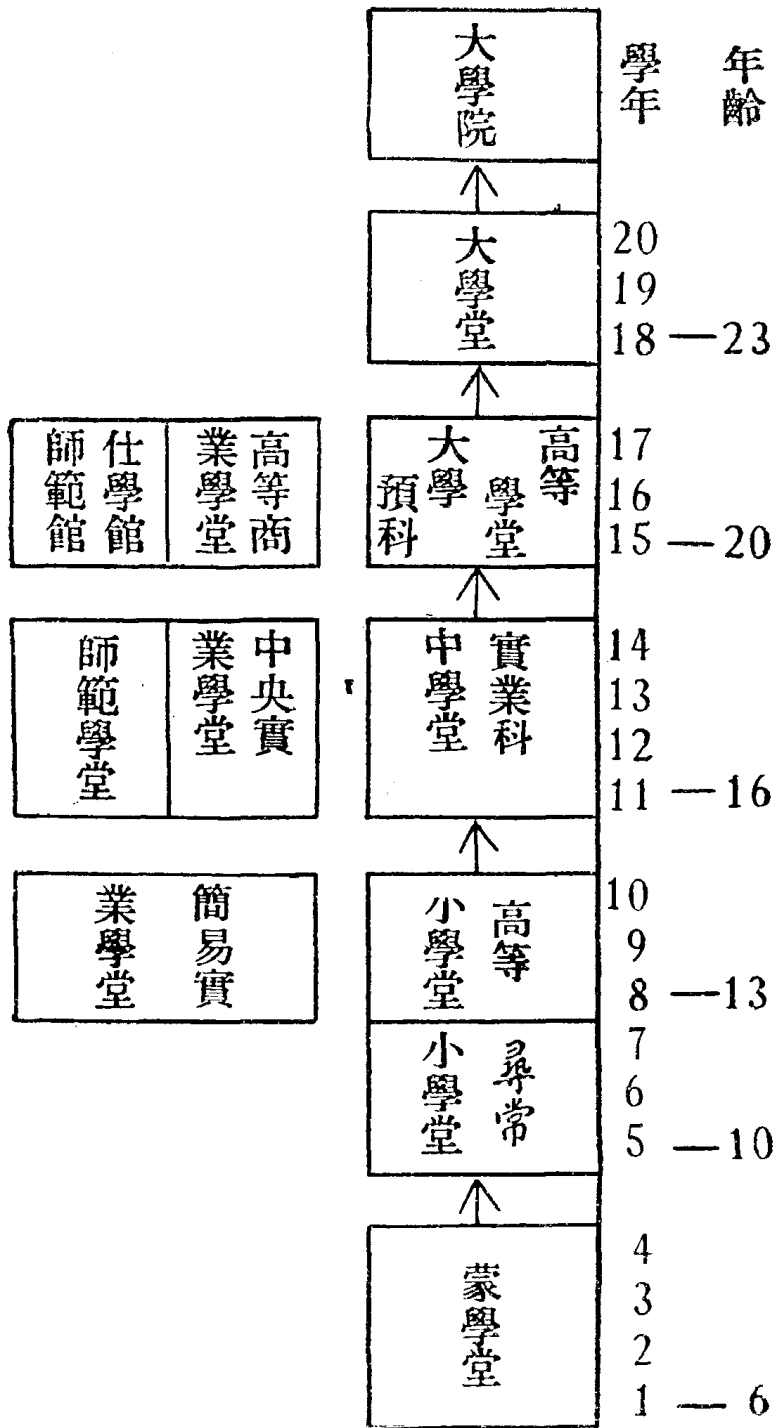
周予同先生把中國學制的演變，分爲四個時期：自有史時代下至戰國爲上古期，這時候的學制以貴族庶民分途的雙軌制爲其特點。自秦滅六國至南北朝末爲中古期，這時候的學制以學校與選舉並行，以選拔統治階級的助手爲特點；自隋統一中國至清同治元年爲近代期，這時候的學制，以學校制度降爲科舉制度的附庸爲特點；自同治初年至現在爲現代期，這時候的學制以抄襲外國爲特

點。(註九) 如果我們把很長的歷史截斷了說，我國的學制，可自光緒二十八年講起。因為這時期以前的學校，只是所謂取士的機關，和我們今日的學校意義不同。中日戰爭以後，我國人見日本之強，由於政治的革新，於是想起而效法。學制的抄襲，也是效法之一，到光緒二十八年，遂產生如下列第一圖的學制（壬寅學制圖）

至光緒二十九年，張百熙孫家鼐張之洞等，復奏定更詳細的學制，如下列第二圖（癸卯學制圖）。

這個學制，除略經修改數處外，大體沿用，直至清末。民國成立以後，教育部於元年九月公佈如下面第三圖（壬子學制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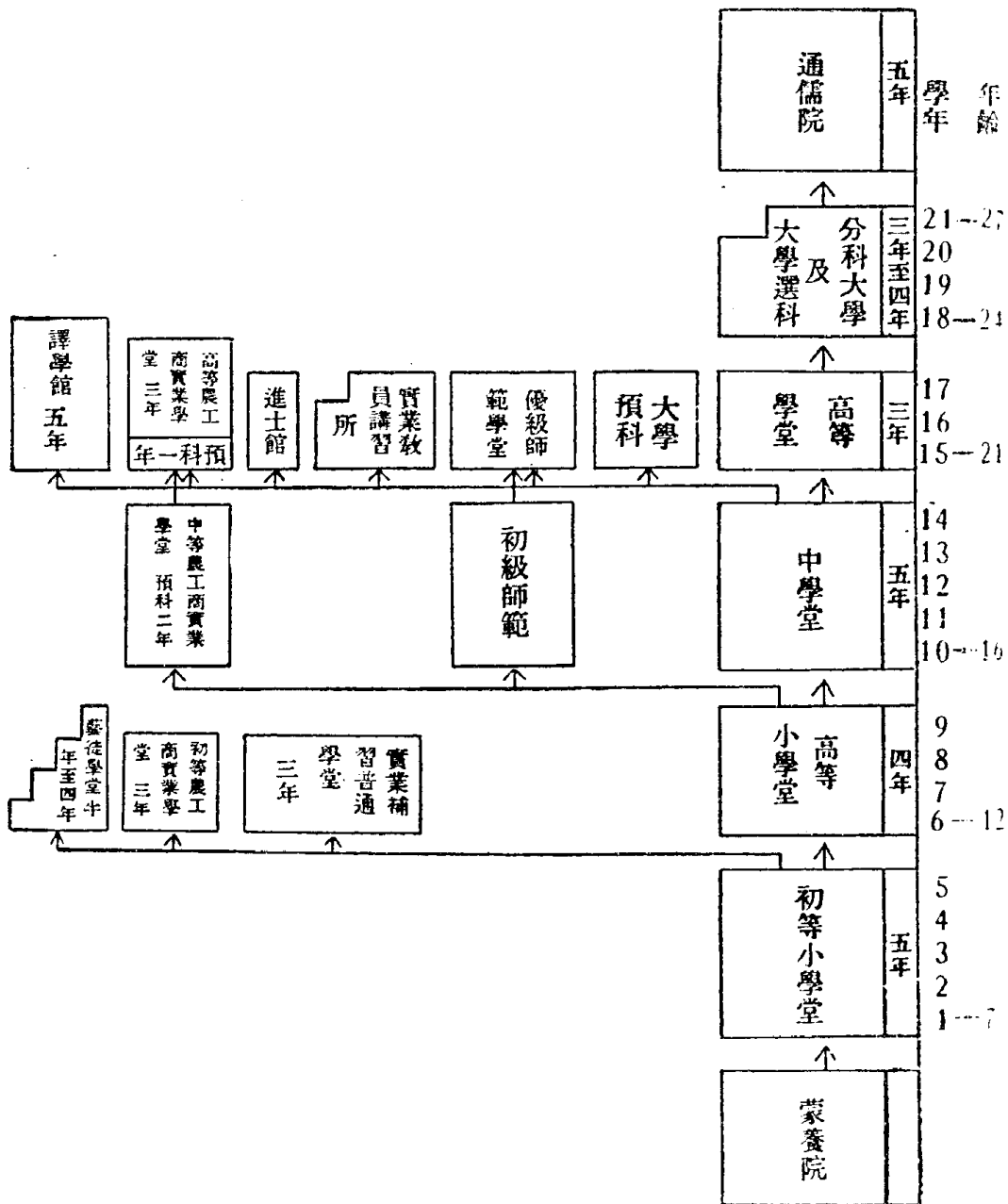
壬寅學制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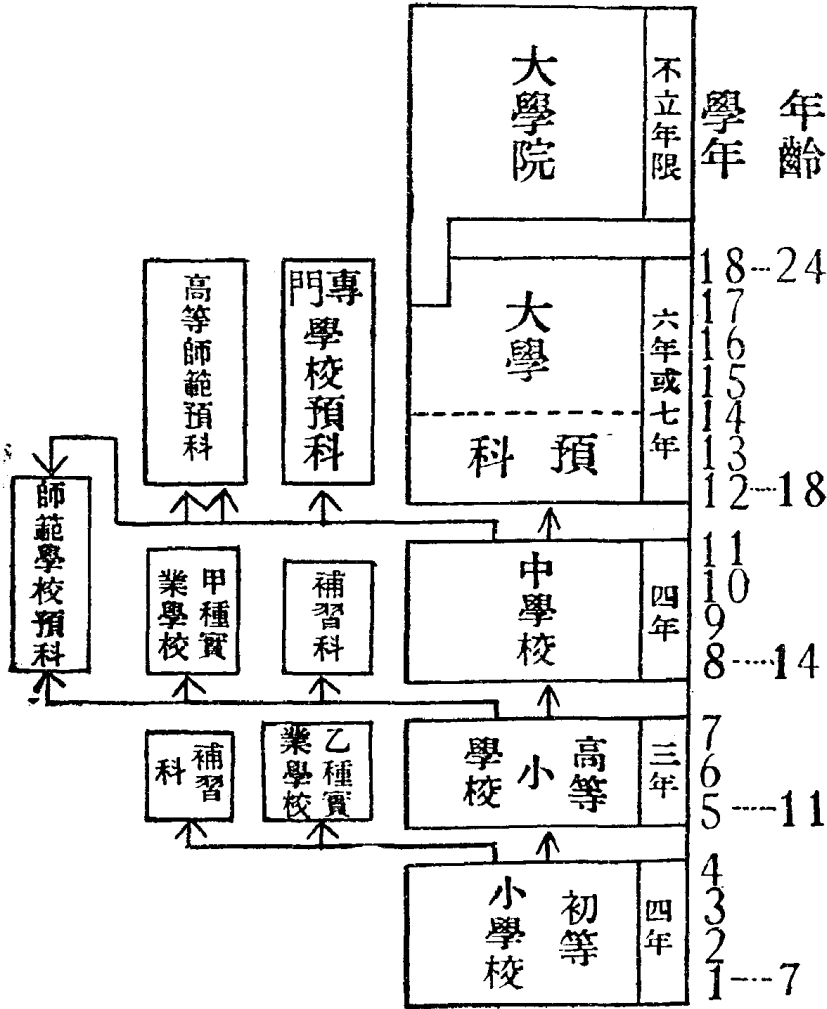
教育概論

癸卯學制圖

第五章 學校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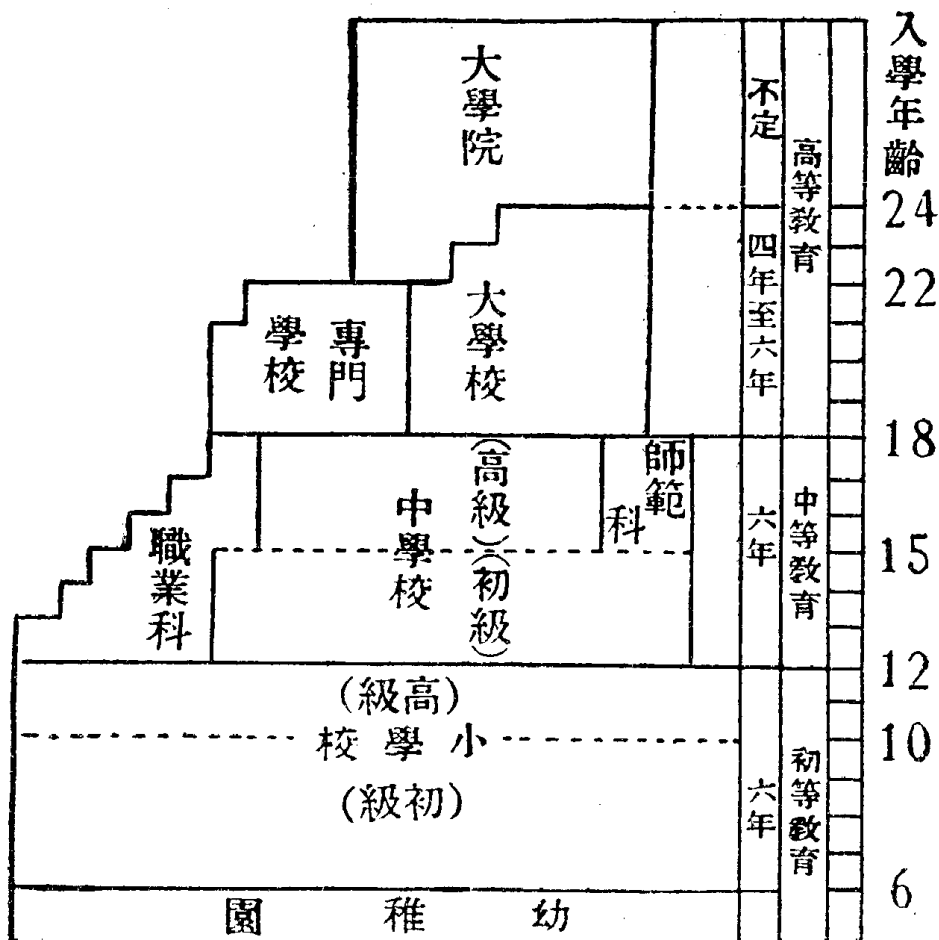


壬子學制圖



到了民國八年，全國省教育會聯合會年會，討論修改學制問題，歷三屆研究，至十年開第七屆全國教育聯合會於廣州，始議決學制草案，十一年在濟南第八屆會議再行決議。這時候教育部也召集學制會議，對於教育聯合會的議案略加修改，正式公佈

壬戌學制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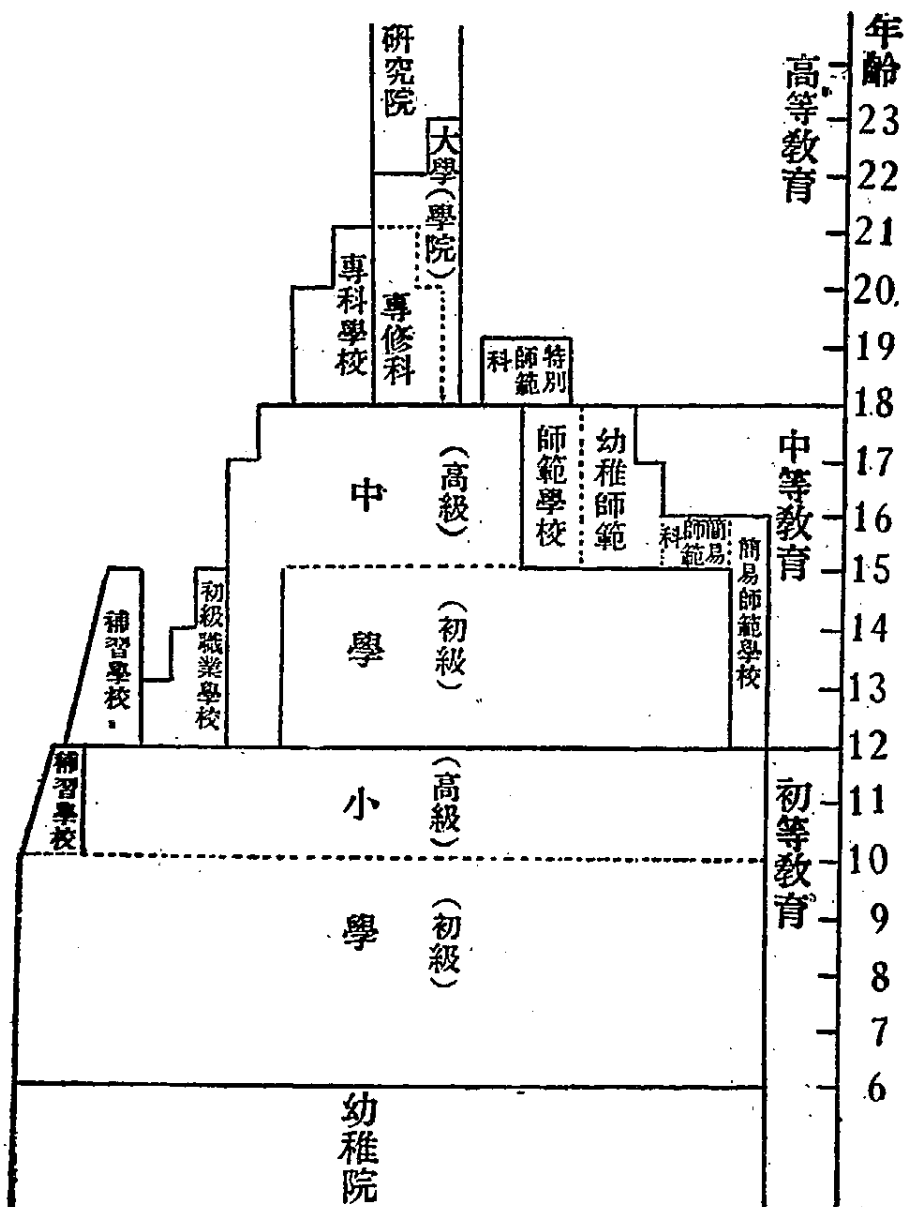


這就成爲如上面壬戌學制圖。

這個學制，雖在民國十七年間經過全國教育會議的修正，但修正案未曾公布，直至二十一年，還繼續沿用。

國民政府成立以後，雖未公布任何學制，但各級學校組織法已陸續公布。如大學組織法及專科學校組織法在民國十八年由國民政府公布。同年教育部又公布大學規程及專科學校規程。二十年又把專科學校規程修正公布。到民國二十一年，國民政府公布小學法，中學法，師範學校法及職業學校法，教育部即於二十二年公布小學規程，中學規程，師範學校規程，職業學校規程。根據這些法規，我們可歸納得現行學制圖及其說明如左：

現行學制圖



(一) 初等教育

1. 幼稚院收受未滿學齡之兒童。
2. 小學修業年限六年，前四年爲初級小學，後二年爲高級小學，初級小學得視地方情形單獨設立。

(二) 中等教育

1. 中學分初級中學高級中學，修業年限各三年，初級中學高級中學得混合設立之。
2. 師範學校招收初中畢業生，修業年限三年，特別師範科招收高中或高級職業學校畢業生，修業年限一年；幼稚師範科招收初中畢業生，修業年限二年或三年；簡易師範學校招收小學畢業生，修業年限四年；簡易師範科

招收初中畢業生，修業年限一年。

3. 職業學校分初級職業學校高級職業學校。

初級職業學校招收小學畢業生或從事職業而具有相當程度者，修業年限一年至三年。

高級職業學校（一）招收初中畢業生或具有相當程度而年在十五足歲至二十二歲者，其修業年限為三年；（二）招收小學畢業生或具有相當程度而年在十二足歲至二十歲者，其修業年限為五年或六年。

4. 補習學校一為初級小學畢業生補習而設，一為小學畢業生補習而設，修業年限無定。

（三）高等教育

1. 大學修業年限，醫學院五年，餘均四年。
2. 專科學校或專修科修業年限二年或三年，但醫學專科學校於三年課目修畢後須再實習一年。
3. 研究院爲大學畢業生而設，修業年限無定。（註十）

第四節 各級學校

在中外的學制中，我們可以看出下列各級學校：幼稚園、小學、中學、職業學校、大學、專科學校等。現在我們把這類學校說個大概。

【幼稚園】幼稚園原不過幼稚教育機關之一種，係福祿培爾所創始。此外尚有意國蒙台梭利女士所提倡的兒童院（註十一）以及英國麥克密蘭姊妹所

始創的嬰兒園（註十二）也是幼稚教育的機關。就是以身體保護爲重要目的的託兒所，也可包括在內。我國所流行的爲幼稚園，學制裏已有他的地位。不過幼稚園的設施，已不是福祿培爾的原來面目了。

幼稚園的職能，可從幼稚教育總目標裏看出來。幼稚園課程標準中，把幼稚教育的總目標規定如次：

- （1）增進幼稚兒童身心的健康。
 - （2）力謀幼稚兒童應有的快樂和幸福。
 - （3）培養人生基本的優良習慣（包括身體、行爲等各方面的習慣）。
 - （4）協助家庭教養幼稚兒童；並謀家庭教育的改進。
- 課程有音樂、故事和兒歌、遊戲、社會和自然、工作、靜息餐點等七項。這七項的活動，

於實施時應該打成一片。

幼稚教育的機關，是整個教育系統的起點，自然很重要；在歐美國家裏，尤其爲勤勞民衆所需要。整日工作着的父母，沒有工夫顧到他們的孩子，不得不送入幼稚教育的機關。至於上層階級的家庭，父母固然有餘暇可以教養，又可雇用良好的保姆或教師，家庭的設施又很合乎幼兒的生長，所以倒不是最需要幼稚教育的機關。我們中國的情形，幼稚園非民衆兒童所能享受的，惟有優越階級的兒童才有入學的資格；牠的設施不過是教育上的點綴品。這種情形，目下已有改進的趨勢了。

【小學】現在各國一般的情形，都把小學教育和義務教育聯起來講。小學教育大多是義務性質。我國現在學制，小學有初高二級，初級四年，高級二年這無

非是因爲國民的經濟能力，不能受了六年的義務教育，所以四年亦可告一段落。入學的年齡，大概各國都定爲六歲起。

小學的職能，可從小學法和小學規程的規定中見之。小學法的第一條爲『小學應遵照中華民國教育宗旨及其實施方針，以發展兒童之身心，培養國民之道德基礎，及生活所必需之基本知識技能。』小學規程的第二條爲『小學爲施行義務教育之場所，根據小學法第一條之規定，以實施左列各項之訓練：

- (1) 培育兒童健康體格；
- (2) 陶冶兒童良好品性；
- (3) 發展兒童審美興趣；
- (4) 增進兒童生活知能；

(5) 訓練兒童勞動習慣；

(6) 發展兒童科學思想；

(7) 培養兒童互相團結之精神；

(8) 養成兒童愛國愛羣之觀念。』

簡單的說，小學的職能在引導兒童的發展，使獲得基本的技能知識和理想，以滿足共同的健康、職業、公民、本國生活的需要。

小學既是施行義務教育的場所，我們就要談談什麼是義務教育了。

義務教育就是國家以法律規定，全國兒童到了某一年齡，除了某些特殊原因之外，都須受幾年的學校教育；否則，他就沒有盡國民應盡的義務。這一段規定入學的時期，即普通所謂學齡期，大概是指兒童們應該開始進小學以至可以離

開學校的一段時期而言。義務教育的年限，歐美先進國家，普通都在七八年以上。我國則以小學的初級四年，定爲義務教育年限。可是實際上全國失學兒童數仍在百分之八十以上。所以政府方面爲謀義務教育的早日普及起見，定有各種簡單的方法。（註十五）

【中學】中學是學制上比較複雜的一個階級，我國自民國十一年的學制起，把中學分爲初高二部，修業年限各爲三年。初中繼續小學的共同教育，高中則分設普通科和職業科，最近的法規，又把師範學校，職業學校各獨立設置，高中就成爲單純的預備升學的學校了。

中學的職能，也可於中學法及中學規程中見之。中學分規定：『中學應遵照中華民國教育宗旨及其實施方針，繼續小學之基礎訓練，以發展青年身心，培養

健全國民，並為研究高深學術及從事各種職業之預備。』中學規程規定：『中學為嚴格訓練青年身心，培養健全國民之場所。依照中學法第一條之規定，以實施左列各項之訓練：

- (1) 鍛鍊強健體格；
- (2) 陶融公民道德；
- (3) 培育民族文化；
- (4) 充實生活知能；
- (5) 培植科學基礎；
- (6) 養成勞動習慣；
- (7) 啓發藝術興趣；

大概初級中學所應特別努力的，是鑑定青年之個性差異，試探其興趣能力，而施行升學和職業的指導。高級中學所應特別努力的，是完成普通教育，而作研究高深學術的準備。

【職業學校】實際上，職業訓練是各級學校的共同目標。照一般慣例，中等學校中專施生產訓練的稱爲職業學校，我國的職業學校亦分初高二級；初級招收小學畢業生或從事職業而具有相當程度者，修業年限一年至三年；高中招收初中畢業生或具有相當程度者，其修業年限三年；又招收小學畢業生或具有相當程度者，其修業年限五年或六年。職業學校並得酌配附設各種職業補習班。

職業學校的職能，也可於職業學校法及職業學校規程中見之。職業學校法中規定：『職業學校應遵照中華民國教育宗旨及其實施方針，以培養青年生活

之知識，與生產之技能。』職業學校規程中規定：『職業學校爲實施生產教育之場所，依照職業學校法第一條之規定，實施左列各項之訓練：

- (1) 鍛鍊強健體格；
- (2) 陶融公民道德；
- (3) 養成勞動習慣；
- (4) 充實知識技能；
- (5) 增進職業道德；
- (6) 啓發創業精神。』

簡單的說，職業學校的技能，在養成青年關於生產實用的技能知識，同時也顧到他的全部發展。

【大學及專科學校】 大學和專科學校，都是高等教育的機關。就性質言，前者注重高深學術的研究，後者注重實用技術的訓練；從就學的年限言，前者爲四年或五年，後者爲二年或三年。至於入學的資格，二者是相同的。

大學和專科學校的職能，也可於大學組織法及專科學校組織法中見之。大學組織法規定：『大學應遵照十八年四月二十六日國民政府公布之中華民國教育宗旨及其實施方針，以研究高深學術，養成專門人材。』專科學校組織法規定：『專科學校應遵照民國十八年四月二十六日國民政府公布之中華民國教育宗旨及其實施方針，以教授應用科學養成技術人材。』大學的職能，似乎比專科學校更爲廣闊些。

【註釋】

- 一、孟憲承：比較教育（中大講義）頁五八。
- 二、德國的稱爲 *Gymnasium* 法國的稱爲 *Lycée*，英國的稱爲 *Grammar School*，意國的稱爲 *Liceo-Ginnasio*。
- 三、孟憲承：教育概論（商務）頁六五。
- 四、英國的巴力門通過「一九〇二法律案」(Act of 1902)以後，漸漸把各部教育組成一些系統。到了一九一八年的斐休法律案是英國教育系統化的大成功。
- 五、圖仿孟憲承，見渠所著比較教育。
- 六、同註五。
- 七、同註五。

八、同註五。

九、參閱周子同：中國學校制度（商務）頁三。

十、參閱第一次中國教育年鑑甲編頁二三至二七。

十一、蒙台梭利（M. Montessori）意大利醫生，以其診治低能兒童之經驗，創設兒童院，她的教學法有中文譯本，名曰蒙台梭利教學法。

十二、麥克密蘭（M. McMillan）於一九一〇年姊妹二人創蒙養院。

十三、如一年制的短期義務教育是。

【問題】

一、試述學制構成的一般情形。

二、何謂雙軌制？何謂單軌制？

- 三、試說明英美德法各國學制的一般趨勢。
- 四、試評論我國現行的學制。
- 五、查閱我國師範學校法與師範學校規程，歸納出師範學校的職能。

【閱讀】

- 一、孟憲承：教育概論（商務）第四章學校系統。
- 二、倪文宙陳子明：教育概論（中華）第六章學校系統（上）第七章學校系統（下）。
- 三、莊澤宣：各國學制概要（商務）。
- 四、周子同：中國學校制度（商務）緒言，現代編。
- 五、孟憲承：比較教育（中大講義）第二章國民教育系統。

第六章 教育行政

第一節 教育行政系統的構成

我們已經講過，教育到了近代，已成為國家的事業。教育的設施和管理，已由政府辦理，作為重要行政的一部。所謂教育行政，泛泛的講，就是國家對於教育的行政；也就是國家為求教育設施的便利，代價的經濟，效果的圓滿，所制定的計劃，執行，督察，指導的制度。

因爲教育事業的繁複，教育行政的範圍非常廣大。舉凡教育宗旨的確定，教育行政的組織，教育制度及課程標準的釐訂，教學的視導，教育人員的聘任，教育經費的籌劃和分配等等，都屬於教育行政的範圍。

【教育行政系統的構成】完備的教育行政系統是近代的產物。教育行政的範圍，既然非常廣大，國家爲對全部教育事業施政便利起見，有設立各種教育行政機關的必要；這是教育行政系統構成的一因。同時，現代政治家真正承認『民爲邦本』。深知一個民族的存亡，是寄託於民族中所有的分子，不僅是幾個領袖所能完全負責。所以他們要設法統一團結民衆的精神思想，培養增進民族生存的能力。欲達此目的，教育機會應由政府來管理支配，使牠普遍而均齊，教育標準也應由政府建立，以資準繩；這是教育行政系統構成的又一因。就社會言，範圍

逐漸擴大，內容愈加複雜，教育由家長的任務，進步到社會的業務。可是社會祇能投資，有組織的計劃和管理，不得不委託政府辦理；這是教育行政系統構成的又一因。

各國教育行政系統，並不一樣。就普通的情形而言，中央都有最高機關，爲統率全國教育行政的中樞。其下復依次分爲幾種較小的區域，每區都設教育行政機關，辦理各該區的教育事業。這種機關大概都有上下統屬的關係，構成一個完整的教育行政系統。

【集權與分權】 講到一國的教育行政系統，常常連帶起集權和分權的問題。實際上『如果說由中央政府直接管理全國各級教育行政的，謂之中央集權制。那末，在民主主義下地方自治十分發展的英、美，當然行的是地方分權制。凡聯

邦制的國家，如德意志、如蘇聯，他們的中央政府內，並沒有教育部，教育行政，形式上是各邦自主的，也應該算是地方分權了。然而事實並不是這樣，德蘇的教育行政是極端統制了的。……所以在教育行政的討論中，如其說集權和分權兩種制度，不如說國家對於教育干涉和不干涉的兩個態度。但一般習慣，總沿用集權分權的名詞。如其定要這樣說，那末，在六個國家中，只有法，意是顯明的集權制；德，蘇是形式分權而實質統制；美國是顯明的分權制，英國是中央和地方的「均權」了。（註一）『無論集權或分權，牠的優劣，並不能完全從制度的本身上來比量，還須顧到各國歷史的背景。譬如集權制運用得當，固然可以劃一全國教育標準，貫徹一定方針，並且調劑各地方經費人才，使得到普遍均衡的發展；但運用不當，可使教育事業，固定呆板，不易更新，分權制運用得當，固然可以容留自由試驗和伸縮

餘地，使能適合各地方的特殊情形，也着重各地方對於教育的責任，而促起其獨立和自動；但是運用不當，可使地方行政散漫紛歧，毫無標準。日下的情形，各國教育行政頗有傾向於均權的趨勢。像英國中央規定了地方教育的最低標準，同時又擔負一部分的經費，以獎助地方教育的發展，我們固可稱之謂「均權」。就是德法二國有一部分教育人士也鑒於本國教育行政的過於硬化，努力於地方分權的鼓吹。美國因「地方分權的結果，行政區域有時太小，很難得各地方的均衡發展，和教育機會的平等。因此有一種集權的新運動：一方要求聯邦政府對教育有更多的參與，一方主張各邦政府更加行使其對教育的管理，而組成地方教育的較大的單位。」（註二）

第二節 各國教育行政系統舉例

現在我們把英美德法四國的教育行政系統講個大概。

【英國】英國的中央教育行政機關爲教育部，祇有英格蘭與威爾斯的教育歸牠管轄。可是大學和不受補助的中學，也不受其管理。牠對於地方教育行政機關只有監督其執行議會所制定的法律之權，而沒有別的制裁的權力；對於地方教育，除了視察，討論和諮詢以及補助金的給予或停止外，簡直沒有別的力量。教育部雖爲內閣的一部，然而不是委員制；除了部長以外，還有許多其他閣員也是委員。部長以下有議會次長，常任次長，次官，威爾斯次官等等職官；此外又分設人事、財務、法律、衛生、師資訓練、教師退隱、教師薪給各組，建築事務教育調查二局。

初等、中等、職業教育督學主任各一人，下設分區督學；又設女子督學，其中也有人爲首席的。教育部的組織，尙有幾個特點：一爲諮詢委員會，委員二十人，有三分之一爲教育界代表。二爲教師註冊會，委員四十四人，十一個大學各選一人，中小學教師均有代表，爲保障教師資格的法定團體。

地方教育行政，照地方自治的區域，而有府、府、邑、市、區等單位。（註三）各區域都以參議會爲自治組織之最高權力機關。參議會下設教育委員會，委員自十五人至五十人，大部分爲議員兼任。這個委員會是評議機關，牠得任用執行的人員，爲首的就是教育局長。教育局長和他的助理人員，構成實際的行政事務機關，但完全對委員會負責，通常，府和府、邑負小學中學各級教育的責任；邑和市區，只負小學教育的責任。

【美國】美國聯邦政府沒有教育部，祇於內政部裏設一教育局，教育局的職務，除阿拉斯加的愛斯基摩人和紅印度土著的教育以外，沒有行政的權力；牠只是辦理統計的搜集，和調查報告的發表而已。此外，有一個聯邦職業教育局，管理國庫補助各邦中等職業教育的事務。商務勞動部設有兒童局，專做兒童幸福、兒童疾病、犯罪、勞動等問題的調查、研究和報告。

教育行政的最大單位爲各邦，各邦行政最高機關通稱教育董事部，是一個委員制的組織；全美四十八邦中有四十二邦都有這種教育董事部；但是董事的人數、任期，以及產生，各邦都不相同。各邦教育部的職權也不一定。多數爲綜攬一切教育行政，執行法律，決定政策，通過預算，任用教育督察長和其他教育行政人員。邦教育行政事務，由邦教育督察長（也可譯爲教育局長）執行；這些督察長

大多數是教育專家。

美國的地方教育行政區域，有學校區、鎮與鎮區、府、市等單位。每一區域都設有教育董事部，及教育督察長，其情形與邦略同。

【德國】德國是聯邦，牠的教育行政，像美國一樣，是各邦自立的；不過美國是地方分權，而德國各邦有集中的統制罷了。聯邦政府除一九二〇年公布基礎學校法以外，對於教育沒有任何意見參加。聯邦政府的內政部，設全國教育委員會及教育局。全國教育委員會，專討論各邦間教育立法上之協調和整齊；教育局則從事於教育事實的搜集與報告的編行。

德國各邦的教育行政，各不相同，茲舉普魯士的情形以爲例。

普魯士的教育行政是集權於科學藝術及國民教育部的，部長由聯邦政府

委任，對邦議會負教育之責。部內設人事、總務、高等學術、初等教育、中等教育、成人教育、藝術、體育、會計、宗教事務各司，又附設教科書委員會、教育事務訪問局及中央教育研究所。

普魯士的地方教育行政分省、府、市區及鄉區等單位。省與府都設教育董事部，以省長或府尹爲主席，都有科學藝術及國民教育部派的督學，司視察和指導。省董事部主持一省的中等教育；府董事部主持一府的初等教育，中級學校及女子中等學校。市區及鄉區各有教育委員會。市區教育委員會以市長、市教育長（科學藝術及國民教育部派的督學兼任），市行政官、市議會及教師代表組織之；鄉教育委員會，以鄉長、鄉議會及教師代表組織之。牠們的職權是校舍的建設和修繕；就學法律的執行；小學教師的選擇；教育的視察和指導等。

【法國】法國的教育行政，至今還是中央集權制，中央教育行政機關，稱爲公共教育藝術部，部長握有最大的權力；下設高等、中等、初等、職業、美術、會計六司，還有最高教育參議會，好比是一個最高教育立法機關。

地方教育行政分大學區、府、鎮三級。大學區全國共十七個，除大學本部外，總攬區內各級教育的行政權，以大學區參議會輔助大學校長行使之。至於大學區的行政事務，多由中央任命的區督學執行。區督學全國共九十人，分配於各府，除了視察學校以外，還是府教育參議會的副主席。府全國共九十個，每府有府尹，他主管着初等教育，府教育參議會的正主席也是他担任的。鎮的大小不一。鎮長和初級督學的權限極小，僅限於校舍建築，學籍調查，和就學督促等事項。每鎮設鎮教育委員會，以鎮長或初級督學爲主席。

第三節 我國教育行政系統

外國的教育行政系統，已講了一個大概，再來看看我們自己的是怎樣？

【沿革】 同學制一樣，如果把很長的歷史裁短了說，我國的教育行政系統也可從光緒末年說起。光緒二十四年，孫家鼐被派為管學大臣，專管大學堂事務，這時候的大學堂不祇是學術研究的場所，也兼理全國教育行政，管學大臣的任務，也不僅以大學為範圍。實為新教育行政制度的發源。

到了光緒二十九年，張百熙榮慶張之洞合訂奏定學堂章程，擬京師設總理學務大臣，專管全國學堂事務，下設專門、普通、實業、審定、遊學、會計六處。同時各省設學務處，設總辦、代辦、會辦等分科辦事，並設參議，為諮詢機關。在此時期，中央及

省教育行政機關，已具雛形了。

光緒三十一年學部正式設立，下設專門司、實業司、普通司、總務司、會計司、司務廳；此外又有京師督學局，編譯圖書局，學制調查局，教育研究所。三十二年，由學部制定省設提學使，縣設勸學所。各級教育行政機關的組織，至此已大體完成了。民國成立，把學部改爲教育部，地方教育行政，因當時各省情形複雜，因地制宜，以致散漫而不統一。到民國四年公佈勸學所規程，民國六年公佈教育所規程，民國十二年又公佈縣教育局規程，各級教育行政又恢復一貫的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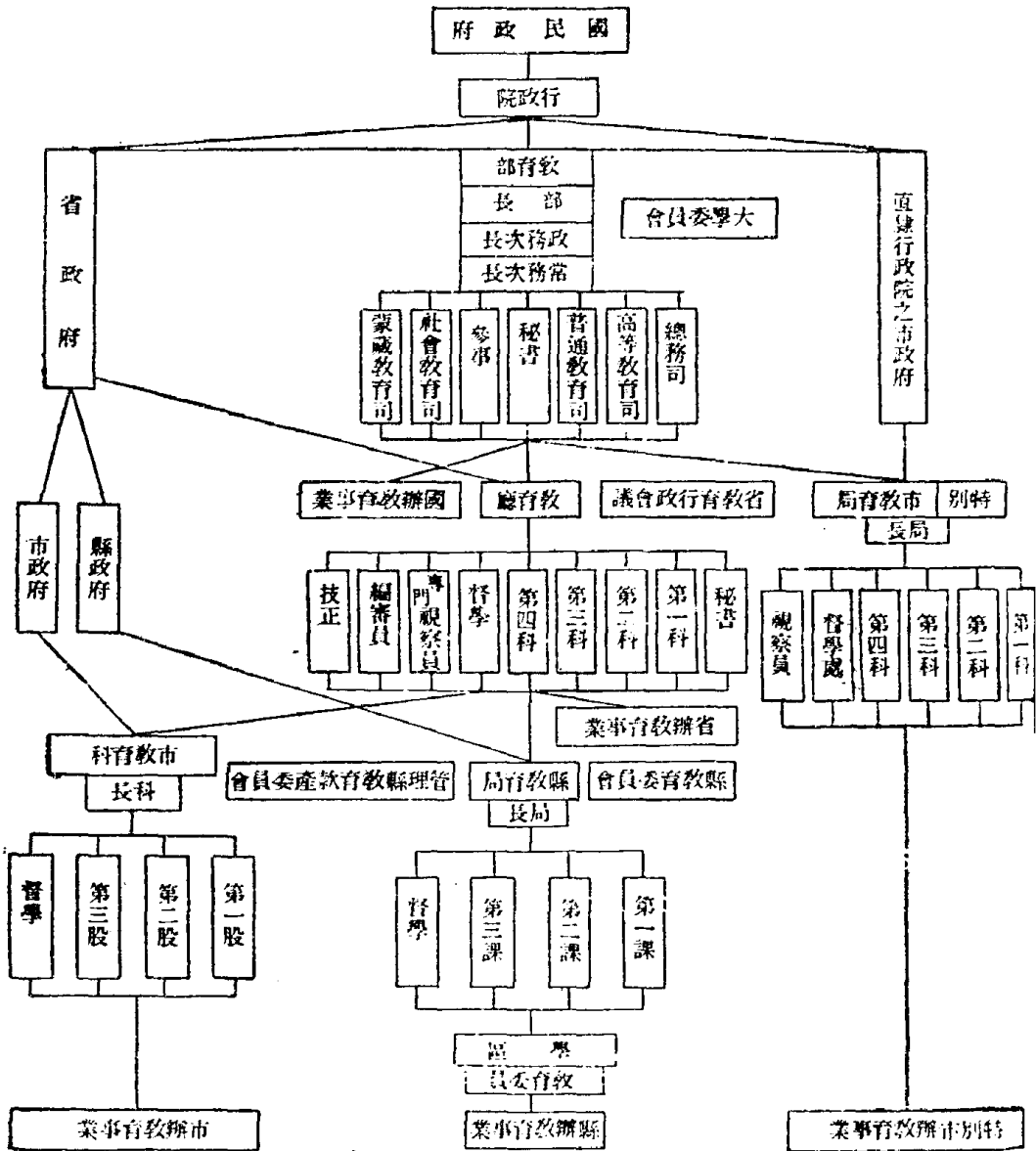
國民政府成立，初以國民政府教育行政委員會爲中央教育行政機關，奠都南京以後，設大學院以代替教育行政委員會。大學院直隸國民政府，下設秘書、總務、高教、普教、社教、文化事業六處。又設中央研究院，爲全國教育最高的學術研究

機關。設大學委員會，爲全國最高教育評議機關。關於地方教育制度，中央頒布的爲大學區組織條例。江蘇、浙江、北平先後成立大學區，全省教育行政，由國立大學管理。這是溝通教育行政與學術研究並保障教育行政獨立的制度；可是試行得不很妥當。遭人反對，民國十八年即明令取消。

民國十八年改大學院爲教育部，改大學區爲教育廳；惟縣教育局行政機關自民國十二年改爲教育局後，未曾變更，最近又有改局爲科的趨勢。現行教育行政系統，即由此幾經修正而來的。（註四）

【現行教育行政系統】 現行教育行政系統，中央是教育部，省是教育廳，直轄市爲教育局（如上海）或由社會局第三科掌理（如首都），普通市爲教育科，縣爲教育局或教育科。其系統圖如下：

現行教育行政系統圖



教育部屬國民政府行政院，設部長，政務次長及常任次長各一人，下分泌書、參事二處；總務、高等教育、普通教育、社會教育、蒙藏教育五司。設秘書四人至六人，參事二人至四人，督學四人至六人，司設司長，各司下設科長科員若干人。牠的職權，為管理全國學術及教育行政事務，並指示監督各地方最高行政長官執行本部主管事務。

教育廳設廳長一人，秘書一人至三人，科長四人，科員若干人，分掌一二三四各科事宜。（第一科掌高等及中等教育，第二科掌地方教育，第三科掌社會教育，第四科掌總務。）督學四人至八人，遇必要時得設專門視察員。牠的職權在管理各級學校事項，教育及學術團體事項，圖書館、博物館事項，及其他教育行政事項。

縣教育局的組織，中央尚無統一的規定，大概局長之下設學校教育、社會教

育各課，課設課長課員；此外並設督學，指導員及學區教育委員等。牠是執行法令並規定縣內教育實施計劃的機關。

第四節 教育行政事項

教育行政事項，如果概括的講，可以分爲計劃、執行、報告、評量四類。凡是原有事業的維持或變更，新添事業的舉辦，都須先有明確的計劃。計劃決定以後，就須以全力去執行。執行的結果，應該有正確的調查與統計，彙成報告，作爲自省和參攷的資料。這種結果，有時還要請專家來批評或指導，以求教育行政的改進，這就是評量。要是分別的講，那麼各級教育行政所應處理的事務，各不相同。我國教育部的行政事項，依據教育部組織法的規定爲：

高等教育方面——大學教育，及專門教育事項，國外留學事項，學術機關指導事項，學位授予事項等。

普通教育方面——中等教育，小學教育，幼稚教育事項，師範教育事項，職業教育事項，地方教育機關之設立及變更事項等。

社會教育方面——民衆教育事項，補習教育事項，低能及殘廢者教育事項，美化教育事項，公共體育事項，圖書及保存文獻事項。

蒙藏教育方面——蒙藏地方教育之調查事項，蒙藏地方各種教育事業之興辦事項，蒙藏教育師資之培養事項，蒙藏子弟入學之獎勵事項，蒙藏教育經費之計劃事項等。

教育廳的行政事項，據夏承楓先生的研究，可歸納爲下列數種：

- (1) 省轄事業預決算的編造。
- (2) 省轄機關領袖及縣教育局重要人員的任免。
- (3) 受理教育行政陳訴事項。
- (4) 國外留學，大學教育，中小學教育，職業教育的管理（設立變更等）。
- (5) 中小學教師的審查檢定。
- (6) 義務教育劃計。
- (7) 中初等學校課程的審核。
- (8) 社會教育機關管理（設立變更等）。
- (9) 學生管理（轉學，升學，退學，畢業考試等）。
- (10) 相當的教育活動事業（運動會，展覽會等）。

(11) 視察指導。

(12) 地方教育行政監督。

教育局的行政事項，無一致的規定。夏承楓先生把牠歸納爲下列各條：

(1) 執行一切教育法令及政策。

(2) 向縣政府及教育廳建議教育的改良擴充。

(3) 處理呈訴。

(4) 籌劃並管理教育經費。

(5) 任免縣立教育機關主任人員，學區行政人員管理。

(6) 管理全縣教育建築設備用品等。

(7) 繕製統計報告。

(8) 學校教育計劃事項——單行標準，教材審查，學區劃分，教師整理，學事曆規定。

(9) 學校教育執行事項——教師任免，兒童考查，效率測量，研究集會，就學督促，學校設立變更，各項教育指導。

(10) 社會教育執行及計劃事項——童工幸福，各業補習教育，社會娛樂場所管理，風俗改良，識字運動，注音符號推行，慈善教育機關指導，社會教育機關設立，古蹟保存，民衆教育活動等。(註五)

總觀這三級教育機關的行政事項，教育部重在計劃，教育廳重在監督和指導，教育局則偏重在執行。

第五節 教育經費

自教育變成了國家的事業之後，從實利的眼光看來，牠便變為國家重大的投資。教育行政者根據國家的投資，以布置教育的機會，增進教育的效率，要是這種投資的來源不妥當，分配不公允，管理不適當，一方面減低教育的效率，一方面虛耗國家的資產，所以教育經費是從事教育者所必須留意的。

【來源】教育經費來源，可分為產業、基金、捐稅三大類，而以捐稅為大宗。由政府就公有產業中，劃撥一部專為教育之用，或由私人捐贈一筆產業，作為教育經費，這就是教育產業，這種產業以學田最為普遍。我國以前的書院，文廟都有產業。據山東省的調查，全省學田有三十二萬六千七百餘畝。可惜這種產業的變動

性極大，管理也非常困難，疏忽，浪費，隱匿，侵吞，使教產徒擁虛名。所謂教育基金不是田地等產業而是現金，也有公家指撥和私人捐贈二種。大概每項基金必規定特殊用途和使用計劃。我國最大的教育基金爲退還的庚子賠款。至於私家基金組織，在我國尚不多見。不過私人興學如廈門大學南開大學等，也可算是私家基金興辦的教育。捐稅是教育經費最大的來源。此後新增教費，恐怕也集中於指定捐稅一個辦法。我國中央教育經費，沒有單獨的歲入預算，所以同捐稅沒有直接的關係。但地方教育經費的來源中，捐稅情形極爲複雜，所以對地方教育的影響特別大。

我國中央直接收入，以關稅、鹽稅、統稅、烟酒稅、印花稅等爲大宗。中央教育經費由財政部照中央教育文化事業的預算支撥。省教育經費取給於省稅，像田賦

及其附加稅、營業稅、契稅、屠宰稅、牙稅等爲省稅的大宗。教育經費，大概是由省財政廳按照預算撥發的。但也有指定專款的，像江蘇以田賦、屠宰、牙稅爲教育專款；江西以鹽附稅爲教育專款是。縣教育經費，一部分是原有的學款，一部分是捐稅。捐稅中大概可分爲田賦的縣附加稅、契稅、屠宰稅、牙稅的縣附加稅、特捐和雜捐等四類。這些經費有的由縣財政局撥發，有的另設教育款產委員會一類的機關管理之。

【管理】一切教育經費的徵收，保管和發放，要是都由財政機關辦理，那麼不會發生教費管理的問題。現在我國把『增高教育經費並保障其獨立』列爲對內的政策，教費獨立成爲行政努力的目標。教費專管因而成爲當前的問題。專管教費原有兩種制度，『一爲分治制即教育行政機關和教費管理機關分別設

立，不受行政節制；一爲統一制，即教費管理不獨立而受制於教行機關。主張分治的理由，以爲管理經費係財政問題，而且內容非常煩劇。由教育行政長官兼任，才力有所不及；但如管理者地位過低，事事受教育行政當局的節制，絕非專家賢者所願從事。主張統一的理由，以爲教育行政和教費管理，其目標應同爲教育。如教費管理不受教育行政方面節制，很容易使市儈操縱教育。他們心目中祇知有經營原則，不明事業需要，他們一味的鄙吝以求盈餘，不能謀教育的進展。所以管理教費，僅能站在助理地位，不能容其獨立。再進一步說，分治爲不可能。因爲分治的原因，執行機關和教費機關必至終日互爭主權。教費機關可以措款不發，以挾制教行機關，教行機關可以不問經濟盈虧肆意揮霍要求發款。『註六』所以統一制與分治制各有利弊。我國教費專管機關，設立較久規模較備的爲江蘇教育經費

管理處，這是一種分治的制度，至於各縣的教育管理，多數採取統一制的。

【分配】 我國向例，中央教育經費舉辦高等教育，學術研究及社會文化事業；省教育經費舉辦中等教育及社會教育實驗事業；縣教育經費舉辦初等教育及一般社會事業。至於學生每人每年所佔之教費，在初等小學爲國幣三元五角至四元，高等小學爲十七元，在初高級中等學校約達六十元，若在高級中學，師範學校及職業學校爲一百二十元，在大學或專門學校則爲六百元至八百元。講到教師薪金，鄉村初小教師就一般而論，每人月薪僅十元至十五元，城市初小教師也不過二十元至三十元。至若中學校教師，每月自八十元至二百元不等。至於大學或專科學校教授，每月通常可得三百元至四百元，有時且超過此數。所以小學教師與大學教授薪水之差爲一與二十之比。這種教育經費的分配情形，豈得謂

平無怪國聯教育調查團要加嚴厲的批評了。(註七)

【註釋】

- 一、孟憲承：比較教育（中大講義）頁一二五至一二六。
- 二、同註一，頁一四五。
- 三、府（county），府邑（county borough），區（borough），市區（urban district）譯名均依常導之。
- 四、參閱夏承楓：現代教育行政（中華）頁四〇五至四一五。
- 五、參閱夏承楓：現代教育行政（中華）頁一〇至一三。
- 六、右書頁一九三至一九四。詳見 Pitenger: *An Introduction to Public School*

Finance, Chap. VII.

七、參閱國聯教育考察團著，中國教育之改進百四五至四七（國立編譯館）。

【問題】

- 一、中國的教育行政系統是集權制呢，還是分權制？何故？
- 二、把縣教育局改為教育科，你贊成嗎？為什麼？
- 三、那一種收入最適於用作教育經費？試擬幾個標準。
- 四、試各述本縣教育局或教育科的組織。
- 五、關於縣教育局的行政事項，除夏承楓先生所提的外，你覺得還要加添些什麼？

【閱讀】

- 一、常導之比較教育（商務）附錄一各國教育行政組織。

- 二、國聯教育考察團著，國立編譯館譯：中國教育之改進第六章財政之組織。
- 三、孟憲承：教育概論（商務）第五章教育行政。
- 四、孟憲承：比較教育（中大講義）第四章教育行政的制度。
- 五、夏承楓：現代教育行政（中華）第一講教育行政的意義，第二講教育與經費，第五講教育行政組織。

第七章 課程

第一節 課程的意義

一般人所謂課程，不是把牠當爲文字書本，就是把牠當作日課表上所規定的功課。這種誤解，由來已久，直到現在，還是很普遍的。把日課表稱爲課程表，不是很平常的事嗎？因爲這樣，文字課本就成爲兒童學習的惟一對象。我國過去教育之所以不能令人滿意，一部分或許由於這一種誤解。

【課程的真義】 在英語裏，課程原意是跑馬道，取其繼續進行的意思。（註一）所以有人以為繼續不斷的人生的活動，便是課程。就學校而言；課程就是教師和兒童在學校環境內進行的控制的學習的活動。課程既然是活動，文字書本，當然不就是課程；即日課表上所規定的功課，也祇是課程的一部，而不是全體。文字書本，圖畫，標本，儀器，不過是我們的工具，我們讀書，作畫，觀察，試驗，才是對這些工具所發生的活動，也才是真正的課程。至於日課表上的功課，固然是課程，而日課表上所不列的活動，像兒童的集會，遊戲，及各種課外作業，又何嘗不是課程呢？

課程是把兒童渡到社會去的橋梁。橋梁的這一端是沒有充分發展的兒童，那一端是充滿着人類經驗的社會。課程就是要很安穩的把兒童渡入社會，而營其圓滿的生活。所以課程又可說是社會經驗，這些經驗是經過慎密的選擇，而為

兒童所能學習的。

【課程、學科、和教材】

講到課程，最容易聯想到學科和教材。有人往往把這三者混爲一談。實際上這三者雖有極密切的關係，不能各自獨立，可是字義上總是有區別的，所謂課程，指人類活動的全部而言。所謂學科，是把這全部的人類活動裏的知識技能和理想，分門別類，加以系統的組織。至於教材，乃是學科的內容。所謂學科的內容，是就人類的經驗中，因其可以適應人生需要的，經選擇而保存者。例如原始人最需要的是食物，見野獸可以充飢，就盡力研究野獸的習慣性情及體力等。這些知識對於畋獵很有關係，自己既然努力以致之，並且以是傳之子孫，這就是教材。教材既然是可以適應人生需要的人類的經驗，當人生需要改變時，教材也就變了。『野蠻時代，關於木工及野獸習性之知識與漁獵設筌之技

術，皆於種族之保存，甚爲重要。至於今日，此等知識與技術，舍尙未開闢與生活簡單地方之外，其價值甚微，即膂力剛強及其他開闢時代所必需之能力與道德，現亦代以崇奉法律之諸理想目的。〔註二〕這就是教材因時而變異的事實了。關於教材選擇的問題，以後還要談到。

第二節 課程的編制與修訂

我們已經說過，課程是把兒童渡到社會去的橋梁。橋梁的這一端是沒有充分發展的兒童，那一端是充滿着人類經驗的社會。編制課程的專家，有的注重橋這一端的兒童，有的注重橋那一端的社會。前一派爲哲學的主張，可以杜威爲代表。杜氏說：『教育即生活，而不是生活的準備。』後一派主張爲科學的，可以巴必

脫爲代表。巴氏說：『教育原是準備成人生活，不是爲兒童的生活。』這兩派主張，似乎各執一詞，根本上並不是絕對衝突的。龐錫爾說得好：『適合兒童需要，乃是適合成人需要最好的準備。兒童生活與成人生活是絲毫不相牴觸的。生活是整個聯續的，不可以劃分的。』所以合言之，兒童生活和成人生活乃是一物的兩面；分言之，則編制課程時一方面要顧到兒童現時的需要，他方面也要顧到社會成人的需要。

【課程編制的方法】 編制課程的方法，因爲近來教育之科學研究進步迅速，所以也多借助科學的方法。所謂科學方法種類很多，概括言之，可得下列五種：

(1) 業務分析 即將某種業務，加以分析，求得其特別需要的知識、能力、態度等，作爲編制課程的根據。

(2) 活動分析 即分析人類必需的活動，歸納得許多具體的編制課程的目標。

(3) 需要調查 就大多數人的社會生活裏，調查其大多數人的需要及迫切的程度，作為課程編制的根據。

(4) 困難分析 欲編制某種課程，即向從事於某種事業的人，調查其所發生的困難，並分析其困難之原因，編制課程時，即有所依據了。

(5) 成功分析 困難分析是從事業失敗方面着想，成功分析是從事業成功方面着想，就是分析事業成功的原因，作為編制課程的依據。

這許多方法，有時可以單用，有時須要合用，不論單用或合用，編制課程皆須遵循下面的步驟：

(1) 把各種活動（或業務、需要、困難、成功）詳細分析，歸納爲若干門類；再依據社會情況，國家需要，定爲具體的教育目標。

(2) 把具體目標用客觀方法，權其輕重而排列次序。

(3) 選擇科目以求目標實現。

(4) 把各科目標衡量輕重，定其爲選修抑爲必修，并求得先後順序及教學時分。

(5) 徵集各科目的教材。

【課程修訂的必要】課程縱然是依着科學方法及應循步驟而編制，可是無論如何，有繼續修訂的必要。因爲課程既是社會的經驗，自然跟着社會本身的演變而演變的，例如我國明清以八股取士，學子都講求四書五經，學習制藝帖括。

到了清末，變法圖強，學校課程仿效東西洋辦法，設有各種科學；但因尊孔忠君的觀念濃厚，讀經和聖諭廣訓列爲必習科目。民國成立，聖諭廣訓固然取消，讀經一科，也幾經討論而終於廢除，課程上引進了公民、衛生、工藝等新科目，國民政府定都南京後，且以三民主義的精神，傾注於全部課程中。所以社會是不斷的演變，課程也須不斷的加以修訂。至於修訂課程的方法，大概有三種不同的意見，第一種，注重保守舊課程中所得的要素，應用此法的人，力說現行的學校課程，及慎思明辯的結果，經累世教師的披揀，所以是代表最可用的材料……以此爲修訂課程唯一的方法，頗不妥適。牠的貢獻，至多不過保持經驗所證明爲健全的課程目標，和防止過於輕易的嘗試。第二種，是發現何者可選自舊的課程，同時且加添適於現代生活的新材料……將此方法詳加端摩，我們就可見牠沒有顧到現代生活

的正當與否，牠可以防止第一法的過用，可使課程與時並進，至少不致過於落伍；其缺點在使學校僅爲社會進化的後承者，而不爲倡導者。純用此法以編制的課程，固可幫助社會進化，但也可使學校加速社會的退化。第三種，是重新鑑定舊課程的材料，發現適於現代生活的新材料，再加以可引導生活趨向於社會進步的內容。用此方法，首須研究現代生活的傾向，而認清何者趨向於更好的生活，學校應採何種新法以實現之，爲欲達到引導社會趨向於良好生活的課程，一方面從舊課程中選取材料，他方面再搜尋新的內容。此法的主要價值在使學校爲社會計劃的工具，而非爲無意的社會演化的因子。牠的困難也很多，對於過去和現在的文化，須加以精密的研究，分析其優點和弱點，并預測將來社會進步的適宜的方向。

【課程編制的最近趨勢】 我們分析十幾年來所公佈的較進步的課程，可以得到下列十種趨勢：

(1) 富有新的材料和活動。在小學裏，現在已不是每級規定某一冊教本了，而有許多新的補充讀物。在中學裏，據美國的情形，社會學科，商業學科，工藝，家政學科，藝術，音樂，和體育增加很多。

(2) 引導兒童注意動的趨勢，原因和問題，而不在專力於孤立的死的知識。現在教育的新的目標，在使個人能安然生活於複雜文化之中，並洞悉創造和控制此文化的諸種勢力。

(3) 多用客觀方法作為選擇內容的基礎。哲學的研究和科學的研究，有了適宜的關係，可以互相為用。

(4)打破某種傳統的教材和各科界限。初、中、高各教育階段中，都將課程材料和活動集中於以某題目爲中心的大單元。小學裏的大單元設計，可以包括許多學科；中學裏也有普通學科，普通算學以及社會研究等；大學裏也有了概論或調查等學程，這可以證明教材和各科的界限業已打破了。

(5)顧及學生的差異。我們現在致力於以不同的課程內容適應各種團體和個人需要。

(6)教材的選擇和組織，多注重心理的方法，以與論理的方法相抗。

(7)內容和方法，縱橫二方面，有密切的御接。良好的課程，使由小學進入中學，由中學進入大學，並無劇烈的變遷；在同一學科中，不同的學科間，以

及在各年級間，內容很少鴻溝，也無甚重複。

(8) 承認正式的學校教育，為教育的開始而非完成。例如中學和大學的英語科，其目的不專在閱讀極多的書籍，而在培養愛好文學的熱情，速讀和精讀的習慣，解釋他人見解的能力和廣求知識的熱忱。

(9) 編制課程須恃團體方面的通力合作，而此種團體又須有廣博的知識，豐富的經驗，且具有特殊能力，受過特殊訓練的。

(10) 課程編制的工作，是教育行政上永久和繼續的作用，而不是臨時的和單獨的活動。

第三節 教材的選擇

我們已經講過，教材是人類的經驗。可是人類的歷史，已經是很長很長了，他們所積貯的經驗，已是很多很多了。我們以有限的人生，怎能全盤承受這無窮的人類經驗呢？像培根廓美紐斯等『汎智』的企圖，無異是一場幻夢。（註三）所以如何選擇人類的經驗，作為教材，是我們急待解決的問題。

關於教材的選擇，大體有二個標準，即所謂社會的見地與心理的見地。前者是從社會文化的進步發展的見地選擇材料，後者是從兒童身心發展程度如何的見地選擇材料，所以前者是從教育社會學的見地選擇一種適合於社會文化發達的教材；後者是從教育心理學的見地選擇一種適合於兒童身心的教材。這二個標準，不能顧此忽彼，也不能顧彼忽此，現在再把這二個標準，分析的講一講：

【社會的標準】 要求教材合乎社會的標準，必須顧到下列幾個原則：

(1) 適合社會需要 教育原以致用於社會為條件。倘使所學的，並不是社會所需的，那末與教育的原意就違背了。所以教材務求社會化；愈社會化，愈能使兒童適合於所處的社會。

(2) 適合時代要求 社會的需要，隨着時代而變遷；適合社會需要的教材，自然也跟着時代而不同。適合於過去社會需要的教材，未必適合於現在；適合於現在社會需要的教材，未必適合於將來，譬如三字經，千字文是以前重要的教材，現在不是已經廢而不用了嗎？這完全是時代的關係。

(3) 適合地方需要 所謂適合社會需要是普遍的，此外還須注意地方的需要。各地的風俗習慣環境等等，彼此互異，其所用的教材，自然不能盡同。譬如適

用於南方的，未必適用於北方；適用於鄉村的，未必適用於都市，這是很顯然的。

【心理的標準】 要求教材合乎心理的標準，也有幾個原則，必須遵守的：

(1) 適合個人日常生活的需要 個人日常生活的需要，須由教育去滿足，所以教材的選擇，須以增進生活的圓滿為依歸。日常生活的需要，因兒童的年齡，性別，環境等不同，教材也須視此數者的不同而異其選擇。

(2) 適合兒童身心的發展 兒童身心的發展，都有一定的程序，選擇教材，如能依照這個程序，這正合『打鐵趁熱』的原則，學習最易見效。如果超過了發展的程
度，那麼兒童不易了解，而感覺乏味；如果不及發展的程度，那麼，兒童感覺過
易而不生興趣。

第四節 教材的組織

教材選定以後，到底怎樣組織呢？這又是一個重要的問題。

〔直進的和循環的組織〕 由心理至論理，是教材組織的一個最大原則。（註四）以前的教材組織，多採取直進法，這是採用論理順序而忽視兒童興趣的辦法，最不適合兒童心理。例如歷史，必自渺茫而不可捉摸的太古開始，再由上古，而中古，而近古，而近世。這種組織，兒童不易了解，後來進了一步，有所謂循環法。這是依據教材難易，劃分數段落或數圓周，以教兒童的辦法，例如常識，低年級有食的研究，中年級和高年級也有食的研究；不過低年級所講的是最簡易的知識，中年級所講的，較為高深，至於高年級，則更加高深了。每加深一次，圓周便擴大一次，

這樣循環往復，乃至於終。這個組織法，雖較直進法稍優，但以教材為單位，仍不免偏重論理的編制，於是有以問題為中心的組織法。

【以問題為中心】以問題為中心的組織法，是從心理的順序入手的。根據兒童的興趣和社會的需要，把教材組成若干單位，作為學習的中心。例如一個『家』的中心問題之下，可從山林的家，海濱的家，鄉村的家，都市的家，沙漠的家，野蠻人的家，文明人的家，直到鳥獸蟲多的家。中心問題雖只一個，而涉及的新教材却是很多。社會自然等教材用此法組織，最為適宜。

【設計組織】教材的組織，以大單元為中心的，叫做設計組織法，牠和以問題為中心的組織法，基本精神雖屬一致，可是範圍要廣，組織還要富有彈性，有時竟可將所有的課程編為一個設計，這種大單元的教材組織，優點確實很多，據巴

刻的分析是：

- (1) 使兒童對於重要問題的研究有活躍的印象；
- (2) 使兒童對於因果的關係有更明白的了解；
- (3) 使兒童獲得搜集及組織材料以備進行大的活動（如演劇等）的一種訓練；
- (4) 使兒童獲得應用普通的觀念來說明新的動境的一種訓練，（例如研究地理時，用已獲得的普通觀念來說明一個新研究的國家）
- (5) 對於有用的重要印象，觀念和將來要用到學習方法，使兒童得到永久的記憶。（註五）

所以設計組織是一種最完善的組織。

【教科書】教科書便是把組織好的教材，用文字或圖畫表述出來，現在一般的教師，都是採用教科書的，我們以上所講的教材選擇和組織，似乎都無甚關係。實際上選擇教科書的時候，除了紙張厚薄，字形大小，印刷好壞等等形式的條件外，關於內容方面，都可視其是否合乎我們所討論的原則，以為取舍的標準，況且教科書的編纂，都是預備全國採用的，兒童個性的差異，以及地方特殊的需要，都未顧到，做教師的除了妥善的活用外，還須根據選擇和組織的原則自編補充教材呢！

第五節 課程的標準

國家為欲獲得預期的教育結果，事實上是定出了課程標準，通令全國實施

的。像教育行政採取集權制的德法，既經規定了的課程，便不容輕易改變。英美改進學校課程的方法，是由政府組織專家委員會，一方面徵集各專家共同的意見，一方面諮詢有經驗的教師，漸漸的訂定新的課程標準。我國現行課程標準的厘訂，也是照着這種程序的。民國十一年的時候，全國教育會聯合會自動草擬了一部新學制課程標準綱要。十八年，教育部便組織了一個中小學課程標準起草委員會，頒布了中小學課程暫行標準。到二十年，教育部又組織中小學課程及設備標準編訂委員會，二十一年，正式頒布小學課程標準。到了今年（二十五年）一方面因爲一般輿論對既頒的課程標準，時加詬病；一方面因爲國是日非，要實施非常時期的教育，於是教育部又召集專家把中小學科目及每週教學時間加以修改，在二月間正式公佈。

小學課程標準裏，除了小學教育總目標和各課目標以外，最重要的是：（一）科目及每週教學時間總表，（二）各科作業要項與教學要點。小學教育總目標前已講過，教學要點且待下章討論。茲把科目及每週教學時間總表和國語科作業要項錄後，以見課程標準內容之一斑。

科目及每週教學時間總表

科目	年級	低年級		中年級		高年級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公民訓練		60		60		60	
國語		420		420		420	
社會	(常識)	150		180		180	
自然						150	
算術		60	150	180	210	180	
勞作	(工作)	150		90		90	
美術				90		60	
體育	(唱遊)	180		120	150	180	
音樂				90		60	
總計		1020	1110	1230	1290	1380	

說明

1. 公民訓練和別種科目不同，重在平時的訓練，表內所列的，是團體訓練時間，每日以十分鐘為準。（併入朝會等集會中。）
2. 低中年級社會自然合併為常識科，包括衛生的知識部分。（衛生習慣的部分，納入公民訓練。）
3. 四年級起，算術科加教珠算。
4. 高年級社會科，得分為公民（公民知識）、歷史、地理、三科。時間支配：公民三十分鐘，歷史九十分鐘，地理六十分鐘。
5. 高年級自然科，包括衛生的知識部分。（習慣部分納入公民訓練。）
6. 低年級美術和勞作合併為工作科，音樂和體育合併為唱遊科。
7. 總時間，各校得依地方情形，每週減少三十或六十分鐘。

8. 時間支配, 以三十分鐘一節為原則, 視科目的性質, 得分別延長到四十五分或六十分。

國語科作業要項, 僅舉第一第二兩學年以為例:

類別	要項
說話	一、看圖講述。 二、日常用語的練習。 三、有組織的語言材料的練習。 四、簡易有趣的日常會話。 五、故事等的講述練習。
讀書	一、故事圖的講述和欣賞。 二、生活故事, 童話, 自然故事, 笑話等的欣賞表演。 三、兒歌, 雜歌, 謎語的欣賞吟咏和表演。 四、上兩項教材中重要詞句的練習和運用。 五、各種淺易兒童圖書的閱覽。 六、簡易標點符號的認識。
作文	一、圖畫故事的說明。 二、故事和日常事項的口述或筆述(包括日記) 三、簡易普通文實用文的練習。 四、其他作文的設計練習。
寫字	一、簡易熟字的書寫練習。 二、佈告標識的習寫。 三、其他寫字的設計練習。

【註釋】

- 一、課程英文原名 Curriculum。
- 二、鄭宗海俞子夷譯：人生教育（商務）頁一三一。
- 三、培根（F. Bacon 1561—1620）英國哲學者，創歸納論理學。廓美紐斯（J. A. Comenius 1592—1671）奧國教育者，主張把人類一切智識，納入課程之中，人們稱之為「汎智主義」者。
- 四、W. H. Kilpatrick 以為『心理的，指實際經驗之順序，論理的，指吾人對於經驗所得之排列。』見孟憲承等合譯：教育方法原論（商務）第十八章頁一。
- 五、參閱 Parker: *General Method of teaching in elementary schools* P. 128.

【問題】

- 一、何以說課程是把兒童渡到社會去的橋梁？
- 二、試區別課程、學科和教材。
- 三、說明編制課程的一般步驟。
- 四、什麼是選擇教科書的標準？
- 五、批評我國現行課程標準。

【閱讀】

- 一、孟憲承：教育概論（商務）第七章課程。
- 二、鄭宗海譯：兒童與教材（中華）

- 三、鄭宗海：俞子夷譯：人生教育（商務）第四章教材。
- 四、謝恩皋：小學普通教學法（中華）第六章教材組織。
- 五、羅廷光：普通教學法（商務）第五課第六課教材之選擇與組織。
- 六、孟憲承：俞慶棠譯：教育方法原論（商務）第十八章心理的與論理的。

第八章 教學(上)

第一節 什麼是教學

課程訂定了，必須有方法去教這課程，所以我們現在要跟着討論教學的方法了。

我們要先說明，教學的方法，不能離教材而獨立，離開教材的講教法，何異閉門造車！無怪要受『知道如何教他所不知道的東西』的譏刺了。(註一) 離開教

法而專重教材，則教材不能成爲真真的教材，因爲沒有適當的方法去刺激兒童，指導兒童的反應，教材不能爲兒童所接受。

在討論教學方法以前，先須明瞭學習和教學的意義。

【什麼是學習】 一般人的見解，以爲學習的意義是很簡單的；兒童讀書便是學習，他們把讀書認爲兒童惟一的本分；把知識當作學習惟一的對象；並且以爲知識同物質一樣，可以互相傳授的。要是學習就是這麼一回事，那末學校變爲一個販賣知識的店舖，『教育爲國家百年大計』這句話也不免令人大起疑竇了。

學習到底是什麼？怎樣才可稱爲學習？按照現代教育思潮，所謂學習是指行爲的改變而言。一個人的行爲有了改變，才可稱爲學習。譬如兒童上了衛生課，知

道了蒼蠅是傳染病菌的，凡是蒼蠅爬過的食物，我們不可去吃。以後這個兒童就不再吃蒼蠅爬過的食物了。這就是說他的行爲從此改變了，這纔是真正的學習。如果有了知識，而這種知識和我們的行爲並沒有關係，這不是真正的學習。『學習的真正意義是改變個人的行爲，學習一項事物，便是獲得一種新的行爲方法。自獲得了這種新的行爲方法之後，兒童對於環境的適應，便永遠與前不同。在相當的動境之下，這種新的行爲方法——或稱新的反應方法——自然會得發生動作，無法可加以阻抑。』(註二)

在這裏，我們對於教材的意義，可以有更進步的了解。前面已經講過，教材是人類經驗，這是就來源而言的。如就功用言，教材就是行爲方法。這兩種意義是相同的。因為所謂人類的經驗，就是我們的祖先，在和自然奮鬥的生活經驗之中，所

發現的最足以適應生活需要的行爲方法。

【教學的真義】 我們既已明瞭什麼是學習，便可討論教學的意義。簡單的說，教學無非是一種刺激和指導兒童的活動。在這裏，我們要注意下列三個要點：

- (1) 教學是輔導兒童學習的，而不是代替兒童學習。學習完全是兒童自己的事情，非教師可以代勞的。

- (2) 教學是以自發活動爲根據，而使產生較大的教育價值。教師在教學時，對於兒童的自發活動，務須格外留意。要刺激兒童學習，教師必先要使兒童準備，要使兒童準備，就須利用兒童自發活動，自發活動本身原無價值可言，我們須使其發生有益的效果。

- (3) 教學是助長兒童經驗的改造。人生的經驗是繼續不斷的在改造之中，

教學就是使改造加速，使經驗愈廣博愈完美。

第二節 教學的原則

教學的原則，大都是從學習定律引伸出來的，我們在討論教學原則以先，不得不把幾個有力的學習定律約略的提一提。

桑代克根據了嘗試錯誤的學習原則，定了三個學習定律。

(1) 效果律 當一個情境與反應之間造成一種可變的結合時，如有一種滿足的情景相伴或隨之而起，則此種結合的勢即便會增強；如果造成的時候，有一種煩惱的情景相伴或隨之而起，則其勢即便會減弱。所以效果律有時又稱為滿足與煩惱律。

(2) 練習律 在別的條件相等時，情境與反應間所造成的結合，如愈使用，則愈加強；愈不用，則愈減弱。

(3) 準備律 情境與反應間所造成的結合，如準備着動作時，動作則得滿足，不動作則得煩惱；反之，不準備着動作的時候，如果強使動作，也得到煩惱。

這三條定律之中，準備律只能說是效果律的副律。至於效果律的本身，近來頗受許多心理學家的批評和攻擊。行爲主義者華真，以爲多因與近因，已足以解釋學習了，根本用不着效果律，可是桑代克本人近來反而放棄了行爲主義者所認爲最重要的練習律，而積極擁護效果律。(註三) 所以華真和桑代克在學習律的論爭上各走了極端。同時，完形主義的心理學者，竭力注重領悟的學習，以瞭解

爲學習的要素。

學習的定律既已約略講過，我們再來討論幾條教學上的基本原則。

(1) 自動的原則 這原則的要義，就是兒童的學習都是對於一定的刺激繼續反應的結果。反應是兒童自己的活動，不是教師的活動。這裏所謂活動，不論是肌肉的活動，腺的活動，或心理的活動都包括在內。兒童要學習一項事物，必須自己去做，自己去想，或自己去感覺，換句話說，必須自己去反應。教師的活動或反應，不能夠用以代替兒童的活動或反應。所以我們說，『教學無非是一種刺激和指導兒童的活動。』所謂『學由於做』，所謂『由經驗中學習』，都是自動原則的引伸。照這樣說來，做教師的，如果看見兒童不會做事，就替他代做，或只管自己在講台上滔滔不絕的講演而不問兒童是否注意，是否了解，這都是違反自動原則

的。

(2) 準備的原則 準備原則有感情的理知的兩方面。就感情方面講，準備原則是指一種態度、慾望、動機、或心向。我們在教學之先，必須引起兒童適宜的心向，使他對於要學習的事物，發生一種學習的慾望或目的，推動他努力從事種種學習的活動。就理知方面講，準備原則，普通也稱類化原則。牠的意思就是新的知識的學習，是要以兒童舊有的經驗為基礎的，我們在教學某種新的知識以前，應喚起兒童舊有的有關係的經驗。所以兒童能否學習，第一要看他有沒有舊經驗可作為基礎，第二要看他能不能喚起有關的舊經驗來解釋新教材。

(3) 興味的原則 興味不是和努力紀律等相對待的名辭，而是指兒童用全副精神做事時的一種情態而言。一般人往往誤解興味，以為一切聽憑兒童做

去，就是興味教學，實際上何嘗是這樣！興味決不是放任，興味的原則，決不是聽兒童胡鬧，我們要引起兒童真正的興味，第一要利用兒童的本能，激起其對於某種學習活動的心向；第二要喚起並利用其舊有的知識，作為教學新知識的基礎，所以我們如能把準備原則完全顧到，興味原則也就在其中了。

(4) 同時學習的原則 對於這個原則，提倡最力的是克伯屈（註四）他把學習的事物分為三大類：1. 主學習，即指教師所要教的教材而言；2. 副學習，即指兒童在學習時所聯想到的觀念；3. 附學習，即指合作、負責、熱心等重要品性的培養。例如我們在教學十月十日的國慶紀念時，對於國慶紀念的教材的學習，謂之主學習；兒童在聽國慶紀念的講述時，或許聯想到國民政府的成立，這就是副學習；兒童在研究國慶紀念的時候，因教師的態度和言語，教室的裝飾和佈置，以及

同學間的種種態度和關係，而養成某種品性，這就是附學習。凡是良善的教學法，對此三種學習都很注意。

(5) 個性適應的原則 兒童的能力和程度，各不相同，教學的時候，必須注意到各兒童的差異，而加以充分的適應，這就是個性適應的原則。在普通教室教學的情形之下，實施這個原則的方法，不外是能力分組，彈性升級，以及不同的作業指定三種。

第三節 教學的分類

教學的分類，依各家的見解而略異。克伯屈依據設計教學的原理，將兒童自發的目的活動分爲：生產的目的活動，消費的目的活動和問題研究的目的活動。

我國小學課程標準總綱的教學通則裏，則有思攷教學，欣賞教學和發表教學三類的標明。至於一般的意見，多以學習結果爲標準，而分爲技能的教學，知識的教學和理想的教學三類。實際上這種分法是可以歸納在一起的。所謂生產的目的活動和發表的教學，也可說就是技能的教學。所謂問題研究的目的活動和思考的教學，也可說就是知識的教學；所謂消費的目的活動和欣賞的教學，也可說就是理想的教學。現在我們把這三類，略加申說：

【技能】所謂技能，由幾種特殊習慣互相調和適應而成的，是一種比較固定的行爲型。舉凡說話，寫字，畫圖，舞蹈，唱歌以及各種器械或球類的運動，都謂之技能。個人對於環境的適應，很受技能的支配。例如說話，寫字是社會行爲中交通各人意見的最重要工具。缺乏這種工具，就不能適應環境。所以技能是一種很重

要的行爲方法，在教材和活動中佔着一個很重要的部分。小學裏勞作，美術，音樂，體育，普通都稱爲技能學科。

【知識】技能固然是重要的行爲方法；可是這種行爲方法是有固定性的，倘使環境起了變化，有時就不能適應。要是有了一個概念，事實或原則，那就可以隨機應變，而無不能適應之患，例如鄉下人走路，從來少遇極擁擠的情形，儘可讓他坦蕩蕩的橫衝直行。要是到了城裏，看見了車水馬龍，立刻會發生行路的困難，而感覺得不能適應。倘使他知道『走路靠左』的原則，就可隨機應變，毫無困難了。這種概念，事實或原則的了解，普通謂之知識。所以知識在教材和活動中也佔着極重要的部份。牠的本質，原是一種屢試屢驗的行爲方法。現在一般學校往往過重知識的記憶，學生因而變爲呆板，社會因而時加詬病，這是沒有了解知識的

本質的緣故。知識既是屢試屢驗的行爲方法，所以首重了解與應用，記憶倒還在其次呢。

【理想】理想是較不明顯的一種學習結果。牠是一種藝術價值或道德價值的感覺，常是一種情感的反應。牠也是一種行爲的方法，價值的承受和濃厚的情感色彩，爲這種行爲方法的特徵。這類行爲方法，影響個人適應環境的力量，非常之大。因爲我們日常對於環境的適應，往往受情感的驅使大，而受理智的驅使小。譬如某人富有救國拯民的理想，他平日就會服用國貨，敬重國旗和熱心公益；一到國難臨頭，就會挺身而出，不惜爲國捐軀。

這三類的教學結果，都有特殊的教學方法，我們在下一節裏討論。

第四節 教學的方法

依上節所述，教學法就依照教學的種類而分爲技能的、知識的和理想的三種，便很方便了。不過我們翻一本普通教學法的書，只見裏面充滿了各式各類的教學法。如演講法，觀察法，討論法，練習法等；還有國語，算術，自然，社會等各種教學法。原來教學法的分類，因所用的標準而不同。所謂技能的教學法，知識的教學法和理想的教學法，是依學習結果而分類的。如以教材爲標準，那就有國語教學法，美術教學法，自然教學法等。以方法爲標準，則有講演法，觀察法，討論法，練習法等。我們的教育概論，並不是討論教學方法的專書，依照學習結果而分類，是很適宜。

【技能的教學法】 我們要使兒童獲得技能，就須用練習的教學法，練習的

效學法，可分四步手續來說明：

(1) 要引起兒童練習的動機。在開始練習各種技能以前，應先使兒童明瞭練習的價值和必要，這就是引起兒童練習的動機。技能本來是生活所必需的反應，我們只要供備一種實際的動境，使兒童需用某種技能，那麼練習的價值和必要就容易明瞭的。但是忽視了動機，而專從強制的學習，則兒童便會感覺到毫無興味，學習的效能因而低落。

(2) 要使兒童明瞭練習的方法。兒童在開始練習的時候，不要犯任何錯誤，這是練習教學法上很重要的原則。所以教師指導練習時，最重要的一點就是使兒童明瞭如何練習，而防止各種錯誤的發生。使兒童明瞭如何練習的方法，普通不外三種。第一種是利用兒童的視覺，這就是給兒童看一個樣本，令其照着練

習；第二種是利用兒童的聽覺，這就是把怎樣做的方法告訴兒童，令其照做；第三種是利用兒童的運動覺，這就是使兒童直接感覺做的方法，例如發音時，矯正其唇舌等發音的部位是。照一般的研究，第三種方法較爲有效；有些練習的方法，且須利用兒童兩三種的感覺，才能使其明白了解。

(3) 要矯正兒童的錯誤 兒童既已知道練習的方法，就應使其嘗試練習。我們在此時須特別注意錯誤的矯正。一種技能，經過了說明以後，似乎很容易實行。但實行起來，時常要發生錯誤。我們對於這種錯誤，須及早矯正。在矯正的時候，特別要設法使兒童自己來批評，並自己發現錯誤。

(4) 要使所練習的到極純熟的地步 有了練習的動機，明白了練習的方法，一切練習的錯誤也已矯正，那麼我們必須使兒童作繼續不斷的注意的練習，

直至使所練習的成爲極自然的反應而後止。

至於指導練習的幾個原則，我們也在此約略的提一提：

- (1) 材料要取兒童已經了解意義的；
- (2) 時間要短，次數要多；
- (3) 方法要採用試驗已有成效的；並且要多變化，即一次短時間內，也該用若干方法練習。

(4) 應注意結果，先求正確而後迅速；

(5) 免避無謂的手續；

(6) 要採全部練習法；

(7) 要作個別的練習；

(8) 要維持練習的興趣。

【知識的教學法】關於知識的教學，可用好幾種方法，現在僅就幾種重要的，加以說明。

演講法 教師講，學生聽，是很流行的教學方法。用這種方法時，兒童往往祇是一味的接受教師的意見，而缺乏反省。所以許多教育者都以此為注入式的方法，不宜在小學裏採用。其實這種方法，時間既極經濟，表達抽象的觀念又很便利，像引起動機，歸納研究結果，回答兒童疑問，說明圖畫，圖表，和標本等步驟中，應用演講法的地方依然很多。不過我們在演講的時候，應該注意：『第一要根據類化原則，喚起有關係的舊經驗，並使大家有相同的心理背景不致發生誤解，第二，要常常把所講的事物和兒童的舊經驗關聯起來。第三，講話不要太快，也不要太慢；

第四，若講演佔據較長的時間，則須把所講的話分成幾個段落，並須在每一段落完畢時，略作停頓，以便兒童思索；第五，要常用比喻，故事，例證等；第六，講演完畢時，要總結大意，以便兒童記憶；第七，講演時間不要過長。（註五）否則，就不會引起兒童的注意，教學就難望有效了。

觀察法 兒童的經驗薄弱，對於抽象的觀念，不容易了解，所以裴斯泰洛齊首先注重觀察教學法，主張以實物、圖畫、標本、模型等替代文字符號，使兒童從自己的感官獲得活潑真切的知識。這種方法在社會自然等科中，應用很廣。在幼稚園和小學低級裏尤其是一種不得不用方法。譬如向一年級的小朋友講桃花，任憑你把桃花的形態、色澤、構造等講得頭頭是道，何如折一枝桃花來，聽他們自由觀察，後再加以約略的說明！不過我們要注意，觀察教育事先必須準備材料，且

加以精密的計劃；並須統御全班兒童，使之觀察所要觀察的事物。否則，往往引起時間的耗費。還有一點，我們也得注意，就是觀察教學法，不能離開別的教學法而獨立。應用觀察教學最好的方法是和其他的教學法相合併。

啓發法 我們要訓練兒童的思考，最好用啓發的教學法。海爾巴脫就是倡啓發法的人。他所主張的五個階段如下：

- (1) 準備 在這個階段內，要引起兒童的學習動機，溫習其過去已有的經驗，並表明本課的目的。
- (2) 提示 在這個階段內，要提出許多例子，叫兒童去觀察實驗，務使兒童對本課的各種現象，澈底了解。
- (3) 比較 在這個階段內，要使兒童把各種現象，自動的加以分析和比較。

(4) 概括 這就是幫助兒童，就比較所得求出一個原則。

(5) 應用 在這個階段內，要供給問題或習題，令兒童應用概括所得的原則。

這種五段教學法，在歐美幾乎盛行了五十年之久；但自問題的教學法和設計的教學法等盛行以來，已屢受教育者的攻擊。這個方法的最大缺點，在未能顧及兒童個別的適應和偏重教師的活動。不過在形式的教學上，牠仍佔很大的勢力。其最大的原因就是牠利於說明複雜的原則，和便於編製教案。

問題法 問題教學法是以許多有興趣的實際問題，叫兒童去思考，去解決的一種方法。在解決問題時所經過的思想過程，杜威曾分析為 1. 困難或問題的發現。2. 確定困難的所在和性質。3. 提出假設，為可能的解決方法。4. 推演和決擇。

所提出的解決方法，5. 證實假設而成立結論；如果假設並不適宜於所有的事例，則結論不能成立，須提出另外的假設，再加推演和決擇，至成立結論而後止。（註六）

這個教學方法最足以使兒童了解，記憶和應用所學習的知識。所以是最適宜的教學知識的方法。不過我們做教師的當使問題成爲實在的問題，刺激兒童提出解決的方法，並加以試驗和批評，和防免問題以外的討論。

設計法 設計本來是在農業的教學上應用的。關於農藝畜牧等，學校不易供備實驗的情景，乃由教師指定學生在家裏直接從事工作。結果，不但學生對於這種工作很感興趣，而且獲得種種很切實的農業知識。此後，設計的應用，漸漸推廣到家事，工藝等科。到了一九二〇年左右才成爲普通教學上一種很流行的方法。設計有廣義狹義之分，克伯屈以爲凡是有目的的活動，都得稱爲設計，因此他

把設計分爲練習設計，問題設計，欣賞設計，建造設計四種，凡是學校的全部課程，莫不兼舉並包，這是廣義的設計；至於狹義的設計，祇指建造設計而言的，要用具體的事物來發表一種意念或計劃，才得謂之設計。設計的過程，克伯屈分爲決定目的，計劃，實行和批評四步。這實在是一種生活的方法，我們日常的生活，有很多的事，差不多都是照這個過程去做的。設計教學法最大的優點，就是把生活上受教育的方法引進學校，使學校和生活打成一片。不過施行設計教學，也有下列幾種限制：1. 基本的技能容易忽略，2. 教材不易有系統的組織，3. 重要的教材容易遺漏，4. 不能包括學習的全部。這是我們所當注意的。

【理想的教學法】理想的教學是很困難的。一則因爲理想是一種情感的反應，現在情感心理學尙未十分發達，沒有多少發見可供我們教學的依據。二則

因爲理想教學的結果不易測量，社會和教師對於理想教學也不如對於技能和知識一樣的重視。三則因爲兒童在校的時間只佔生活中的一小部分，至於他在家庭鄉里和一般社會環境中的一切行爲，學校無法控制。不過理想的教學雖有困難，却並不是不可能的。

理想既屬於感情而爲行爲的伴隨的反應，所以理想的教學以間接方法最爲有效。所謂間接的教學，大部分是附學習的結果。每次上課，每種學習，對於兒童的理想和態度，都有若干的影響。例如教學美術，歷史或地理時，兒童同時可以獲得勤學，節儉，正確，等重要理想，或獲得懶惰，奢侈，疏忽等不良的態度。凡是教學時教師的姿態和言語，以及環境的佈置和準備，對於兒童理想的培養都有不少的影響。這種漸移默化的情形，是理想教學最有效的方法。

理想也有施行直接教學的。歐洲和日本的小學，多有『道德』和『修身』一類的科目，我國二三十年前的小學裏，也有修身一科。現在的課程標準裏，也列入公民訓練。這樣把理想當作主學習，列入學校的課程之中，謂之理想的直接教學。這種直接教育的效果，往往不及間接教學的大。因為空講理想，有時不能得到真正的學習，我們在施行這種直接教學時，須注意下列三個步驟：

(1) 要引起兒童適宜的心向。

(2) 要使兒童發生強烈的情感反應。這就是要使兒童直接的或想像的參加情感的經驗。

(3) 要指引此後的活動，這就是指導兒童作更進的活動，使這種情感充分表現，並得到更多的滿足。(註七)

教學以外，理想的培養，就屬於訓導的範圍了。

【註釋】

一、這是一般人譏諷專注重教學方法而忽視學科內容的師範生的話。國聯教育考察團著的中國教育之改進中，也提到這話。

二、趙廷爲：小學教學法通論（商務）頁二。

三、見所著 *Human Learning*。

四、克伯屈（W. H. Kilpatrick 1871—）美國教育哲學者對於設計教學法，闡發之功最多。其名著 *Foundations of Method* 由孟憲承等譯成中文稱教育方法原論，為教學法的權威。

- 五、趙廷爲：小學教學法通論（商務）頁一五七至一五八。
- 六、參閱劉伯明譯：思維術。
- 七、參閱羅廷光：普通教學法（商務）頁九七至九八。

【問題】

- 一、試從算術上舉出一例來說明學習的真義。
- 二、用五段教學法的過程，編一個算術教案。
- 三、舉一實例來說明杜威的五步思想。
- 四、你能從技能、知識和理想以外，找出另一種學習結果嗎？
- 五、到小學裏去參觀一節教學，並做報告和批評。

【閱讀】

- 一、趙廷爲：小學教學法通論（商務）第九第十第十一各章。
- 二、羅廷光：普通教學法（商務）第二章教學所根據之重要原則。
- 三、孟憲承俞慶棠譯：教育方法原論（商務）第二第八第九第十章。
- 四、孟憲承：教育概論（商務）第八第九兩章教學。
- 五、浦漪人陳瘦石譯：學習之技術（開明）。
- 六、浦漪人黃明宗譯：標準教學法（正中）。

第九章 教學(下)

第一節 兒童的訓導

如果廣義的說，訓導問題，就是整個的教育問題。凡是兒童校內校外的活動，都和訓導有直接關係。在這些活動中，究竟那些理想應該培養，那些態度應該養成，要有具體的訓導目標才能決定。訓導有了目標，師生便可向着這個目標努力進行，而不致漫無準繩。

【**訓導的目標**】我國小學訓導的目標，據二十一年部頒小學公民訓練的目標爲『發揚中國民族固有的道德，以忠、孝、仁、愛、信、義、和平爲中心，並採取其他各民族的美德，製定下列目標，訓練兒童，以養成健全公民：』

- (1) 關於公民的體格訓練：養成整潔衛生的習慣，快樂活潑的精神；
- (2) 關於公民的德性訓練：養成禮義廉恥的觀念，親愛精誠的德性；
- (3) 關於公民的經濟訓練：養成節儉勞動的習慣，生產合作的知能；
- (4) 關於公民的政治訓練：養成奉公守法的觀念，愛國愛羣的思想。

我們將這種訓練的目標，同我國小學教育目標相對照可知公民訓練在整個教育中實負大部的責任。

【**訓導的方法**】目標既已明瞭，接着我們就要討論方法了。講到訓導的方

法，在一般實施上，真是五花八門，不過我們利用現代心理學，生理學和教育學的種種研究，不難發現幾條普通的原則。訓導的方式，儘可不同，而這幾條原則，可以同樣的應用。現在把這幾條原則略述於下：

(1) 以間接暗示代替直接命令 兒童容易受暗示的，他看到人家吐痰，自己也會覺得有痰在喉中。看到人家喝茶，自己也會覺得口渴，我們如果利用這種『暗示感受性』來養成良好的理想和態度，一定比直接的命令效果要大；因爲直接的命令，往往激起種種敵意的衝動，喚起反抗的辯論和懷疑，而辯論懷疑的結果，往往失去訓導的意義，而缺乏實效；但間接的暗示是順應兒童的模仿心，在不知不覺中引起他的動作，所以不會有反感與反動。

(2) 以交替指導代消極禁止 兒童的生活是漸漸由自然的動物的狀態，

進到人類的生活方法。在這個發展的進程中，兒童常常會用反常的鄙陋的動作去發洩他的衝動。假使我們用消極的禁止，去遏止他的動作，很足以使他的意志消滅。假使我們替他擇一其他正當的活動，使他改向發洩，一方面既可使他喜悅，另一方面又可培養他的品性，這便是以交替指導，代消極禁止。

(3) 師生共同合作 兒童總是有許多的興趣，嗜好和欲望，我們一方面不能只顧到自己的興趣，嗜好和欲望而把兒童的一筆抹煞，另一方面也不能不顧好歹，對兒童百依百順，所謂師生共同合作，是教師在一種境況之下，盡他們的全力，幫助兒童滿足他們的願望。因此表示出他們對兒童的好感，使兒童覺得感激，兒童有許多願望不能滿足或滿足了於他有害時，則教師就要應用交替指導的原則，以其他活動去代替。

(4) 要使兒童服從須表示堅強的期望。教師要使兒童服從，在發了命令之後，須保持着一致的不斷的期望，使兒童遵照了命令去做的一切動作，充滿着人的要素，使他們覺得不是這樣做就違背了先生的好意。我們要兒童服從，首須用自己堅強的意志，去征服兒童的意志。此地所謂征服，不是威權，也不是霸道，祇須是一種一致的不斷的期望，就可使兒童覺得令在必行，自然而然的服從了。

(5) 對兒童良好的行爲應表示讚許。我們對於兒童良好的行爲，應常有一種滿意的表示，因爲兒童在日常生活中，無時無刻，不想博得教師的讚許，祇要教師隨時表示默許，滿意和稱讚，兒童的行爲不知不覺的可引到善良的路上去。

【獎賞和懲罰】 討論到訓導的方法，就會連帶的想起獎懲問題，獎罰的意義是很簡單的，這無非是要使兒童對於正當的活動感到滿足而繼續去做，對於

錯誤的活動感到痛苦而從此停止。在目前桑代克的效果律還沒有完全推翻的時候，這兩者對於兒童的訓導，都可說是可用的，不過，用之不慎，則濫賞苛罰的結果，比不賞不罰還要壞得多，現在把獎懲的原則，分別列下：

獎賞的原則

- (1) 值得獎的工作，才給以獎賞，不可失之於濫。
- (2) 不可以獎賞賄弭兒童。
- (3) 獎賞標準，應能力與努力兼顧，能力小而努力大的應獲得獎賞；能力大而努力小的不應有獎賞。
- (4) 獎賞應化個人為團體。
- (5) 獎賞應該在大眾之前舉行。

(6) 不要用獎賞刺激兒童太過，使他勉強做能力所不及的事。

懲罰原則

(1) 懲罰要注意兒童的個性，應該因人而異。

(2) 懲罰不能常用。

(3) 懲罰不能過分。(註一)

(4) 懲罰不可有例外。

(5) 要使兒童了解懲罰的原因。

(6) 懲罰應該重責其事，輕責其人，不把兒童所犯的錯誤和其整個的人格

混爲一談。

第二節 學級的編制

學級編制同教學方法有密切的關係，所以也有在這裏略加討論的必要。

【學級的意義及起源】 所謂學級乃指在同一時間同一地點一個教師所教的一羣兒童而言。牠和年級的意義不同，一個學級有時可以包括幾個年級。學級編制的起源，不過是二百餘年前的事。法人拉塞爾（註二）在十七世紀中，於其基督教兄弟學校中試行同時教學多數人的方法，這才開了學校編制的端倪。直至十九世紀的初葉，各國爲謀普及教育上時間和人材的經濟，方纔普遍採用。

【單式編制和複式編制】 一個學級裏只包含一個學年的叫做單式的學級編制，大概學生人數多而校舍也寬敞的學校，都採用這種編制。一個學級裏包

含二個或二個以上學年的，叫做複式的學級編制，大概學生人數不多而教室也不敷分配的學校，多採用這種編制。

【分班教學的利弊】由個別教學變為分班教學，必有牠變的利益；但凡事既有利也不免有弊，讓我們把分班教學的利弊來檢討一下。

分班教學的利

- (1) 分班教學以一個教師教學一般兒童，無論時間與人材都比較經濟。
- (2) 分班教學兒童互相接觸的機會多，可以養成互助合作的美德。
- (3) 分班教學，兒童生活於團體之中，可以明瞭自己對團體的責任和義務。
- (4) 分班教學，許多兒童同時學習，可以互相鼓勵，互相比較，學習更易收效。
- (5) 分班教學，因為課程，時間，及用書等都有一定的標準，成績容易考查。

分班教學的弊：

- (1) 分班教學，因為兒童人數太多，教師對各人的能力，興趣及需要，不能十分顧到，因而兒童個性不得充分發展。
- (2) 分班教學，升級多不以學科為單位，所以兒童若有一二門功課不及格，就要留級，這是很不公平的。
- (3) 分班教學，兒童如脫課，必發生前後不能銜接的弊病。
- (4) 分班教學，每因教材不適合某些兒童，缺乏學習的興趣，空閒時，發生違反校規的行動。

總括的說，經濟是分班教學最大的優點；不能發展個性是牠最大的缺點。

【缺陷的補救】 分班教學既有這許多缺點，自當設法補救，近數十年內，各

地試行的補救方法，已有多種，現在擇要介紹於下：

(1) 孟希姆制 這是德國孟希姆市所試行的學級編制。(註三) 於普通學級之外，另為高材生及低能生各設所謂獎勵學級和補助學級。每年編級一次，升級可以活動，畢業也不限八年。

(2) 劍橋制 這是美國劍橋市所試行的一種學級編制。(註四) 依照學生的能力，分為兩組。一組的課程預備遲鈍兒童在八年內學完，另一組的課程，則預備優秀兒童在六年內學完。兩組課程的各段落，相差甚微，兒童分組不適當時，可以隨時調動。

(3) 巴拉制 這是美國巴拉市所行的學級編制。(註五) 和劍橋制的辦法適相反。其修業的年限相同，而課程則不同。每一學級分設最低限、平均和較

高限三組課程。低材，中材，高材三種學生，各依其能力而學習，但都按年升級和畢業。

(4) 學科彈性制 此制最近頗為通行。兒童對於各科的學習能力及興趣多不相同，則學習的速率自然各異。今以學科為單位而分別升級，則兒童長於此科者，此科可以提早升級；短於彼科者，彼科可以延遲升級。

(5) 巴達維亞制 這是美國巴達維亞市所實行的個別指導法，(註六) 牠的目的在輔助能力低的兒童，使得同時升級。正教員之外，添請一位助教，專事輔助能力較低的兒童的學習。

(6) 導爾頓制 這制為美國柏克赫斯脫女士所創，始行於美國導爾頓市的中學，(註七) 其法將原有各級教室變為各科研究室；每室都有指導的教師，指

導兒童的作業及輔助兒童的學習。每一學科由師生共訂月約，每月約包括四個段落的功課。兒童得隨着自己的能力及程度，自由分配各科學習時間的多少。每兒童做完一個月約，經考試及格後，再進行第二個月約。

(7) 文納特卡制 此制為美國文納特卡市教育局長華虛朋博士所創。
(註八) 牠把課程分爲二部，一部是技能知識的個別學習，一部是團體的活動。第一部課程和導爾頓制大體相同，不過不分月約，而定各科的作業目標。第二部課程則充分利用團體生活的刺激，使兒童做集會遊戲等社會活動。

總括起來，補救分班教學的方法，不外三種。

(1) 能力分團，採用課程標準相同，修業年限差異的方法。如孟希姆制劍橋制是。

(2) 作業分團，採用修業年限相同，課程標準差異的方法。如巴巴拉制，學科彈性制等是。

(3) 個別指導，採用課程標準和修業年限都相同的方法。如巴達維亞制，導爾頓制，文納特卡制等是。

【幾種經濟學級的編制】 學校的範圍大小，或經費支絀，不適於複雜的組織，就有採用經濟學級編制的必要。普通所謂經濟學級的編制有單級編制和二部編制二種。

單級編制 將全校的兒童編為一個學級，由一個教師同時教學之，謂之單級學校。實施教學時，教師把直接教學和自動工作支配好，不特甚為經濟，而且富於教育的效能。

二部編制 二部編制普通有同時工作和異時工作二種。同時工作者，就是將全體兒童分爲二部；一部上課，另一部遊戲。異時工作者，也是將全部兒童分爲二部；一部上午上課，另一部下午上課。

第二節 成績的考查

兒童受了若干時間的教學以後，到底學到些什麼？無論教師、學生、家長以及社會上一般的人士都極願知道，這就是成績考查的問題了。我們既已知道學習的結果可分爲技能、知識和理想三種，成績考查也應該從這三方面下手。可是實際上現在的考查只是估量技能和知識的學習結果，理想是被忽視了的。學校的品性成績的考查，都是主觀的判斷。近來的心理學家雖已有興趣、感情、道德的態

度和判斷等測驗的編制，可是技術究竟幼稚，尙有待繼續的努力。至於一般的考查知識技能的方法，即爲論文式考試，標準測驗及非標準測驗（即一般所謂新法考試）三種。

論文式考試差不多是過去學校所用的考查成績的唯一方法，近來因爲牠的記分太主觀，問題範圍太狹隘，記分上不相干的因子太多，學生常生不快的反應，結果的用處太隘，所以已漸漸不用。（註九）至於標準測驗當然比論文式考試客觀。我國在民國十一年間也編造了許多標準測驗。已成的有陳鶴琴的小學默讀測驗，小學默字測驗，小學常識測驗，俞子夷的正書小字量表，小學算術測驗等若干種。可惜這些測驗種類雖多，因材料過舊，均已不很適用。而且標準測驗的內容，總是很普及的，例如常識測驗，總是要把常識的各方面都測驗到；但是教師常

欲測驗含有地方性或特殊興味的材料，他又時常覺得測驗小單位的工作是很適宜的，所以教師自編的非標準測驗是非常需要的。非標準測驗的形式與標準測驗相同，所不同者，測驗的題材，時間，手續和記分方法，都未按照編造測驗應有的程序使牠標準化，測驗的結果不能與一般的常模相比較。非標準測驗與論文式考試相比較，可以看出幾個顯著的特徵。『牠的編製問題非常巧妙，所以可用最少的時間，測量出學生最多的知識，編製的方法在使學生少用書寫，或簡直不用。學生對於答案的形式可以不很注意，因為這種答案，只包括一個單字或名詞，一個數目，一個校對符號，一個圈，或一條線。總之，凡足以減少學生寫答的諸種方法，無不採用。這樣能使一個測驗，包括很多的題目……問題既多，足使測驗廣博而公平。』(註十)

非標準測驗普通有二種形式，一爲回憶式，一爲認識式。最常用的回憶測驗爲簡答測驗和填字測驗。簡答測驗有許多問題，每個問題只要用一個字或一句句可以回答的，例如：

中華民國第一任大總統是誰？……

武昌在那一省？……

填字測驗在一句中缺一字或數字，或在一段中缺一字或數字，令學生填寫，例如：

法國的國都是……。

哥倫布大約在……年生於……城。

認識測驗中最常用的爲選答和正誤等測驗。選答測驗包括許多句子，每句各有幾個預擬的答案，以便學生選擇，例如：

世界金礦最多的地方是(1)巴庫(2)古巴(3)墨西哥(4)開普敦(5)馬尼刺。
世界上最大的城市是(1)巴黎(2)紐約(3)倫敦(4)芝加哥(5)倍諾斯愛勒。

正誤測驗包括許多語句，其中大約一半是對的，一半是錯的，學生須分別指出。例如：

十一、鐵的利用較銅爲早。

十一、孫中山先生是中華民國第一任正式大總統。

任何一個優良的測驗，必須具有下列的特徵：

(1)正確性 這是說一個測驗必須測量牠所要測量的東西。

(2)可靠性 這是說一個測驗不論其所測量的爲什麼，總應測量得準確而一致。

(3) 客觀性 這是說一個測驗應該除去或減少記分上的主觀判斷。

(4) 廣博性 這是說一個測驗的範圍應該很廣而含有代表性。

(5) 便利性 這是說一個測驗的施行和記分應力求便捷。

(6) 實用性 這是說一個測驗必須努力於標準的建立，同這標準相比較，才可以確切測量學生的成就，或看出團體和個人的缺點，以及應採的補救方法。

(7) 融洽性 這是說一個測驗應該創造一種富有興趣與安適的感情。

【註釋】

一、小學規程規定小學兒童不得體罰。

- 二、拉塞爾(La Salle 1651—1719)法國人始創所謂同時教學法 (Simultaneous Method)。
- 三、孟希姆制 (Mannheim Plan) 爲德國孟希姆市教育局長 Sickingen 所創。
- 四、劍橋制 (Cambridge Plan) 爲美國麻省劍橋市各小學的編制。
- 五、巴巴拉制 (Santa Barbara Plan) 爲美國加利福尼亞省巴巴拉市各小學所行的學級編制。
- 六、巴達維亞制 (Batavia Plan) 是美國紐約省巴達維亞市教育局長 J. Kennedy 所創。
- 七、導爾頓制 (Dalton Plan) 爲柏克赫斯脫 (Helen Parkhurst) 所創。伯氏曾於一九二五年來華講演。
- 八、文納特卡制 (Winnetka Plan) 爲美國伊利諾省文納特卡市教育局長 華虛

- 朋(C. W. Washburne)所創。華氏亦曾於一九三一年來游我國。
- 九、參閱浦漪人黃明宗譯：新法考試（正中）頁四九。
- 十、右書頁六一。

【問題】

- 一、你贊成對兒童用懲獎嗎？為什麼？
- 二、我國舊式私塾實施個別教學，與現在導爾頓制文納特卡制等的個別指導，有何不同？
- 三、補救分班教學的缺陷有何種辦法？
- 四、試分別列舉論文式考試，標準測驗和非標準測驗的優點和缺點。

【閱讀】

- 一、趙廷爲：小學教學法通論（商務）第八章教學時兒童的管理。
- 二、孟憲承：教育概論（商務）第六章小學組織。
- 三、杜佐周：教育與學校行政原理（商務）第十五章學級編制。
- 四、浦漪人黃明宗譯：新法考試（正中）第三第四第五各章。

第十章 教師

第一節 教師的責任

自從機器工業發達以來，做父母的都進工廠作工，家庭的教育職能，因而減少；教師的責任，却愈加重大了，因為原來父母所擔負的一部分教育工作，現在也加到教師的身上了。這種責任，可以分兩方面來說明：

【對學生的責任】 教師對學生的基本責任，就是刺激和指導他們的學習

活動。換言之，就是所謂教學。學生的學習，固然是自己對於動境繼續反應的結果，可是必須有教師的刺激和指導；否則時間既不經濟，學習且有不正當的危險。至於教學的內容務須注意生活知能的獲得和良好人格的培養。這雖然在課程標準上有了明確的規定，但當教師的如不切實奉行，則一切規定等於具文，學校不是成爲與實際生活無關的奢侈品，就是變成製造奸人的機關。教師既受國家的託付而代爲教育國民，他的刺激和指導，決不可以課內功課的講授爲限，也不應以校內的時間爲限。所謂生活的知能，不僅是講授幾課書所能獲得的；所謂良好的人格，不僅是在課內或校內所能培養的。我們當教師的當抱着『一日爲師，終身爲父』的態度，根據一定的學習原則，對於學生的學習活動，予以適當的刺激和指導。

【對社會國家的責任】 教育是社會國家的事業，教師所教的對象是社會的分子，也是國家的國民，所以社會國家的希望，教師必須明瞭而且使其滿足。大體說來，社會希望我們的是文化的傳遞和創造；國家希望我們的是健全公民的養成。所以我們一方面要檢討固有的文化，把價值大的傳授給兒童，而且竭力啓發兒童的創造力，一方面要依照國家所決定的教育方針，努力實行，務使國家所希望的教育結果完全實現。自從普法戰後，勝利的毛奇歸功於小學教師；日俄之戰，日政府也以爲勝利的光榮，由於小學教師的功勞爲多。我們小學教師對於社會國家所負的責任很大，已有事實的證明了。所以有些國家已把教師的地位，在憲法上加以明文的規定了。（註一）

第二節 專業的準備

我們知道了教師責任很重大，就可明瞭專業準備的必要。沒有受過專業訓練的人，決負不了這樣重大的責任。我們先就兒童說罷。教師要根據學習的原則，予以適當的刺激和指導，這非對兒童的能力、興趣、以及個別特性，有詳細的考察不可。現在一切教育行政的處理，課程的編製，教學方法的應用，都應該按照兒童身心發展的順序。沒有受過專業訓練的人，那裏應付得了呢？再就社會國家來說，教師要以極敏銳的眼光，看出社會國家的需要；要以特殊的方法，使這種需要得以滿足。這也得要有相當的專業訓練，纔能勝任愉快。

【師範教育】 現在教師受專業訓練的場所，無非是師範學校。所以師範學

校是中小學教育的根本，各國對牠莫不重視。德法英美四國的師範教育以德國的辦法爲最嚴，法國的分級爲最多，英國的訓練爲最精，美國的課程爲最新，皆各有特點，而其一般的趨勢，則均將程度提高，務使小學教師皆受大學教育，庶眼光遠大，學識淵博，足以擔當國民教育的重任。（註二）現在先把這四國的情形大略的說一說，然後再談我國的現況。

英國 英國小學教師所受的師範教育有前後兩期之分，前期爲預備性質，後期爲專業性質。前期的訓練方法，除了無特殊預備者外，還有所謂見習生制和教生制。見習生制實在是一種徒弟制度，把十六歲至十八歲的聰穎學生，令其在集練所見習。見習期滿，經初級考試及格後升入師範學校。教生制是十七歲以上經考試及格的中學生，可派往小學中試教一年至二年，每週任課至少七小時，其

餘時間仍繼續學習普通功課。試教期滿不必經初級考試即升入師範學校。後期的師範學校，大都稱爲師範學院，也有附設於大學稱爲大學師範科者。大學師範科的年限自一年至四年不等，師範學院則大都是二年。

美國 美國養成中小學教員之機關，有大學教育科，有州立師範，有市立師範，有郡立師範，有私立師範，有中學校附設之師範班等。中學教員大都於大學教育科中養成。小學教員則於其他機關中養成，而以受訓練於州立師範者爲最多。〔註三〕州立師範二年畢業，程度與大學之初二年相若。市立師範以養成本市小學教師爲目的，僅大都市有之。有的收小學畢業生，有的收中學畢業生。收中學畢業生的，大都二年畢業，也有延長至三年或四年的。郡立師範及中學校附設之師範班大都以養成鄉村小學教師爲目的。前者有二種課程：中學畢業生所入者一

年畢業，非中學畢業生所入者二年級畢業。後者有分設師範班的，收中學畢業生或四年級生，一年畢業；有師範功課與中學功課混合教學的，師範功課半在第三年中教授，半在第四年中教授。各大學多有設教育科者，年期自二年至四年不等，二年畢業的多任小學教師，程度與州立師範二年班相同。

德國 德國訓練小學教師的師範學校，約可分爲兩種，一爲大學附設的小學師資科，一爲獨立的教育學院。修學年限，有三年的，也有兩年的。科目中特別重視實習，學生要在附屬學校參觀及參與，在假期中並須在城市或鄉村担任教授。入學的學生，都已受過九年中學的訓練，所以德國的小學教師，平均說來，也是有大學二年級的程度。

法國 法國的小學教師訓練機關爲初級師範學校。這種師範完全屬於小

學教育的系統，與中學無關。小學畢業生志願做小學教師的，可入補習班或高小預備初級師範的入學考試。至十五歲時（不得超過十九歲）可以報告應試。及格的取得初級證書，可以暫充初小教師或免費入學。修畢初級師範的功課或得初級證書後有二年以上的教育經驗者，得應高級證書考試，及格的得高級證書，可以充任小學署理教師任職二年後，得應教授能力證書考試，及格的可得教授能力證書，得此證書，纔可以任正式教師。

我國 我國對師範教育一向是重現的。在學校初興的時候，師資訓練機關就獨立設置。雖然在民國十一年學制變更的時候，規定高級中學得設師範科，中師因而合併；不過國民政府成立後，又規定以獨立設置為原則了。我國因為幅員廣闊，人民衆多，師資訓練的機關，也難整齊劃一。現有的訓練機關，分下列各種：

- 一、師範學校與鄉村師範學校。修業年限三年，招收初中畢業生。
- 二、幼稚師範科。分三年制與二年制兩種，招收初中畢業生。
- 三、簡易師範學校與簡易鄉村師範學校。修業年限四年，招收小學畢業生。
- 四、特別師範科。修業年限一年，招收高級中學或高級職業學校畢業生。
- 五、簡易師範科。修業年限一年，招收初級中學畢業生。在這些機關受過訓練之後，再經過檢定（註四）都有做小學教師的資格。

〔基本訓練與專業訓練〕 師範學校的課程，大體可分爲基本訓練和專業訓練兩部。例如我國高中師範科的課程中，公民、國文、歷史、地理、物理、化學、生物、體育、衛生、軍事訓練（女生習軍事看護）、勞作、美術、音樂、論理等，屬於基本訓練；教育概論、教育心理、教育測驗及統計、小學教材及教學法、小學行政、實習等，屬於專

業訓練。基本訓練和專業訓練的關係極爲密切，因爲基本訓練的科目中，有的是教育科學的基礎，有的是普通學問的工具。專業訓練的科目中，有的是偏重技能的，有的是偏重知識的。至於優良的教師品格的養成，尤其是師範學校所應再三注意的！

第三節 教師的進修

時代的車輪，永遠向前推進；各種學術研究，也是很快的在進步。曾經受過一些專業訓練的小學教師，如果不事進修，要不了幾多時候，就要成爲一個落伍者。所以小學教師的進修是必不可少的。而且，『學然後知不足，教然後知困。』小學教師在實地教學的時候，往往要發生種種新的困難和問題。這些困難和問題，要

求解答，非賴繼續不斷的進修不可。裴格來和克玉書說，『從廣義講，教師的師範教育，是永無止期的，這是一種和壽命同休止的歷程。』（註二）就是指進修的重要而言的。

關於教師進修的機會，實在是很多的。日常準備教材，改進教法，處理事務中，一面做一面學，就是一種進修。此外如依照有經驗的視導員所指示的方法，切實試行或改進，也是一種進修。茲再介紹幾種有組織的進修方法於下：

組織討論會 獨學無友，不但孤陋寡聞，而且乏味掃興。一校或一區域內的教師，可以組織一個討論會。每次討論，都先定好中心，由各教師分頭閱讀書報，搜集資料，提供開會時討論。

參加講習會 利用暑假或寒假，參加講習會或補習學校。教師在這裏面，不

但可以學習教育學科，而且可以獲得最新的自然社會的知識，工藝美術的技巧，因為講習會或補習學校的內容，不僅以教育學科為限的。不過講習會或補習學校，創辦者固然不易，就學的也有往返跋涉之苦，所以又有函授學校或通訊研究等辦法。前者例如浙江省立杭州師範的小學教育函授班，後者例如浙江教育廳的師資進修通信研究部。

參觀 教學是學識與技術並重的，參觀對於技術的獲得，很有助益。無論是一校內教師間的互相觀摩，或別的學校的參觀，都出是一種進修的方法。

研究 教師對於某一問題，有了濃厚的興趣，就可加以系統的研究。在學術上所謂研究，每一步驟都有嚴密的方法。這種方法是一切自然科學和社會科學所共通的，所以稱為科學的研究。在下一節裏，我們就要討論教育的科學的研究

了。

第四節 教育的研究

在討論教育的研究的時候，我們當然要想到現在一般人菲薄教育的論調。他們以爲教育的學問是極淺近極容易的，不值得去研究。這些說活，在興學卅年而無成效的我國，自然是受人歡迎的。不過我們平心靜氣的想一想，教育上有些知識固然淺近，但是有些也何嘗不是經過教育家千辛萬苦研究的結果才發現的呢？同時，我們看看別的科學，有些知識固然深奧，但是有些又何嘗不是同教育一樣的膚淺呢？何以別的科學值得研究而教育則否呢？菲薄教育的人們又以爲教育不是科學，沒有研究的必要。這種話對嗎？我們現在知道科學的真諦在於牠

所用的方法。教育既已用科學的方法去研究，自然也是一種科學了。那裏可說牠不是科學而不必研究呢？總之，我們覺得知識是可貴的，爲了知識的本身，我們就應該去研究，何況又是可以應用的教育呢！

【教育研究的過去和現在】我們已經說過，教育的活動是與人類生活同時開始的；但是把教育當作一種學問來研究，却是近來的事情。原來教育學在從前同其他的科學一樣，都不過是哲學的附庸。試看孔子蘇格臘底輩的教育理論，都包含在他們的哲學之中的。現在則除了哲學的探討以外，更注重科學的研究了。

自從十八世紀裴斯泰洛齊開始教育的研究和試驗以後，復經海爾巴脫和斯賓塞兩氏的努力，把教育學立下科學的基礎。海氏在教學方法上的貢獻很大，

可惜他的教育理論還不能跳出思辯哲學的範圍。斯氏提出知識的價值標準，使人們注意課程與教材的問題。海斯二氏以後，教育之科學研究，日盛一日。像馮德（註六）之於實驗心理學，高爾登（註七）之於遺傳問題，皮奈推孟之於智力測驗，桑代克巴洛夫柯勒之於學習心理，斯皮門之於教育測驗與統計，都有極大的貢獻，使教育學的科學的系統，日益完成。到了最近十幾年以來，測驗運動，學務調查運動，課程研究運動，相繼的興起，教育研究的前途，正未可限量呢！

【教師和教育的研究】 教育研究不僅是幾位教育研究者的事情，我們做教師的對某問題發生濃厚的興趣時，就應加以系統的研究。教育研究者所主持的研究工作，教師也應竭力的予以幫助，譬如教育研究上材料的供給，結果的證驗，都是要借重教師的助力的。所以教育研究者與教師應該切實合作！

【註釋】

- 一、例如德意志聯邦憲法上規定「確認公立學校教員具有與國家公務人員同等之權利與義務。」
- 二、參閱莊澤宣：各國教育比較論（商務）頁一〇三。
- 三、右書頁一二〇。
- 四、照現在教育部小學教師檢定辦法的規定，有「有試驗檢定」與「無試驗檢定」兩種。何種資格可受試驗檢定，何種資格可受無試驗檢定，均有明白規定。
- 五、見林篤信譯：教學概論（商務）第十二章。
- 六、馮德（W. M. Wundt 1832—1920）德國生理學和哲學者。
- 七、高爾登（Francis Galton 1822—1911）英國優生學者。

【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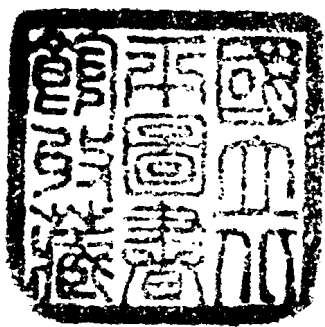
- 一、師範學校為什麼應該獨立設置？
- 二、試在本書所提到的以外，舉出幾種教師進修的辦法。
- 三、何謂教育哲學？何謂教育科學？
- 四、你看過那幾種教育書籍？試把你認為最好的一種，作一個簡短的批評。

【閱讀】

- 一、羅廷光：教育科學大綱（中華）第六第七各章。
- 二、莊澤宣：各國教育比較論（商務）第六章四國師範教育之比較。
- 三、孟憲承譯：教育概論（商務）第十章教師的專業。

教育概論

- 四、倪文宙陳子明：教育概論（中華）第十二章教師。
- 五、羅廷光：教育概論（世界）第十五第十六各章。



附 錄

中英名辭對照表

1. Bacon F. 培根·····169
2. Batavia 巴達維亞·····224
3. Barbara 巴巴拉·····223
4. Binet A. 皮奈·····18
5. Bobbit F. 巴必脫·····51
6. Bonser F. G. 龐錫爾·····53
7. Butter 白特勒·····48
8. Cambridge 劍橋·····223
9. Charters W. W. 查特斯·····51
10. Comenius J. A. 廓美紐斯·····169
11. Dalton 導爾頓·····224
12. Dewey J. 杜威·····43
13. Findlay J. J. 芬得雷·····48
14. Froebel F. W. A. 福祿培爾·····45
15. Galton F. 高爾登·····251
16. Giddings F. H. 瞿廷史·····30
17. Herbart J. F. 海爾巴脫·····45
18. Kercheustainer G. 凱欣斯泰納·····50
19. Kilpatrick W. H. 克伯屈·····193

20.	Köhler W. 柯勒	9	
21.	La Salle 拉塞爾	220	
22.	Mannheim 孟希姆	223	教
23.	McMillan M. 麥克密蘭	114	育
24.	Minkowski M. 明廓斯基	4	概
25.	Montessori M. 蒙台梭利	114	論
26.	Oxford 牛津	96	
27.	Pavlov I. P. 巴洛夫	8	
28.	Parker S. C. 巴刻	471	
29.	Parkhurst H. 柏克赫斯脫	224	
30.	Pestalozzi J. H. 裴斯泰洛齊	45	
31.	Rousseau J. J. 盧梭	46	
32.	Ruediger W. C. 盧的格	48	
33.	Russell B. 羅素	63	
34.	Simon 西門	19	
35.	Spencer H. 斯賓塞	59	
36.	Spranger E. 施勃郎格	50	
37.	Stern W. 許端	22	
38.	Sumner W. G. 孫末楠	32	
39.	Terman L. M. 推孟	17	二
40.	Thorndike E. L. 桑代克	6	五
41.	Washburne C. W. 華虛朋	225	六
42.	Watson J. B. 華真	8	
43.	Woodworth R. S. 吳偉士	10	
44.	Winnetka 文納特卡	225	
45.	Wundt W. M. 馮德	251	

黎明簡師鄉師本

即將全部出版

——依教育部新標準——

工 藝	鄉 村 教 育	實 習	教 育 測 驗 及 統 計	教 育 心 理	小 學 教 材 及 教 學 法	小 學 行 政	教 育 概 論
孫萍初編	會毅夫編	鄭之綱編	魏志澄編 潘揖山編	張仲友編	費錫胤編	辛會輝編	黃明宗編

黎明師範教本

▲▲ 全依教育部新頒課程標準

聘名教育家慎重編撰



農村經濟及合作	馮靜遠合編	一元一角
農業及實習 共四冊	唐志才主編	六角 一元七角
幼稚園教材及教學法	魏志澄編	一元一角
小學行政	會毅夫編	一元
保 育 法	沈毓芬編	四角
地方教育行政	辛會輝編	七角
教育測驗及統計	浦漪人合編	八角
工 藝	黃明宗合編	八角
	辛會輝編	九角

上海黎明書局出版

黎明鄉村教育叢書

本叢書供鄉村師範學校教本及參考書

鄉村教育實施記第一集	劉百川編	(一元)
農村教育	郭人全編	(九角)
地方教育行政	辛曾輝編	(七角)
鄉村教育視導	李伯棠等編	(一元二角)
鄉村小學行政	郭人全編	(六角五分)
鄉村小學教學法	李曉農等編	(七角)
鄉村小學教材研究	張宗麟編	(九角)
鄉村師範教育實習指導	鄭之綱編	(一元)
鄉村民衆教育	郭人全編	(八角)
鄉村小學勞作教育	方達哉等編	(一元四角)
農村工學教育原理	滕仰支等編	(五角)
農村工學教育實施	張石樵等編	(九角)
農村社會調查	張錫昌編	(一元)
農村副業指導	陳增善等編	(六角五分)
農村經濟及合作	蔣鎮編	(六角)

—— 上海黎明書局出版 ——

民國廿五年九月初版發行

不
准
翻
印
黎
明
書
局

全 一 冊
實 價 七 角

分發行所

北平 南京 開封 安慶 成都

佩文齋書莊 中南書店 豫郁文書莊 景文書局 普益書局

廣州 濟南 保定 西安 南寧

共和書局 東方書社 直隸書局 大東書局 大夏書局

天津 杭州 南昌 重慶 桂林

會友書局 武林書店 掃葉山房 北新書局 唐文南書局

簡師 簡師
教育概論

編者 黃明宗

出版者 黎明書局

發行者 徐毓源

總發行所 黎明書局

上海福州路
二五四號

黎字第一八二號(鏡)



\$ 0.70